錢賓四先生全集

◆朱子新學案(五)

錢穆 著

15

錢賓四先生全集

◆朱子新學案(五)

聯經

A89015

朱子新學案　目次

第一册

例言……一一

壹之一

一　朱子學提綱……一

二　朱子論理氣……二六七

三　朱子論無極太極……二九七

四　朱子論陰陽……三二一

五　朱子論鬼神……三三七

壹之二

六　朱子論仁上……三九三
七　朱子論天人……四一七
八　朱子論聖賢……四三一
九　朱子論善惡……四五三
一〇　朱子論天理人欲……四六七
一一　朱子論道器……四八三
一二　朱子論體用……四九三

第二冊

貳之一

一三　朱子論性……一

一四　朱子論命……四五
一五　朱子論數……七一

貳之二

一六　朱子論心與理……九五
一七　朱子論情……一二三
一八　朱子論心與性情……一三一

貳之三

一九　朱子論仁下……一四一
二〇　朱子論忠恕……一九一
二一　朱子論人心與道心……二一一

貳之四

二二　朱子論未發與已發……二三七
二三　朱子論涵養與省察……二九九
二四　朱子論識心……三五九

二五　朱子論放心……三八三
二六　朱子論靜……四〇五
二七　朱子論敬……四二九
二八　朱子論克己……四七三
二九　朱子論立志……五〇五
三〇　朱子論知與行……五二一
三一　朱子論誠……五五三
三二　朱子論思……五七七
三三　朱子論幾……五九九
三四　朱子泛論心地工夫……六〇七
三五　朱子論心雜掇……六三九

貳之五

三六　朱子論格物……六六五

第三册

叁之一

三七　朱子從遊延平始末……一
附朱子自述早年語……四三
三八　朱子對濂溪橫渠明道伊川四人之稱述……五七
一　濂溪……五八
附朱子評述康節之先天圖……九四
二　橫渠……一一〇
三　明道伊川……一二七
附述近思錄……一七二
三九　朱子評程氏門人……一八三
四〇　朱子評胡五峯……二二七

四一　朱子論當時學弊上中下……二六三

叁之二

四二　朱子與二陸交遊始末……三三七

四三　朱子象山學術異同……四一一

四四　朱陸異同散記……四九一

叁之三

四五　朱子論禪學上下……五五五

四六　朱子論禪學拾零……六二一

叁之四

四七　朱子評述孔門以下歷代諸儒並附其論莊老……六五五

肆

四八　朱子論讀書法上中下……六九一

四九　朱子論學雜掇……七七五

第四冊

伍之一

五〇　朱子之經學

一　朱子之易學……一

二　朱子之詩學……五九

三　朱子之書學……九一

四　朱子之春秋學……一〇七

五　朱子之禮學……一二七

六　朱子之四書學……二〇一

伍之二

五一　朱子論解經上下……二五七

五二　朱子與二程解經相異上中下……三三九

附記朱子與張南軒辨論語……五七一

第五冊

陸之一
五三　朱子之史學……一
附朱子通鑑綱目及八朝名臣言行錄……一三一
陸之二
五四　朱子之文學……一六七
陸之三
五五　朱子之校勘學……二一三
附朱子韓文考異……二五五
五六　朱子之辨僞學……二九七
五七　朱子之考據學……三三一

陸之四
五八　朱子格物游藝之學……三八五
附朱子年譜要略……四六三
小目要旨索引

朱子新學案　第五册

朱子之史學

朱子理學大儒，經學大儒，抑其史學精卓，亦曠世無匹。惟後之講理學研經學者，每疏於治史。朱子史學遂少紹續，殊可惋惜也。

言朱子之史學，精深博大，殊難以一端盡。茲姑分爲論治道，論心術，論人才，論世風之四者。四者舉，而朱子治史精神庶亦大體可窺。

論治道

先言朱子之論治道。語類有云：

「論學便要明理，論治便須識體。」這體是事理合當做處。凡事皆有箇體，皆有箇當然處。是箇大體，有格局當做處。如作州縣，便合治告訐，除盜賊，勸農桑，抑末作。如朝廷，便須開言路，通下情，消朋黨。如為大吏，便須求賢才，去贓吏，除暴歛，均力役。這箇都是定底格局，合當如此做。只怕人傷了那大體。大事不曾做得，卻以小事為當急。如為天子近臣，合當謇諤正直，又卻恬退寡默。及至處鄉里，合當閉門自守，躬廉退之節，又卻向前要做事。如今人議論，都是如此。合當舉賢才而不舉，而曰我遠權勢。合當去姦惡而不去，而曰不為已甚。且如國家遭汴都之禍，國於東南，所謂大體者，正在於復中原，雪讎恥，卻曰休兵息民，兼愛南北。正使眞箇能如此，猶不是。況為此說者，其實只是懶計而已。（九五）

此見朱子論治道，實還是講理學。然除卻講明理學，試問又於何處別有治道耶？

問：「學者講明義理之外，亦須理會時政。凡事當一一講明，使先有一定之說，庶他日臨事，不致面牆。」曰：「學者若得胸中義理明，從此去量度事物，自然泛應曲當。人若有堯舜許多聰明，自做得堯舜許多事業。若要一一理會，則事變無窮，難以逆料。隨機應

變，不可預定。今世文人才士，開口便說國家利害，把筆便述時政得失，終濟得甚事。只是講明義理以淑人心，使世間識義理之人多，則何患政治之不舉耶？」（一三）

此等議論，驟視若迂闊，細思實切至。爲治須先識體，爲人須先明理。大本立，而後可以應變。徒重應變，不識體，不明理，此世當爲何世，此人當爲何人乎？

又曰：

大過自有大過時節，小過自有小過時節。處大過之時，則當爲大過之事。處小過之時，則當爲小過之事。如堯舜之禪受，湯武之放伐，此便是大過之事。喪過乎哀，用過乎儉，此便是小過之事。只是在事雖是過，然適當其時，便是合當如此做，便是合義。如堯舜之有朱均，豈不能多擇賢輔，而立其子，且恁地平善過？然道理去不得，須是禪授方合義。湯武豈不能出師以恐嚇桀紂，且使其悔悟脩省？然道理去不得，必須放伐而後已。此所以事雖過而皆合理也。（七一）

理有定，事無定。只問理，不問事。時當如此，事合如此。歷史上驚天動地之事，亦只從道理合當處平實做去。謂之大過，卻是無過。

問：「胡氏管見，斷武后於高宗非有婦道，合稱高祖、太宗之命，數其九罪，廢爲庶人而賜之死。」曰：「這般處便是難理會處。在唐室言之，則武后當殺。在中宗言之，乃其子也。」問：「南軒欲別立宗室，如何？」曰：「以後來言之，則中宗不了。以當時言之，中宗又未有可廢之事。天下之心皆屬望中宗，高宗又別無子，不立中宗，又恐失天下之望。此最是難處。不知孟子當此時作如何處？今生在數百年之後，只據史傳所載，不見得當時事情，亦難如此斷定。須身在當時，親看那時節及事情如何。看道理，未須便將此樣難處來斷斷了。須要通其他，更有好理會處多，且看別處。事事通透後，此樣處亦易。」（一三六）

如此論史，最爲平實。可見通理學乃可以處史事。徒知論史，則進不到理學深處，其所論，亦只是一番空論而止。

又卷三十一答張敬夫論唐事，亦曰：

昨承誨諭五王之事，以為但復唐祚而不立中宗，則武曌可誅，後患可絕。此誠至論。但中宗雖不肖，而當時幽廢，特以一言之失，罪狀未著，人望未絕。觀一時忠賢之心，與其募

兵北討之事，及後來諸公說李多祚之語，則是亦未遽為獨夫也。乃欲逆探未形之禍，一旦舍之而更立宗室，恐反為計較利害之私，非所以順人心，乘天理，而事亦未可必成也。

凡事必以理爲斷。理則必由事而見，不能懸空執一理而棄事於不顧。故貴能會通經史，隨事權衡。如此條所舉唐五王事，就唐室而言，則武后當誅。就中宗而言，則子不可以殺母。如因武后而廢中宗，則中宗乃高宗之子，高宗又別無子，人心屬望於中宗，中宗本身亦別無可廢之事。若果廢之，亦於理難安。然天下無無理可處之事，惟事理有易見，有不易見。讀史者貴能於事理易見處理會，理會得多了，事事通透，則不易理會處，亦易理會。此等處，權衡道義，斟酌事情，雙方兼顧，乃可以顯理學之體而達史學之用。朱子爲學，其用心之廣大精微，無幽勿燭，無隱勿照，誠不能僅以尋常之所謂理學與史學者繩之。亦豈有如清儒戴東原之所謂，宋儒言理，乃以意見殺人乎？若不求理之所在，僅知隨時隨俗，隨事應事，則不僅有失於理，亦復有失於事。故知有理不知有事，與知有事不知有理者，乃同失之也。

語類又曰：

「李文靖為相，嚴毅端重。每見人，不交一談。或有諫之者，公曰：『吾見豪俊跅弛之

士，其議論尚不足以起發人意。今所謂通家子弟，每見我，語言進退之間，尚周章失措，此等有何識見而足與語？徒亂人意耳。』王文正、李文穆皆如此，不害為賢相。宰相只是一箇進賢退不肖。前輩嘗言：『宰相只要辦一片心，一雙眼。心公則能進賢退不肖，眼明則能識得那箇是賢，那箇是不肖。』今之為相者，朝夕疲精神於應接書簡之間，更何暇理會國事？世俗之論，遂以此為相業。有一人焉，略欲分別善惡，杜絕干請，分諸闕於部中，己得以免應接之煩，稍留心國事，則人爭非之矣。今世之人，見識一例低矮，所論皆卑。某嘗說：須是盡吐瀉出那肚裏許多鏖糟惡濁底見識，方略有進處。譬如人病傷寒，在上則吐，在下則瀉，如此方得病除。」或曰：「近日諸公多有為持平之說者，如何？」曰：「所謂近時惡濁之論，此是也。不成議論。某常說，此所謂平者，乃大不平也。」問：「胡文定說：『元祐某人建議，欲為調停之說者，云「但能內君子而外小人，天下自治，何必深治之。」此能體天理人欲者也。』此語亦似持平之論，如何？」曰：「文定未必有此論。明道當初之意便是如此，欲使諸公用熙豐執政之人與之共事，令變熙豐之法。他正是要使術，然亦拙謀。諺所謂『掩目捕雀』，我卻不見雀，不知雀卻看見我。後來溫公留章子厚，欲與之共變新法，卒至簾前悖詈，得罪而去。章忿叫曰：『他日不能陪相公

士，其議論尚不足以起發人意。今所謂通家子弟，每見我，語言進退之間，尚周章失措，此等有何識見而足與語？徒亂人意耳。』王文正、李文穆皆如此，不害為賢相。宰相只是一箇進賢退不肖。前輩嘗言：『宰相只要辦一片心，一雙眼。心公則能進賢退不肖，眼明則能識得那箇是賢，那箇是不肖。』今之為相者，朝夕疲精神於應接書簡之間，更何暇理會國事？世俗之論，遂以此為相業。有一人焉，略欲分別善惡，杜絕干請，分諸闕於部中，己得以免應接之煩，稍留心國事，則人爭非之矣。今世之人，見識一例低矮，所論皆卑。某嘗說：須是盡吐瀉出那肚裏許多鏖糟惡濁底見識，方略有進處。譬如人病傷寒，在上則吐，在下則瀉，如此方得病除。」或曰：「近日諸公多有為持平之說者，如何？」曰：「所謂近時惡濁之論，此是也。不成議論。某常說，此所謂平者，乃大不平也。」

問：「胡文定說：『元祐某人建議，欲為調停之說者，云「但能內君子而外小人，天下自治，何必深治之。」此能體天理人欲者也。』此語亦似持平之論，如何？」曰：「文定未必有此論。明道當初之意便是如此，欲使諸公用熙豐執政之人與之共事，令變熙豐之法。他正是要使術，然亦拙謀。諺所謂『掩目捕雀』，我卻不見雀，不知雀卻看見我。後來溫公留章子厚，欲與之共變新法，卒至簾前悖詈，得罪而去。章忿叫曰：『他日不能陪相公

事。朱子教人要識已前事，即是歷史也。莫困於流俗之見。流俗之見只是不懂有歷史，不曉有義理。朱子縱論所及，連溫公、明道大賢，猶加非議。而秦檜大奸，轉謂其「也是會做」。學者從此等處深入，乃可明得朱子史學精神之所在。

朱子又曾論國君臨臣下之喪禮，謂自渡江後，君臣位勢懸絕，無相親之意，因難做事。此條引見朱子禮學篇。可見論易論禮，處處可與論史相通。必欲排除理學經學，而謂別有所謂史學者，此則爲朱子所不許。既欲求其上下親愛一體，又極以委曲於應接書問之俗套者爲非，言各有端，事各有當，義理是非，正當從此等處參入。

語類又曰：

> 君臣之際，權不可略重，纔重則無君。且如漢末，天下惟知有曹氏而已。魏末，惟知有司馬氏而已。魯當莊僖之際，也得箇季友整理一番，其後季氏遂執其權，歷三四世，魯君之勢全無了，但有一季氏而已。所以聖人垂戒，謂「臣弒君，子弒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矣，由辨之不早辨也」。聖人所以「一日二日萬幾」，常常戒謹恐懼。詩稱文王之盛，於後便云：「殷之未喪師，克配上帝。宜鑒於殷，峻命不易。」此處甚多。

（一三）

如此條，說經說史，一氣流貫，此之所謂通經達用，何嘗有如一輩理學家尊經賤史之痕迹。此條戒相臣權重，亦非崇獎帝王專制。史事明白，不得以近代之見輕致紕疵。

問：「忠只是實心，人倫日用皆當用之，何獨只於事君上說忠字？」曰：「父子兄弟夫婦，皆是天理自然。人皆莫不自知愛敬。君臣雖亦是天理，然是義合。世之人便自易得苟且，故須於此說忠，卻是就不足處說。如莊子說『命也，義也，天下之大戒』，看這說君臣，自是有不得已意思。」（一三）

朱子論君臣之際，說一權字，說一忠字，皆從大處說來。

又曰：

莊子說義命，此乃楊氏無君之說。似他這意思，便是沒奈何了，方恁地有義，卻不知此是自然有底道理。（一三）

說治道，說君臣，皆遠從源頭上一自然有底道理說來，此所以成爲理學大儒也。若理學大儒而鄙史不談，此則又是有源無流，有本無末。

論心術

次言心術。論治道必本之心術，此即朱子與陳龍川所辨王霸之道是也。已引在人心道心篇。簡而言之，則只在此心公私之別。

問管仲小器。曰：「只爲他本領淺。大凡自正心誠意以及平天下，則其本領便大。今人只隨資稟去做。管仲資稟極高，見得天下利害都明白，所以做得許多事。自劉漢而下，高祖、太宗亦是如此，都是自智謀功力中做來，不是自聖賢門戶來，不是自自家心地義理中流出。但管仲作內政，盡從腳底做出。漢高從初起至入秦，只是擄掠將去，與項羽何異。但寬大不甚殺人耳。秦以苛虐亡，故高祖不得不寬大。隋以拒諫失國，故太宗不得不聽人言。皆是他天資高，見得利害分明。稍不如此，則天下便叛而去之。如太宗從諫，甚不得已。然當時只有這一處服得人。」（二五）

天姿高而不學問，則無本領，做出事業亦小，只得如管仲、漢祖、唐宗。但此三人間，亦各有高下。

又曰：

漢祖三軍縞素，為義帝發喪，他何嘗知所謂君臣之義所當然者。但受教三老，假此以為名而濟其欲爾。（六〇）

又曰：

漢高祖私意分數少，唐太宗一切假仁借義以行其私。（一三五）

「太宗後來做處儘好。只為本領不是，與三代便別。」問：「歐陽以『除隋之亂比迹湯武，致治之美庶幾成康』贊之，無乃太過？」曰：「只為歐公一輩人，尋常亦不曾理會本領處，故其言如此。」（一三四）

朱子論人物，先論其本領。本領在其心術，即其學問所在，即在其知有義理與否，與其所知義理之大小深淺也。

又曰：

「太宗殺建成、元吉，比周公誅管、蔡，如何比得。太宗無周公之心，只是顧身。然當時亦不合為官屬所迫。兼太宗亦自心不穩。溫公此處亦看不破。乃云待其先發而應之，亦只便是鄭伯克段于鄢。」問：「范太史云：是高祖處得不是。」曰：「今論太宗且責太宗，論高祖又自責高祖。不成只責高祖，太宗全無可責。」又問：「不知太宗當時要處得是，合如何？」曰：「為太宗孝友從來無了，卻只要來此一事上使，亦如何使得？」（一三六）

太宗分明是殺兄劫父代位，又何必為之分說。（一三七）

因問太宗殺建成事，及王、魏教太子立功結君，後又不能死難。曰：「只為祇見得功利，全不知以義理處之。」（一三六　三七）

若必欲以義理處，則必先有此本領心術。若從來無孝友之心，又如何在一事上使得義理恰到好處。除非仍是一套權謀術數，則終無當於義理。語類又引程沙隨、胡五峯辨史載此事，多經史臣文飾。（一三七）朱子治史必兼考據，從考據得史事之情實，乃可憑義理判之也。

語類又曰：

「天理流行之妙，若少有私欲以間之，便如水被些障塞，不得恁滔滔地流去。」問：「程

子謂自漢以來儒者，皆不識此義。」曰：「是不曾識得。佛氏卻略曾窺得上面些箇影子。」（三六）

此說論語「子在川上」章，正因自漢以下無人見識到此，故其爲事及其論史，亦只落在功利權謀上。

又曰：

今則諸人之學，一種稍勝者，只做得西漢以下工夫，無人就堯舜三代原頭處理會來。（一三三）

當知講理學，正爲要能超越秦漢。若治理學而忽略了史學，最多亦只是一自了漢，否則逃入釋氏禪學去。

又曰：

聖人救世之心雖切，然得做便做，做不得便休。本領更全在無所係累處。有許大本領，則制度點化出來都成好物。故在聖人則爲事業。衆人沒那本領，雖盡得他禮樂制度，亦只如

小屋收藏器貝，室塞都滿，運轉都不得。（三四）

以上諸條，皆言本領，本領即在心術。憑私心以爭奪天下者不論。即意欲用世，亦不能無一番無所係累之心。必欲求用，則其胸中儘有許多禮樂制度，亦將運轉不得，不成爲事業。此乃當時程朱一派理學家所極意發揮之理論，不僅歐、范、司馬乃至陳龍川之徒見不到此，漢儒以來，亦少有能見及此者。

語類又曰：

至善，只是些子恰好處。韓文公謂「軻之死不得其傳」。自秦漢以來豈無人，亦只是無那至善，見不到十分極好處，做亦做不到十分極處。（一四）

大抵至善只是極好處，十分端正恰好，無一毫不是處，無一毫不到處。凡事皆有箇極好處，今人多是理會得半截便道了。待人看來，喚做好也得，喚做不好也得。自家本不曾識得到。少刻也會入於老，也會入於佛，也會入於申韓之刑名。止緣初間不理會到十分，少刻便沒理會。（一七）

理學家論義理，須討論一至善。史學家論事，該討論一恰好。朱子每以恰好說至善，理事兼到，故其於理學史學，皆卓絕特出，曠世無儔。所謂恰好之至善，則必於人心之同然處求之。亦未有為治者自己心術不正，而可以達到一恰好之至善者。今謂漢祖、唐宗雖能得天下，終未使此天下達於一恰好至善之境，人必肯認其說。但易辭言之，謂漢祖、唐宗，其意以天下為私，心術不正，故不能達於至治，則人必以為理學家言而輕肆非議。此乃名實之未辨，而習俗之難言也。

又曰：

自謂能明其德，而不屑乎新民者，如佛老便是。不務明其明德，而以政教法度為足以新民者，如管仲之徒便是。略知明德新民而不求止於至善者，如王通便是。看他於己分上亦甚脩飭，其論為治本末，亦有條理，甚有志於斯世，只是規模淺狹，不曾就本原上着功，便做不徹。須是無所不用其極，方始是。聖人只是常欲扶持這箇道理，教他撐天拄地。（一七）

朱子竭意要標出一番至善極好的道理來衡評歷史，亦是要指示出一番最高理想來誘導歷史向此途而前進。其有取於王通者，因王通亦懂得經史兼顧。只其時理學未興，未能在本原上著功，故其

規模不大。然有宋一代之理學家，則儘討論本原，而忽略了歷史人事，則亦終爲規模未大也。又曰：

為學須先立得箇大腔當了，卻旋去裏面修治壁落教綿密。今人多是未曾知得箇大規模，先去修治得一間半房，所以不濟事。（八）

漢祖、唐宗取得天下，傳之子孫而勿失，亦只是修治得一間半房之局面。若謂爲人君者，既能高居天下之上，尙應有其合做之事，則朱子之所以辨心術者，要爲不可已。

問中庸「非天子不議禮，不制度，不考文」。曰：「須先識取聖人功用之大，氣象規模廣闊處。只看此數句，是甚麼樣氣象。若使有王者受命而得天下，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天下事一齊被他改換一番。其切近處，則自他一念之微，而無豪釐之差。其功用之大，則天地萬物，一齊被他剪截裁成過，截然而不可犯。須先看取這樣大意思，方有益。」（六四）

漢高祖若「行夏之時，乘商之輅」，也只做得漢高祖。今卻道漢高祖只欠這一節，是都不

論其本矣。（四五）

以孔顏而行夏時，乘商輅，服周冕，用韶舞則好；以劉季為之，亦未濟事在。（一三五）

問：「『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在人』，此是孔子自承當處否？」曰：「固是。惟是孔子便做得，他人無這本領，當不得。且如四代之禮樂，惟顏子有這本領，方做得。若無這本領，禮樂安所用哉？」（四五）

以上皆言本領心術，苟其無之，則一切禮樂制度，皆承當不得，運用不得也。

問：「如李悝盡地力之類，不過欲教民而已，孟子何以謂任土地者亦次於刑？」曰：「只為他是欲富國，不是欲為民。但強占土地，開墾將去，欲為己物耳。皆為君聚斂之徒也。」（五六）

「辟草萊任土地者次之」，如李悝盡地力，商鞅開阡陌，他欲致富強而已，無教化仁愛之本，所以為可罪也。（五六）

爲臣如此，爲君亦然。徒務富強，則「五霸，三王之罪人；今之爲君者，又五霸之罪人也」。

然朱子論史，陳義雖高，亦教人且寬看，故曰：

范氏以武王釋箕子、封比干事，比太宗誅高德儒，此亦據他眼前好處，恁地比並，也未論到他本原處。似此樣，且寬看。若一一責以全，則後世之君，不復有一事可言。（一三四）

漢高祖、唐太宗，未可謂之仁人。然自周室之衰，更春秋戰國以至暴秦，其禍極矣。高祖一旦出來，平定天下，至文景時，幾致刑措。自東漢以下，更六朝、五胡以至於隋，雖曰統一，然煬帝繼之，殘虐尤甚。太宗一旦掃除，以致貞觀之治。此二君者，豈非是仁者之功耶？若以其心言之，本自做不得這箇功業，然謂之非仁者之功可乎？（四四）

齊桓公時，周室微弱，夷狄強大，桓公攘夷狄，尊王室，九合諸侯，不以兵車，這只是仁之功。終無拯民塗炭之心，謂之行仁則不可。（五三）

齊桓、漢祖、唐宗，皆無爲民之意、救民之心，皆非仁人，然皆稱其有仁者之功，此即所謂寬看也。

又曰：

大抵范氏為人，宏博純粹，卻不會研窮透徹。如唐鑑只是大體好，不甚精密。議論之間，多有說那人不盡。如孫之翰唐論雖淺，到理會一事，直窮到底，教他更無轉側處。（四四）

此處兼評范、孫兩家。范純粹，孫透徹。宏博精密，須能兩盡，始合論史之標格。

又曰：

范氏議論，多說得這一邊，便忘卻那一邊，唐鑑如此處甚多。以此見得世間非特十分好人難得，只好書亦自難得。（三一）

既須純粹，又須周匝，此論史之所以難也。

諸生論郡縣、封建之弊。曰：「大抵立法必有弊，未有無弊之法。其要只在得人。若非其人，則有善法亦何益。且如說郡縣不如封建，若封建非其人，且是世世相繼，不能得他去。如郡縣非其人，卻只兩三年任滿便去，忽然換得好底來，亦無定。范太史唐鑑議論大率皆歸於得人。某初嫌他恁地說。後來思之，只得如此說。」又云：「革獘須從原頭理會。」（一〇八）

乎穆王之法，亦必疑而後贖也。漢宣之世，張敞以討羌之役兵食不繼，建為入穀贖罪之法，蕭望之等以為如此則富者得生貧者獨死，恐開利路以傷治化。世衰學絕，士不聞道，是以雖有粹美之資，而不免一偏之弊。其於聖人公平正大之心有所不識，而徒知切切焉飾其偏見之私以為美談，若此多矣，可勝辨哉！

此文申述聖人制刑立法，至於殺人不赦，雖若甚慘至酷，而亦出於公平正大之心。自非講學之明，僅憑私智偏見，託於輕刑之說，雖干一時之譽，實違大道之真。是則心術未易驟正，正論未易驟明。苟非階之以學問，則治史必失其權衡，而求治必不得其本領矣。此皆朱子論史絕高境界，非徒窺史籍所能知也。

語類又曰：

今之法家，惑於罪福報應之說，多喜出人罪以求福報。夫使無罪者不得直，而有罪者得倖免，是乃所以為惡爾，何福報之有。書曰：「欽哉欽哉，惟刑之恤哉。」所謂欽恤者，欲其詳審曲直，令有罪者不得免，而無罪者不得濫刑也。今以為當寬人之罪而出其死，是乃賣弄舞法耳。罪之疑者從輕，功之疑者從重，所謂疑者，非法令之所能決，則罪從輕而功

處，只是無本原工夫。卻要將秦漢以下文飾做箇三代，他便自要比孔子，不知如何比得？他那斤兩輕重自定，你如何文飾得？如續詩、續書、元經之作，盡要學箇孔子，重做一箇三代，如何做得？如續書要載漢以來詔令，他那詔令便載得，發明得甚麼義理，發明得甚麼政事？只有高帝時三詔令稍好，然已不純。如曰「肯從吾遊者，吾能尊顯之」，此豈所以待天下之士哉！都不足錄。如秦漢以下詔令，濟得甚事。緣他都不曾將心子細去讀聖人之書。見聖人作六經，我也學他作六經。只是將前人腔子，自做言語填放他腔中。聖人做箇論語，我便做中說。如揚雄太玄、法言亦然。某嘗說，自孔孟滅後，諸儒不子細讀得聖人之書，曉得聖人之旨，只是自說他一副當道理。說得卻也好看，只是非聖人之意。硬將聖人經旨，說從他道理上來。（一三七）

此條所論，分析甚精。如謂賈誼雜戰國縱橫而不醇，董仲舒困善無精采，王通無本原工夫，皆一一恰切。謂張良、諸葛亮太麄，乃是麄在明道上，非麄在應事上。漢唐諸儒都比不得孔孟，當與其論漢祖、唐宗之事功都比不上三代者相互合看。

問：「伊川、龜山皆言張良有儒者氣象，先生卻以良為任數。」曰：「全是術數。」

或問：「程先生當時進說，只以『聖人之說為必可信，先王之道為必可行，不狃滯於近規，不遷惑於眾口，必期致天下如三代之世』，何也？」先生曰：「也不得不恁地說。如今說與學者，也只得教他依聖人言語恁地做去，待他就裏面做工夫有見處，他便自知得聖人底是確然恁地。荊公初時與神宗語亦如此，曰：『願陛下以堯、舜、禹、湯為法。苟能為堯、舜、禹、湯之君，則自有皋、夔、稷、契、伊、傅之臣。諸葛亮、魏徵，有道者所羞道也。』說得甚好。只是他所學偏，後來做得差了，又在諸葛亮、魏徵之下。」（九三）

因論：「司馬、文、呂諸公，當時尊伊川太高，自宰相以下皆要來聽講，遂致蘇、孔諸人紛紛。」曰：「宰相尊賢如此，甚好。自是諸人難與語。只如今賭錢喫酒等人，正在無禮，你卻將禮記去他邊讀，如何不致他惡？」（九三）

朱子自是抱持一番純儒學傳統之史學觀者。但自孟子已見稱為迂闊，伊川以僞學貶，朱子晚年亦遭黨禁。朱子以後，理學亦多為世詬病。然今細讀朱子論史各節，切合事情，明理達變，殆可雪迂闊之譏。惜乎純儒不多見，又多如董仲舒之困善無精采。誠有大儒出世，亦終難見於大用，此亦治史者所當深究之一項大問題也。

聖賢能薰蒸陶冶人才，故聖賢爲歷史上最大之人才。聖人有力量，能使並世小人亦轉爲人才，以羣趨於爲一世之用。歷史上非無證據，只是未到其極處。理學乃是根據史學推論到其極處，以懸爲萬世共赴之一項最高理想也。

又曰：

善人只循循自守，據見定，不會勇猛精進。循規蹈矩則有餘，責之以任道則不足。（四三）

善人與聖人有別。善人只據見定，循規蹈矩。聖人則能勇猛精進，以任道爲務。

又曰：

漢文帝謂之善人，武帝卻有狂底氣象。文帝天資雖美，然止此而已。若責之以行聖人之道，則必不能。蓋他自安於此。觀其言曰：「卑之無甚高論，令今可行也。」先王之道，情願不要去做，只循循自守。武帝多有病痛，然天資高，志向大，足以有為。使合下得箇眞儒輔佐他，豈不大可觀。惜乎輔非其人，不能勝其多欲之私，做從那邊去了。（四三　一三五）

又因論經權，因舉晉州蒲事，云：「某舊不曉胡文定之意，後以問其孫伯逢，他言此處有意思，但難說出。如左氏分明有晉君無道之說。厲公信有罪，但廢之可也。欒書、中行偃直弒之，則不是。然畢竟厲公有罪，故難說出，後必有曉此意者。」（三七）

君有罪可廢，然不當直弒之。朱子論史論人，極明快直捷，然亦斟酌備至。非理精義明，則不易至此。

又曰：

人須是氣魄大，剛健有力底人，方做得事成。而今見面前人都恁地衰，做善都做不力，便做惡也做不得那大惡，所以事事不成。故孔子歎「不得中行而與之，必也狂狷乎」，人須有些狂狷方可望。（四三）

今之人，纔說這人不識時之類，便須有些好處。纔說這人圓熟識體之類，便無可觀矣。（四三）

世衰道微，人欲橫流，若不是剛介有腳跟底人，定立不住。（四三）

邦有道之時，不能有為，只小廉曲謹，濟得其事。且如舊日秦丞相當國，有人壁立萬仞，

和宮觀也不請，此莫是世間第一等人。及秦旣死，用之爲臺諫，則不過能論貪汚而已。於國家大計，亦無所建立。且如子貢問士一段，「宗族稱孝，鄉黨稱弟」之人，莫是至好，而聖人必先之以「行己有恥，不辱君命」爲上。蓋孝弟之人，亦只是守得那一夫之私行，不能充其固有之良心。然須是以孝弟爲本，須是充那固有之良心，到有恥、不辱君命處方是。（四四）

然則朱子論人才，固不謂其是一孝弟善人有守便已足，更貴其能有爲。故又曰：

須盡翻轉更變一番，所謂「上下與天地同流，豈曰小補之哉」。小補之者，謂扶衰救弊，逐些補緝。若是更革，則須徹底重新鑄造一番，非止補苴罅漏而已。湯武順天應人，便是如此。（七三）

後有聖賢者出，必須別有規模，不用前人硬本子。（一三四）

孟子未見得做得與做不得，只說着教人歡喜。（七三）

朱子論王道霸道之別，本之孟子。其論人才理想，亦不以扶衰救弊小補之即是，乃曰須盡翻轉更

間那節義淸苦底意思無人學得，只學得那虛驕之氣，其弊必至於此。」（三四）

此條分析東漢節義流變而爲晉宋淸談之所以然，非史識極深者不能言。實則非理學極深者不能言也。朱子言東漢節義底人，便有一番傲睨一世之意。淸談人物只學得其虛驕，未學得其淸苦，遂見淸談之弊。此皆直探人心，從其內裏流出處言。與其論治道者一致。朱子學之宏通博大，無幽不燭，而會歸一理有如此。斯其所會歸之一理，所以成爲堅卓，未易輕加疵議也。

又文集卷三十五答劉子澄有云：

近看溫公論東漢名節處，覺得有未盡處。但知黨錮諸賢趨死不避爲光武明章之烈，而不知建安以後，中州士大夫只知有曹氏，不知有漢室，卻是黨錮殺戮之禍有以敺之也。且以荀氏一門論之，則荀淑正言於梁氏用事之日，而其子爽，已濡跡於董卓專命之朝。及其孫彧，則遂為唐衡之壻，曹操之臣，而不知以為非矣。蓋剛大直方之氣折於凶虐之餘，而漸圖所以全身就事之計，故不覺其淪胥而至此耳。想其當時父兄師友之間，亦自有一種議論，文飾蓋覆，使驟而聽之者不覺其為非，而眞以為是，必有深謀奇計可以活國救民於萬分有一之中也。邪說橫流所以甚於洪水猛獸之害，孟子豈欺予哉！

名節道義俱亡，天下事何從着手。朱子特標人道大義，乃爲全部歷史言。爲人君者，亦無可逃於此人道大義之外。後人疑朱子評漢高、唐宗陳義太高，然則爲人君則可勿繩以仁義，抑君臣上下皆可不以仁義相繩，而天下自有長治久安之途，則孔孟之說仁義，自可束之高閣，而人心終不自安，則惟有逃之老釋耳。

其論唐代則曰：

某常說房、杜只是箇村宰相，如何敢望文中子之萬一。其規模事業，無文中子髣髴。（一三七）

因言文中子有志於天下，亦識得三代制度，較之房、魏諸公，稍有些本領。只本原上工夫，都不理會。（一三七）

王通見識高明，如說治體處極高，但於本領處欠。如古人明德新民至善等處，皆不理會。卻要鬭合漢魏以下之事，整頓為法，這便是低處。（一三七）

看來文中子根腳淺，然卻是以天下為心，分明是要見諸事業，天下事他都一齊入思慮來。雖是卑淺，然卻是循規蹈矩，要做事業底人，其心卻公。（一三七）

或問：「維州事，溫公以德裕所言為利，僧孺所言為義，如何？」曰：「德裕所言，雖以利害言，然意卻全在為國。僧孺所言雖義，然意卻全濟其己私。且德裕既受其降矣，雖義有未安，也須別做處置，乃縛送悉怛謀，使之恣其殺戮，果何為耶？」（一三六）

文集卷三十一答張敬夫亦暢論其事而曰：「牛論正而心則私，李計譎而心則正。」

語類又曰：

今日天下，且得箇姚崇、李德裕來措置，看如何。（一〇八）

又曰：

牛僧孺何緣去結得箇杜牧之，後為渠作墓誌。今通鑑所載維州等有些事好底皆是。（一三六）

又曰：

說者謂陽城居諫職，與屠沽出沒，果然，則豈能使其君聽其言哉？若楊綰用而大臣損音

小人，聚天下輕薄無賴小人作一處，以至遺禍至今。他初間也何嘗有啟狄亂華率獸食人之意，只是本原不正，義理不明，其終必至於是。（五五）

文續集卷二答蔡季通：

荆公專貴吏材，而不及行義，乃當時之深蔽。

王介甫是箇修飭廉隅孝謹之人。而安道之徒，平日苟簡放恣慣了，纔見禮法之士，必深惡之。如老蘇作辨姦以譏介甫，東坡惡伊川，皆此類耳。論來介甫初間極好，他本是正人，見天下之弊如此，銳意欲更新之，可惜後來立脚不正，壞了。（一三〇）

向見何萬一之少年時所著數論，其間有說云：「本朝自李文靖公、王文正公當國以來，廟論主於安靜，凡有建明，便以生事歸之。循至後來，天下弊事極多。」此說甚好。且如仁宗朝，是甚次第時節，國勢卻如此緩弱，事多不理。英宗即位，已自有性氣要改作，但不久晏駕，所以當時謚之曰「英」。神宗繼之，性氣越緊，尤欲更新之，便是天下事難得恰好，卻又撞着介甫出來承當，所以作壞得如此。（一三〇）

介甫變法，固有以召亂，後來又卻不別去整理，一向放倒，亦無緣治安。（一三〇）

不好底人，所以人皆樂其去耳。（一三〇）

元祐諸賢議論，大率凡事有據見定底意思。蓋見熙豐更張之失，而不知其墮於因循。既有箇天下，兵須用練，弊須用革，事須用整頓，如何一切不為得！（一三〇）

元祐諸公，大略有偏處。（一三〇）

元祐諸公，後來被紹聖羣小治時，卻是元祐曾去撩撥它來。（一〇七）

元祐諸公大綱正，只是多疏。所以後來熙豐諸人得以反倒。（一三〇）

元祐諸賢，多是閉着門說道理底。後來見諸行事，如趙元鎮意思，是其源流大略可睹矣。（一三〇）

問：「舊見人議論子產、叔向輩之賢，其議論遠過先軫、咎犯之徒，然事實全不及他。」曰：「如元祐諸臣愛說一般道理相似。」（四七）

秀才好立虛論事。朝廷纔做一事，鬨鬨地鬨過了事，又只休。且如黃河事，合即其處看其勢，如何朝夕只在朝廷上鬨河東決西決。凡作一事皆然。太祖當時亦無秀才，全無許多閑說，只是今日何處看修器械，明日何處看習水戰，又明日何處教閱，日日着實做，故事成。（一二七）

古人立法，只是大綱，下之人得自為。後世法皆詳密，下之人只是守法。法之所在，上之人亦進退下之人不得。（一〇八）

今日之法，君子欲為其事，以拘於法而不得騁。小人卻徇其私，敢越於法而不之顧。（一〇八）

因論科舉法雖不可以得人，然尚公。曰：「銓法亦公。然法至於盡公，不在人，便不是好法。要可私而公，方始好。」（一〇八）

尚法蔑人，欲滅人之私，以求法之公，皆非好法。又曰：

科舉是法弊。大抵立法，只是立箇得人之法。若有奉行非其人，卻不干法事，若只得人便可。今卻是法弊，雖有良有司，亦無如之何。（一〇九）

或以書來，論省試策題目言今日之弊在任法而不任人，書言今日凡事傷不能守法。曰：「此皆偏說。今日乃是要做好事，則以礙法，不容施行。及至做不好事，即便越法不顧。只是不勇於為善。」（一〇九）

多姦宄，則當求作人，此乃儒家義。不可僅求法简，此乃道家義。

又曰：

唐鑑有緩而不精確處。如言租庸調，及楊炎二稅之法，說得都無收殺。只云在於得人，不在乎法，有這般苟且處。審如是，則古之聖賢，徒法云爾。他也是見熙寧間詳於制度，故有激而言。要之，只那有激，便不平正。（一三四）

法家只求整頓法制，道家只嫌法制詳密，儒家又有只主得人，不務創法立制，皆是有激，皆是苟且，非大平至正之言。

文集卷五十四答孫季和論范氏唐鑑亦云：

范公之說，大抵切於時務，近而易行。但於制度規模久遠意思，大段欠闕。如論租庸、兩稅等處，亦甚疏略。封建一事，須以聖人不以天下為一家之私作主意，而兼論六國形勢，以見其利害未嘗不隨義理之是非，則可耳。

此處提出「利害未嘗不隨義理之是非」，又謂「須以聖人不以天下爲一家之私作主意」。又謂制

既謂之變，則決非依前樣，然無前樣則事不易，所以通其變之爲難，而必待乎聖人也。

或說：「二氣五行，錯揉萬變。」。曰：「物久自有弊壞。秦漢而下，二氣五行，自是較昏濁，不如太古之清明淳粹。得個光武起，整得略略地，後又不好了。又是個唐太宗起來，整得略略地，後又不好了。終不能如太古。」或云：「本然底亦不壞。」曰：「固是。」（一三四）

此條以自然氣運與歷史演化相提並論。物久自有弊壞，人事積久亦必有弊壞，故貴有人起爲整頓。然時代愈後，似乎弊壞亦愈甚，此亦後世聖人難爲之一因。朱子此一種歷史觀，實自邵康節來，可參讀論命篇。此處稱述到漢光武、唐太宗，則是寬看。若僅論心術本領，光武、太宗皆不足道。若僅論歷史事功，則光武、太宗亦有可取。須總此二者，而後人類歷史可開出一更理想之新境界。或人之問，乃謂歷史事物雖時有弊壞，而其本然底則仍在，並未壞。故言二氣五行，則必言及太極。然言太極，亦必言及二氣五行。拘儒僅知言太極，不欲言二氣五行，則終無以曉瞭朱子論史之精義。

語類又云：

「無道桓文之事者」，如桓公霸諸侯，一匡天下，則誰不知。至於經營霸業之事，儒者未嘗言也。（五一）

非不道桓文之事，只不道其經營霸業。漢祖、唐宗亦何以異。治史者誤以為事即是道，此最害道，亦害事。然拘儒欲捨事言道，則豈孟子「無道桓文之事」之眞義乎？如此解經，亦復是前無古人。

問：「『天之將喪斯文』、『未喪斯文』，文即是道否？」曰：「既是道，安得有喪未喪？文亦先王之禮文，聖人於此極是留意。蓋古之聖人既竭心思焉，將行之萬世而無弊者也，故常恐其喪失而不可考。」（三六）

問：「呂氏云：『文者，前後聖人所修，道則出乎天而已。故孔子以道之廢興付之命，以文之得喪任諸己。』」曰：「道只是有廢興，卻喪不得。文如三代禮樂制度，若喪便掃地。」（三六）

此兩條，乃將道與文分別言之。道出乎天，可以萬世無弊而終不喪。禮樂制度則有喪。喪了便掃

此條若不關史學，然不通史學，烏能衡論當世。必求治史論世一以貫之。朱子於民生國計，巨纖畢照。此條論銅錢過淮，洞矚弊情。若在朝廷論此，即是一篇好奏議，雖賈陸亦何以過。當知如此始爲眞史學。知古不知今，是爲陸沉。端拱論道，亦未必是眞儒，更斷當不得一大儒。至若專在此等處講求研尋，則又爲朱子所不許。讀者當由上而下，由大而細，會通求之。亦當由下而上，由細而大，推概求之。乃可以知朱子之學。

其論經界又曰：

三十年一番經界，方好。元稹均田圖，惜乎不見。今將他傳來考，只有兩疏，卻無那圖。然周世宗一見而喜之，便欲行，想見那圖大段好。嘗見陸宣公奏議，後面說那口分世業，其纖悉畢盡。古人直是恁地用心。今人若見均田圖時，他只把作鄉司職事看了，定是不把作書讀。今如何得有陸宣公樣秀才。林勳本政書，每鄉開具若干字號田，田下註人姓名，是以田為母，人為子，說得甚好。（一一一）

經界看來，須是三十年又量一番，庶常無弊。人家田產，只五六年間便自不同。富者貧，貧者富。少間病敗便多。飛產匿名，無所不有。須是三十年再與打量一番，則乘其弊少而

易為力。人習見之，亦無所容其姦矣。要之既行，也安得盡無弊，只是得大綱好，其間寧無少弊處。只如秦丞相紹興間行，也安得盡無弊。只是十分弊，也須革去得九分半，所餘者一分半分而已。今人卻情願受這十分重弊壓在頭上，都不管，及至纔有一人理會起，便去搜剔那半分一分底弊來瑕疵之，以為決不可行。今人都是這般見識。而今分明是有個天下國家，無一人肯把做自家物事看。某常說，天下事所以終做不成者，只是壞於懶與私而已。懶則士大夫不肯任事，有一樣底說，我只認做三年官了去，誰能閑理會得閑事，閑討煩惱。我不理會，也得好好做官去。次則豪家上戶，羣起遮攔，恐法行則奪其利，盡用納稅。惟此二者為梗而已。事無有處置不得者，事事自有個恰好處。只是不會思量，不得其法。只如舊時科舉無定日，少間人來這州試了，又過那州試。州裏試了，又去漕司試。無理會處。不知誰恁聰明，會思量，定作八月十五日。積年之弊，一朝而革。這個方喚做處置事。聖人所以做事動中幾會，便是如此。（一〇九）

讀者當把朱子論政與論史一并看，把窮理與處事一并求。無大無小，一以貫之。此處乃見學問。有人定了八月十五作為科舉定日，朱子大激賞，稱為誰恁聰明會思量，此亦是創制立法也。至人

心之嬾與私，則病在心術本領上，此之謂時弊。不務講學，又何以正本淸源，而大有以振作興起之乎？至此乃是學術政治、理學史學一以貫之也。

其論官制則曰：

昔周公立許多官制，都有統攝連屬。自秦漢而下，皆是因一事立一官，便無些統攝連屬了。（一一二）

朱子雖不信周禮是周公親筆，然謂周禮畢竟出於一家，大綱卻是周公意思。（八六）推此言之，知作爲周禮者，實有一番理想，故爲朱子所取。至於秦漢而下，都是因事設制，無理想可言矣。語類有一條暢論宋代官制之失，而曰：

本朝建官，重三疊四，多少勞擾，此須大有為後痛更革之。若但宰相有志，亦不能辦，必得剛健大有為之君，須是剛明智勇、出人意表之君，方能立天下之事。又如今諸路兵將官，都不曾管一事。廂軍旣無用，又養禁軍，然亦無用。又別養大軍。今大軍亦漸如廂、禁軍矣。此是耗盡多少。「通其變，使民不倦」，今變而不通，民皆倦了，故鼓舞不動。

兵以用而見其強弱，將以用而見其能否。今日諸將坐於屋下，何以知其能。縱有韓白復生，亦何由辨之。（一一〇）

語類有云：

「辛棄疾頗諳曉兵事，云：『兵老弱不汰可慮。向在湖南收茶寇，令統領撿人，要一可當十者。押得來，便看不得，盡是老弱。問何故如此？云：「只撿得如此。」問有稍壯者，諸處借事去。」州郡兵旣弱，皆以大軍可恃，又如此。為今之計，大段着撿汰。但所汰者又未有頓處。』某向見張魏公，說以分兵殺虜之勢。只緣虜人調發極難，完顏要犯江南，整整兩年，方調發得聚。彼中雖是號令簡，無此間許多周遮，但彼中人纔逼迫得太急，亦易變，所以要調發甚難。只有沿淮有許多捍禦之兵。為吾之計，莫若分幾軍趨關陝，他必擁兵於關陝。又分幾軍向西京，他必擁兵於西京。又分幾軍望淮北，他必擁兵於淮北。其他去處必空弱。又使海道兵擣海上，他又着擁兵捍海上。吾密練精銳幾萬在此，度其勢力旣分，於是乘其稍弱處，一直收山東。虜人首尾相應不及，再調發來添助，又卒未聚。而吾已據山東。纔據山東，中原及燕京，自不消得大段用力。又先下明詔，使中原豪傑自為響

又曰：

秦檜自虜中歸，見虜人溺於聲色宴安，亦有厭兵意，秦得此意，遂歸來主和。其初亦善矣，然屈己奉之，蕩不為一毫計。使其和中自治有策，後當逆亮之亂，一掃而復中原，一大機會也。惜哉！（一三三）

朱子常不忘恢復，而亦不一意主戰。秦檜議和，只責其不能和中自治有策以待機會，此又當時無人能發此意者。朱子極賞岳武穆，然金亮之亂，乃是南宋恢復一大機會。讀者其分別求之可也。

沈僩云：「如本朝夷狄之禍，雖百世復之，可也。」曰：「這事難說。」久之，曰：「凡事貴謀始，也要及早乘勢做。才放冷了，便做不得。」（中間論魯莊公之事一大段。）又曰：「只要乘氣勢方急時便做了，方好。才到一世二世後，事便冷了。假使自家欲如此做，也自鼓氣不振。又況復讎，須復得親殺吾父祖之讎方好。漢武帝引春秋九世復讎之說，遂征胡狄，欲為高祖報讎，春秋何處如此說？他自好大喜功，欲攘伐夷狄，姑託此以自詭耳。如本朝靖康虜人之禍，看來只是高宗初年乘兀朮、粘罕、斡離不及阿骨打未死之時，人心憤

語。次奏論復讎之義，有「合戰守之計以爲一，使守固而有以戰，戰勝而有以守」之語。三奏論言路壅塞，有「開納諫諍，黜遠邪佞，杜塞倖門，安固邦本，四者爲急先之務」之語。行狀謂三劄所陳，不出封事之意而加剴切。年譜云：

時朝廷遣使約和未還，宰臣湯思退等皆主和議，先生將趨召命，問李先生所宜言。李先生以為今日三綱不立，義利不分，故中國之道衰而夷狄盛，人皆趨利不顧義而主勢孤，先生用其說以對。

此見延平與朱子平日講論有素，又烏見儒學之無補於世務與治道哉。至於不獲大用，則非學術之罪。

又年譜，紹興十年庚申，朱子父韋齋爲吏部員外郎，以不附秦檜和議出知饒州，請祠居家，時朱子年十一歲。是朱子之力反和議，亦自幼於家學有濡染也。

文集卷二十五有答張敬夫共四書，其第一書有曰：

春秋之法，君弒賊不討，則不書葬者，正以復讎之大義為重，而掩葬之常禮為輕。以示萬

世臣子，遭此非常之變，則必能討賊復讎，然後為有以葬其君親者。不則雖棺槨衣衾極於隆厚，實與委之於壑，為狐狸所食，蠅蚋所嘬無異。其義可謂深切著明矣。而前日議者，乃引此以開祈請之端，何其與春秋之義背馳之甚耶？

孝宗乾道六年庚寅，以范成大為金國祈請使，是年，朱子年四十一歲，母祝孺人新葬，故書中有「荒迷之餘，何敢輕易發口」之語。朱子平日，常戒人勿治春秋，然朱子據春秋大義論政論史，亦復屢見。如此書，引春秋以斥祈請之使，可謂大義炯然。大賢教人，語各有當。片言隻語，皆當細參，乃可明其意旨之所在也。是年，虞允文主和，建議派使祈請陵寢，陳俊卿以為未可，論不合，罷相，出判福州。張南軒奏對，亦主今日但當下哀痛之詔，明復讎之義，顯絕金人，不與通使。則朱子雖家居，其影響及於一時朋輩交游之間者，亦可見。

文集同卷又有答張敬夫第三書，謂：

使介遂行，此害義理失機會之大者。幸彼未納吾使，不若指此為釁，追還而顯絕之，乃為上策。竊意虞公亦且繆為恭敬，未必真有信用之實。如其不合，則奉身而退。此非細事，其安危成敗，間不容息，豈可以坐縻虛禮，逡巡閔默，以誤國計，而措其身於顛沛之地

今卻未敢編入，異時當以奏議自作一書，而附論事書尺於其後，勿令廣傳。或世俗好惡稍衰，乃可出之耳。

然則大賢之爲學立言，在其當身，與其身後，固有急切不易爲人知，亦有急切不欲爲人知者。朱子之所深加愛重於南軒者如此，而其自所抱負亦可知。此意深微，尤學者所不可不深體。

又文續集卷五與田侍郎書有云：

吾輩今日，事事做不得。只有向裏存心窮理，與外人無交涉。然亦不免違條礙貫，看來無著力處。只有更攢近裏面安身立命耳。

又一書云：

閒中所讀何書？天下事旣有所不得為，顧此一事，尚屬自己。若又因循，放棄日月，眞可惜也。

論政未得，則且論史。論史未得，則且論道論經。論道論經，乃以爲論史論政之根本。論史論

政，則爲論道論經之機會。不得於當身，必得於後世。然其不得於當身，亦是其機會未得。若根本未得，則亦未有機會之可言也。朱子一生，出仕時少，居家時多。其仕亦在州郡。身居朝廷，不到百日。然其退而讀書窮理，亦無不心在救時及物。其論史論政，所謂當世之務，萬事之本者，既不如腐儒之迂闊，亦不爲俗士之功利。其治史，亦猶其治經學理學。亦即其救時及物之心之所貫注與流露。然亦即其不用而藏之一端。苟非深曉朱子治學爲人出處進退之大節，則亦無以明夫朱子史學之淵微。

通觀上引，朱子論萬事有大本處，此則必探源於經學與理學。論每事有切要處，則必窮變於史學與當世。非謂當前所行，必依照前人陳法也。主要在針對時弊，隨宜興革。朱子列舉當時政制大弊有三：一官制，二兵制，三田制。惟官制欲大改革，事極不易，故曰「若非有剛明智勇出人意表之君，只宰相有志，亦不能辦。」兵制之弊，主要在置兵於不用，此事牽涉復讎復國之大政策，朱子雖屢言之，而終亦無效。次及田制，朱子初爲同安簿時，即已有意於此。文集二十五答張敬夫之第四書有云：

> 孟子論王道，以制民產爲先。今井地之制未能遽講，而財利之柄制於聚歛掊克之臣。朝廷

不恤諸道之虛實，監司不恤州縣之有無。而為州縣者，又不復知民間之苦樂。蓋不惟學道不明，仕者無愛民之心。亦緣上下相逼，只求事辦，雖或有此心，而亦不能施也。此由不量入以為出，而反計費以取民。是以末流之弊，不可勝救。愚意莫若因制國用之名而遂修其實。明降詔旨，哀憫民力之凋瘁，而思所以膏澤之者。令逐州逐縣，各具民田一畝歲入幾何，輸稅幾何，非泛科率又幾何。州縣一歲所收金穀總計幾何，諸色支費總計幾何。有餘者歸之何許，不足者何所取之。俟其畢集，然後選忠厚通練之士數人，類會考究，而大均節之。有餘者取，不足者與。務使州縣貧富不致甚相懸，則民力之慘舒，亦不致大相絕矣。陸宣公論兩稅利害數條，事理極於詳備，似可采用。是則雖未能遽復古人井地之法，而於制民之產之意，亦彷彿其萬一。如此，然後先王不忍人之政，庶乎其可施也。

朱子不主遽講井地復古，只求采仿陸贄論兩稅利害諸條，求其切近可行。此尤見其不流於迂闊與功利兩途之眞實學問所在。後為漳州，又着意推行疆界，而遭上下沮抑。其奏劾黃岌罪狀，及與陳憲書有云：官吏弛慢不虔，州郡差使不行。與留丞相劄子有云：「上下不法，莫能相正。窮民受害，有使人不忍聞不忍人之政，為民制產之意，此乃論田制之根本義，亦即治國之大綱領。

者。」當時情形如此，結果惟有乞退一途。漳州經界，本由朝議，上承秦檜紹興經界而來，朱子條畫經界事宜申諸司有云：

此法之行，貧民下戶雖所深喜，而豪民猾吏皆所不樂。喜之者，多困苦單弱無能之人，故雖有懇誠而不能以言自達。不樂者，皆才力辨智有餘之人，故其所懷雖實私意，而善為說辭以惑羣聽，恐脅上下，務以必濟其私。而賢士大夫之喜安靜，厭紛擾者，又或不能深察其情，而望風沮怯，例為不可行之說以助其勢，此則誠不能無將不得行之慮也。

則朱子在事前，固已熟慮此事之難行。及其事敗，猶謂：

自紹興間秦丞相舉行一番以至今，看來是蘇綽以後到紹興方得行一番，今又多弊了。（一〇九）

直以秦檜上接蘇綽，謂是歷史上整頓田制之第二番。此其就事論事，心無委曲。慮事之深，任事之勇，兩者兼盡。非平日理學工深，烏克臻此。在朱子平日所理想中之聖人，本該爲其當身建立一大規模。對時代積弊，能痛加洗拆，開創出一時代之新制度，而大濟斯民。而其親所遭遇者乃

凡朱子論政制，其用心歸宿所在，乃對當代政制之興革。惟於逐項政制，必從歷史往迹，深求其實際利病，以供對當前興革之參考。故其論宋制，每以唐制相比較。嘗曰：

> 唐之官制，亦大率因隋之舊。府衛、租庸調之法皆是也。當時大亂，殺傷之後，幾無人類，所以宇文泰與蘇綽能如此經營。三代而下，制度稍可觀者，唯宇文氏耳。蘇綽一代之奇才，今那得一人如此。（一一二）

又曰：

> 唐六典，明皇時所撰，雖有是書，然其建官卻不依此。其書卻是齊整，然其說，一切繁冗迂曲。神宗喜之，一一依此定官制。神宗本欲富強，其後因此皆迂曲緩弱了。左僕射行事，右丞相取旨，溫公元祐間甚苦之。入文字，要改祖宗官制，雖名不齊整，然其實徑直。紹興間，以其不便，方改之，二相之權均矣。（一一二）

> 因論神宗官制，右相反重。前漢官制雖亂道，卻是實主事。神宗時反徇名亡實。漢初制中書，後武帝倦勤，遂置內中書，宦官為之，石顯之類是也。溫公亦私造得一制度，左相主

行最高者，留以為太學師，卻以次分布天下，令教學者。須是如此，然後學校方成次第也。(四三)

教育責任，在爲師掌教者，不在從學爲弟子者。徒知創制，不知擇人，其復何益。朱子論史論治必重人，重人則必重學。講明理學，喫緊爲人，是其根本。言教言治，乃其末梢。然若截去末梢，徒存根本，則非朱子之意。

文集卷八十有建昌軍進士題名記，其文曰：

不論夫教法之是非，則無以識其取士之本意。不反身以自求，而得其有貴於己者，則又未足以議其教法之是非。古之人，教民以德行道藝，而興其賢者能者，其法備而意深矣。今之為法不然。其教之之詳，取之之審，反復澄汰，至於再三，而其具不越乎無用之空言而已。彼知但為無用之空言而便足以要吾之爵祿，則又何暇復思吾之所以取彼者，其意為何如哉！二君子蓋嘗有所受學，而得其所貴於己者矣。盍亦推明其說以告後進，使之因是感發，以求古人之所以教者。誠盡其心而有得乎此，然後知今日教人之法雖不由此，而吾之於此，自當有不能已者。今日取士之意，雖或不皆出此，而吾之所以副其意者，自當無日

讀史當觀大倫理，大機會，大治亂得失。（一一）

以機會一項與倫理、治亂得失並提，此尤見朱子治史之深識。

語類又曰：

會做事底人，必先度事勢，有必可做之理方去做。（一〇八）

聖人固視天下無不可為之時，然勢不到他做，亦做不得。（一〇八）

孔子知其不可爲而爲之，乃是行道，與所謂做事者不同。其去魯去衛，亦是度事勢必無可做則不做也。

先生言論間，猶有不滿於五峯論封建井田數事。先生云：「封建井田，乃聖王之制，公天下之法，豈敢以為不然。但在今日，恐難下手。設使強做得成，亦恐意外別生弊病，反不如前，則難收拾耳。」（一〇八）

前兩條論私人之出處進退，此一條論政事之因革措施，皆有機會不可強。

問治亂之機。曰：「看前古治亂，那裏是一時做得。少是四五十年，多是一二百年醞釀，

方得如此。」遂俯首太息。（一〇八）

因論世俗不冠帶，云：「今為天下，有一日不可緩者，有漸正之者。一日不可緩者，興起之事也。漸正之者，維持之事也。」（一〇八）

通觀上引，朱子論大倫理，大機會，大治亂得失，三者實相一貫。若不知有大倫理與治亂得失而僅言機會，此固大不可。或只知有倫理與治亂得失，而不知復有機會，此亦不足與論史。至其言史，有經四五十年乃至一二百年之醞釀者。又有一日不可緩者，有當漸正之者，此皆以經學配合史學，通常達變，知進知守，非一般言史者所能及。

今考語類，有論治道，論取士，論兵論刑，論民論財，論官，論宋代各朝事實，論宋代法制，論宋初至朱子當時人物，論夷狄盜賊，又論歷代史書史事。據此諸卷，可約略見得朱子史學樊籬門牆之大概。若欲進而窺其宮室之美，百官之富，升堂入奧，眞有得於朱子史學中心精微之所在，則非通覽朱子學術大全，兼包性理、經術、文章、百家，而博涉會通，乃後有以建中而立極。非可以史學為專門之業者之所意想，而謂即此可求朱子之史學也。朱子亦曾斥史學矣。同時摯友如呂東萊，交遊往還如浙東諸子，皆為朱子所不喜，並有加以嚴斥者。蓋憑史言史，決非朱

者，旣病其障礙而以為不可讀。此以記覽為重者，又病其狹小而以為不足觀。則是聖人所以立言垂訓者，徒足以誤人而不足以開人。孔子不賢於堯舜，而達摩、遷、固賢於仲尼矣。無乃悖之甚邪！

此書雖浙學陸學並斥，而偏重則爭浙學。

語類又云：

文中子中說，說治亂處與其他好處極多。其間論文史及時事世變，煞好。今浙間英邁之士皆宗之。（一三七＊）

文中子有個意思，以為堯舜三代也只與後世一般，也只是偶然做得着。近日陳同甫便是這般說話。他便忌程先生說帝王以道治天下，後世只是以智力把持天下。正緣這話說得他病處，他便忌。（一三七）

朱子推本浙東史學謂其直承王通，此亦平章學術考鏡流變一卓識也。朱子以象山之學溯源於謝上蔡，以龜川之學比跡於文中子。別人長處，非不認取，其所規切繩正者，乃別有更高一層之見解

張湯、公孫弘之姦，步步掇拾，氣象不好，卻似與渠輩以私智角勝負，非聖賢垂世立教之法也。

然則朱子論作史，乃必以垂世立教期之，此則所以難也。①

① 編者案：本篇「論治道」等六分目，係編者所加。

附朱子通鑑綱目及八朝名臣言行錄

朱子史學方面之著作，最著者爲其通鑑綱目，然實未成書，僅有一套計畫與一部分草稿而已。

朱子早年師事白水、籍溪、屏山三人，而事籍溪最久。籍溪乃胡文定從父兄子，又從學焉。其聽上大榜文定書堂，常爲朱子道及文定（見語類一〇一）。文定私淑洛學，在太學有同舍生潁昌靳裁之，聞泰山春秋之學。文集卷六十四答劉公度有云：

胡文定春秋，曾熟看否？未論義理，且看其文字，亦便見此老胸中，間架規模不草草也。

文定子胡寅致堂，朱子稱其「議論英發，人物偉然，向嘗侍之坐，見其數盃後歌孔明出師表，誦張才叔自靖人自獻於先王義，陳了翁奏狀等，可謂豪傑之士」（見語類一〇一）。致堂有讀史管見，

此文在乾道八年壬辰。然據文集卷四讀機仲景仁別後詩語，因及詩傳綱目，復用前韻，有曰：

解頤果值得水井，鑒古亦會朝宗川。

朱子爲詩傳，初稿成於淳熙四年丁酉，其着手當遠在前。此詩在乾道三年丁亥赴潭州訪張南軒之前，則詩傳初稿歷十年始成也。綱目亦當始丁亥，此詩後又有讀通鑑紀事本末用武夷唱和元韻寄機仲一首，則袁氏紀事本末亦始丁亥。

前引壬辰文中所謂「同志」，其時主要者當爲蔡季通。文續集卷二答蔡季通各書屢提及此事，有云：

綱目竟無心力整頓得，恐為棄井矣。

又曰：

綱目有疑，無問大小，告便筆之，但未知何日可會議耳。

又曰：

綱目凡例，修立略定，極有條理意義矣，俟到此更商榷之。但修書功緒尚廣，若得數月全似此兩月無事，則可以小成矣。

又曰：

通鑑方此修改未定，舊本太略，不成文字也。

此書王譜定在壬辰後。

又曰：

某此無他，但為通鑑課程所迫，無復優游潛玩之功，甚思講論耳。已看到後漢章帝處，只三四日當畢，向後功夫卻不多矣。不免且挪功夫了卻易說。

周易本義成於丁酉，此書當在前。

又曰：

通鑑節只名綱目，取舉一綱衆目張之義，條例亦已定矣。三國竟須以蜀漢為正統，方得心

安耳。

此書王譜定在壬辰。

上引六書，未能逐一詳定其年代。白田年譜所定其中兩書年代，亦未見有必然之確證。壬辰以前，朱子綱目已着手，考見前。殆至壬辰始有凡例，而草稿僅得端緒也。

又文續集卷八答李伯諫有云：

通鑑綱目三國以後草稿之屬，臨行忘記說及，今想隨行，有的便，旋付及，幸甚。唐事已了，但欲東漢之末接三國修之，庶幾有緒，易為力耳。

又一書云：

通鑑文字，近方得暇，修得數卷。南北朝者，伯起不承當，已託元善矣。度渠必能成之。但見修者已殊費工夫。蓋舊看正史不熟，倉卒無討頭處，計今秋可了見到者。餘者望早付及。此間杜門山中，尚不能免賓客書問之擾，想官下少暇也。

此書王譜定在甲午。

又一書云：

綱目草稿略具，俟寫校淨本畢，即且休歇數月，向後但小作工程，即亦不至勞心也。向來之病，非書累人，乃貪躁內發而然。今當就此與作節度，庶幾小瘳耳。

此書王譜定乙未後。書首云「別去忽忽兩月」，指乙未鵝湖寺之會，則此書仍在乙未。知壬癸甲乙四年，朱子爲綱目所費精力甚大，亦復粗有成就。

又文續集卷一答黃直卿有云：

此間數日來整頓綱目，事卻甚簡。乃知日前覺得繁，只是局生。要之天下事，一一身親歷過，更就其中屢省而深察之，方是眞實窮理，自然不費心力也。

此書王譜未收，今亦不能確定其在何年。蓋是綱目初稿囑由李伯諫、張元善諸人分別鈔纂，及初稿略竟，乃從頭自爲整頓，卻覺其事甚簡，不甚繁重也。

又文集卷三十四答呂伯恭有云：

綱目近亦重修及三之一。條例整頓，視前加密矣。異時須求一為檃括，但恐不欲入此千古是非林中擔當一分。然其大義例，熹已執其咎矣。但恐微細事情有所漏落，卻失眼目，所以須明者一為過目耳。

此書王譜定在戊戌。考其前三書述及夫人劉氏之卒，事在丙申冬，則此書疑當在丁酉。綱目初稿既經整頓，又覺有重修之必要，故此云重修及三之一也。

又文集卷三十五答劉子澄有云：

綱目亦修得二十許卷，此一卷是正本五卷，義例益精密。上下千有餘年，亂臣賊子，真無所匿其形矣。恨相去遠，不得少借餘力，一加訂正。異時脫稿，終當以奉累耳。

此書王氏定在丙申，當與前引答呂伯恭一書同時，而略相先後。此云「修得」，即答呂書所謂「重修」也。故云「義例益精密」，亦與答呂書同。云「修得二十許卷」，可與答呂書云「重修及三之一」相參。是綱目全書初稿當可有七八十卷上下。又此書後有一長段云：「近看溫公論東漢名節」云云，是此時朱子重修綱目，殆正至東漢末年也。

操擊孫權至濡須之下，非故以彧為漢臣也。然悉書其官，亦見其實漢天子近臣而附賊不忠之罪，非與其為漢臣也。此等處，當時極費區處，不審竟得免於後世之公論否？胡氏論彧為操謀臣，而刼遷九錫二事，皆為董昭先發，故欲少緩九錫之議以俟他日徐自發之。其不遂而自殺，乃劉穆之之類。而宋齊丘於南唐，事亦相似。此論竊謂得彧之情，不審尊意以為何如？

又一書云：

垂諭揚雄事，足見君子以恕待物之心。區區鄙意，正以其與王舜之徒所以事莽者雖異，而其為事莽則同，故竊取趙盾、許止之例，而概以莽臣書之，所以著萬世臣子之戒。明雖無臣賊之心，但畏死貪生而有其迹，則亦不免於誅絕之罪。此正春秋謹嚴之法。若溫公之變例，則不知何所據依。晚學愚昧，實有所不敢從也。不審尊意以為如何？如未中理，卻望垂教。

觀此兩書，知朱子修綱目，尤其有關書法褒貶，皆親自酌定。及晚歲病目，有關經說部分，尚隨

時逐有修訂，而綱目則擱置，未能繼續。兩書年月未審，當在守南康使浙東，退居武夷精舍之後，則是朱子五十四歲以下也。

王應麟困學紀聞有云：「歐陽子書『唐六臣』於唐亡之後，貶其惡也。朱子書『晉處士』於晉亡之後，表其節也。一字之懲勸深矣。」綱目宋文帝元嘉四年冬，「晉徵士陶潛卒」。考異云：「提要作處士。」此亦綱目書法褒貶之一例。

又文集卷四十四答蔡季通有云：

> 昨日略看，更有一例。如人主稱上，稱車駕行幸，皆臣子之辭。我師我行人之屬，皆內詞。皆非所宜施於異代，此類更須別考。

此見綱目修定通鑑原文，不僅有關正閏問題，如諸葛亮入寇某地之類。尙有據實直書，如「曹操自立爲魏公」之類。又有特筆褒貶，如「晉徵士陶潛卒」之類。更有改定前代人用語，如上下內外之別之類。

又語類有云：

孔氏書序，與孔叢子、文中子大略相似。所書孔臧不為宰相而禮賜如三公等事，皆無其實。而通鑑亦誤信之，則考之不精甚矣。

如此等，朱子爲綱目，應在必刪之列可知。

上述書法及材料增刪外，又有朱子與溫公意見大相出入處。語類云：

溫公不取孟子，取揚子，至謂王伯無異道。（一三四）

此是意見上之大相異，遇此等處，綱目必加改正。又曰：

溫公論才德處未盡，如此則才都是不好底物矣。（一三四）

其他意見相異，如論東漢名節之類，皆已別見。可見雖同記一時事，而作史者見解識趣有異同，有高下，則必各自爲一家之言也。

者，有因拜罷而見者，有因事類而見者，有因家世而見者。有溫公所立之言，所取之論。有胡氏所收之說，所著之評。而兩公所遺，與夫近世大儒先生折衷之語，今亦頗采以附於其間云。

是綱目大書之綱，乃法春秋之經。其分注之目，乃學左氏之傳。較之通鑑原書體例實已大變。又曰：

歲周於上而天道明矣。統正於下而人道定矣。大綱概舉，而監戒昭矣。衆目畢張，而幾微著矣。

其第二、三項，乃春秋經學。第四項則是史學。幾微著，則如語類所論張子房之設策招四皓，周亞夫之延攬劇孟，皆以著事之幾微也。分目下又附評論，此亦猶左氏之有「君子曰」也。其於溫公及胡文定兩人之論評，及其所采前人之說，必有刪節，又別有增加，此乃朱子綱目指意條例之大體可說者。

文集卷八十一跋通鑑紀事本末有云：

古史之體可見者，書、春秋而已。春秋編年通紀以見事之先後，書則每事別記以具事之首尾。意者當時史官，既以編年紀事，至於事之大者，則又採合而別記之。若二典所記，上下百有餘年，而武成、金縢諸篇，其所紀載，或更數月，或歷數年。其間豈無異事，蓋必已具於編年之史，而今不復見矣。故左氏於春秋，既依經以作傳，復為國語二十餘篇，國別事殊，或越數十年而遂其事，蓋亦近書體，以相錯綜云爾。自漢以來，為史者一用太史公紀傳之法，此意固不復講。至司馬溫公纂述資治通鑑，然後千三百六十二年之事，編年繫日，如指諸掌。上系左氏，實相受授。偉哉書乎！自漢以來，未始有也。然一事之首尾，或散出於數十百年之間，不相綴續，讀者病之。今袁君作為此書，於以錯綜溫公之書，其亦國語之流矣。

本文作於乙未，上距丁亥始創已八年。朱子爲綱目，與袁氏紀事本末略同時，殆亦有錯綜通鑑之意。其所爲分注，殆是略師書體，並會通紀傳，求以補編年繫日一體之缺者。此在朱子綱目序中雖未明言，然觀此跋，朱子衡評史體之互有長短，而主相爲錯綜，其意可見。

又按文集卷七十六資治通鑑舉要曆後序有云：

熹竊聞之：資治通鑑之始奏，神宗皇帝實親序之，則既有「博而得要，簡而周事」之褒矣。然公之意，猶懼夫本書之所以提其要者有未切也，於是乎有目錄之作以備檢尋。既又懼夫目之所以周於事者有未盡也，於是乎有是書之作以見本末。

此文作於淳熙十有一年甲辰，上距丁亥初撰綱目已十八年。綱目序文亦舉是書，而謂胡康侯之補遺，文愈約而事愈備。又謂「因兩公四書別爲義例增損」，「兩公」即溫公與胡文定，「四書」指通鑑及目錄與舉要曆，以及文定之舉要曆補遺。其答潘恭叔，謂「舉要詳不能備首尾，略不可供檢閱，此綱目之書所爲作」。答潘書在丙午，疑爲朱子修綱目最後之年。然則朱子綱目之自謂「分注以備言」，張衆目而幾微著者，實乃以匡溫公舉要曆之不足。其「大書以提要」者，乃以補溫公目錄所未逮。朱子曠代大儒，其於史學，研玩實深。綱目之所欲匡補溫公通鑑原書者，其中一部分，亦承溫公自有之意。後世不深曉，若謂綱目之於通鑑，僅如在左傳上增以春秋書法，所爭只在魏蜀正統及諸葛亮入寇等辭語褒貶之間。是疑朱子僅以經學理學家立場作此綱目。不知朱子於歷代史迹，既有邃深之觀察，復有精密之考訂，其衡評各史體裁長短，而主相爲錯綜之意見，則實爲古今史學中稀有卓識也。

黃榦嘗謂綱目僅能成編，朱子每以未及修補為恨。李方子亦有「晚歲思加更定以歸詳密」之語。然則綱目原未成之書。其同門賀善爭之，以為綱目之成，朱子甫踰四十，是後修書尚九種，非未成者。又力言朱子手著。但觀朱子與趙師淵書，則是書全出訥齋。其本之朱子者，不過凡例一通，餘未嘗有所筆削，是左證也。著述之難，即大儒不能無餘論。雷同附和之徒，遂以為春秋後第一書，可謂耳食，苟或能成朱子之志，重為討論，不可謂非功臣也。但必為蚍蜉所大駭耳。

全氏宋元學案趙師淵條下則曰：

師淵嘗從朱文公遊，與之論校綱目，前後凡八書。

此條謝山自注「參赤城新志」。所謂前後八書，全氏學案未加稱引。王梓材馮雲濠宋元學案補遺卷六十九滄州諸儒趙訥齋師淵條亦僅補入兩條，又引袁清容說，謂「太常為朱文公高弟，文公述通鑑綱目，條分列舉，整齊芟奪，迄於成書，皆太常所定」。今考謝山所謂前後八書，四庫本綱目列之卷首，今備錄之如次。

綱目看得如何？得為整頓續成一書，亦佳事也。
綱目能為整頓否？得留念幸甚。

觀此兩條，知朱子先有綱目，惟未得謂成書，欲師淵整頓續成之也。

通鑑綱目以眼疾不能細看，但觀數處，已頗詳盡。東平王蒼罷歸藩，連下文幸鄴事，元本漏，已依所示者補之矣。此書無他法，但其綱欲謹嚴而無脫落，目欲詳備而不煩冗耳。

此條王馮補遺只錄其末後之兩語。今細觀此條云：「元本漏，已依所示者補之」，則似朱子依趙師淵意見自補元本，烏得謂「綱目全出訥齋，其受之朱子者，僅凡例一通而已」乎？謝山為學案，頗有考據之功，然其所考據，亦有粗疏而近荒謬者，如此處即其一例。讀學案者，亦不可不知也。

綱目想閒中整頓得儘可觀。恨相去遠，不得相聚討論也。
通鑑綱目次第如何，有便幸逐旋寄來。
所補綱目幸早見示及。他卷不知，提要曾為一一看過否？

此云「閒中整頓」，又云「所補綱目」，顯是根據朱子原本而加整頓添補也。

（接上）若閒中能爲整頓得一番，亦幸事也。巡幸還宫，當如所諭。但其間有事者，自當隨事筆削，不可拘一例耳。後漢單于繼立不書，本以匈奴已衰，不足詳載。如封王侯、拜三公、行赦宥之類耳。更告，詳之，卻於例中略見其意也。

此條「後漢單于繼立不書」，即指朱子原本也。

閒中了得綱目，亦是一事。不知已至甚處？自古治日少，亂日多。史書不好看，損人神氣。但又要知不柰何耳。某今此大病幾死，幸而復蘇。未病時，補得稽古錄三四卷，今亦未敢接續整理。更欲續大事記熙寧以後，亦覺難措手也。此恐他日拜累賢者，用功亦不多也。

此條王馮補遺錄「今此大病」以後諸行。

所補綱目，今附還，亦竟未及細看，不知此書更合如何整頓。恐須更以本書目錄及稽古

不爲門人所重，至是始刊布。惟一可疑者，王柏所刊，是否即是朱子當年手定耳。四庫本綱目卷首先凡例，後朱子手書，上引八書均在內。

據宋元學案滄洲諸儒學案倪士毅字仲宏有朱子綱目凡例序一篇，大意謂：

> 朱子綱目之作，權度精切，筆削謹嚴，先輩論之詳矣。惟凡例世尚罕傳，學者於書法未窺其要。至元後戊寅冬，友人朱平仲晏歸自泗濱，明年出其所錄之本，謂得於趙公繼清賀翁之子嘉績凝，始獲披閱，遂節錄之。暇日詳觀，因轉相傳錄，而不能無小誤。惜未有他本參校，隨所可知，正其錯簡二條，漏誤衍文共三十餘字，以寄建安劉叔簡錦文，刊之坊中，與四方學者共之。

序中又謂尹氏綱目發明已盛行，而李氏綱目論見者少，因幷錄以附凡例之後。至元戊寅，爲元順帝改元後四年，下距元亡三十年。是其時凡例似尚不與綱目並行。倪氏所得之凡例，是否係朱子最後手定，亦尙待考。

又宋元學案雙峯學案汪克寬條，引其通鑑綱目凡例考異自序，謂：

綱目凡例與綱目之書，皆子朱子手筆，褒善貶惡，明著義例，悉用春秋書法，一字不苟。然學者鈔錄，書肆傳刊，久而漏誤者多。尹氏發明乃或曲為之說。朱子論春秋變例，謂門人曰：「此惡可信？」竊詳此言，綱目之與凡例，時或異同，皆鈔錄傳刊之失也。克寬僭躐，謹摭刊本綱目與朱子凡例相戾者，敬錄如左，以俟有識者考焉。

汪氏舉泰定三年浙江鄉試，下距至元四年戊寅凡十二年。竊疑考異之作，或是見及倪氏之凡例鈔本而為之者。然則至其時，學人中尚未知今傳綱目乃出師淵，至云「綱目、凡例時或異同」，則疑師淵補定綱目本有與朱子凡例異同處，故其書傳刻，未載凡例在前，故有倪士毅綱目凡例之刊布。而汪氏謂「凡有異同，皆鈔錄傳布之失」，則似未盡其底蘊。

今四庫本乃晚明張自勳撰，綱目續麟二十卷，校正凡例一卷，附錄一卷，彙覽三卷。提要云：

首為校正凡例一卷，附劉友益書法凡例，次為附錄一卷，備列朱子論綱目手書十二篇。

上引朱子與趙師淵八書具在其內。疑謝山未見四庫本綱目也。至提要謂：

喜誦古人文章，每竊取其書，玩之矻矻而不知厭。

又曰：

取六經諸史，與夫近世宗公大儒之文，反復研覈，盡廢人事，夜以繼日者餘十年。其於古今文章關鍵之開闔，淵源之渟滀，波瀾之變態，固已得其一二。

是朱子之文學，亦自有家學之感召也。

文集卷八十三跋曾南豐帖謂：

熹未冠而讀南豐先生之文，愛其詞嚴而理正，居常誦習。以為人之為言，必當如此，乃為非苟作者。

又卷八十四有一跋，謂：

余年二十許時，便喜讀南豐先生之文而竊慕效之。竟以才力淺短，不能遂其所願。

後山煞有好文字。（一三九）

某舊最愛看陳無己文，他文字也多曲折。（一三九）

因詳述後山以文字謁見南豐於襄漢間之逸事。此見朱子喜好南豐，故亦連類愛後山之文也。

又曰：

後山文字極法度，幾於太法度了。（一三九）

此猶評南豐文之重節次也。

文集卷八十三跋方季申所校韓文云：

余自少喜讀韓文。

又語類有云：

先生喜韓文宴喜亭記及韓弘碑。（一三九）

之作，而其弊精神，縻歲月，有甚於前世諸人之所為者。然猶幸其略知不根無實之不足恃，因是頗泝其源而適有會焉。今讀其書，其出於諂諛戲豫放浪而無實者，自不為少。故其論古人，則又直以屈原、孟軻、馬遷、相如、揚雄為一等，而不及於賈董。其論當世之弊，則但以「詞不己出」，而遂有「神徂聖伏」之嘆。其師生之間，傳受之際，蓋未免裂道與文以為兩物。而於其輕重緩急本末賓主之分，又未免於倒懸而逆置之也。自是以來，又復衰歇數十百年，而後歐陽子出。然考其終身之言，與其行事之實，則恐其亦未免於韓氏之病也。嗚呼！學之不講久矣！習俗之謬，其可勝言也哉！

又文集卷六十七王氏續經說評及韓文，有曰：

退之原道諸篇，於道之大原，若有非荀、揚、仲淹之所及者。然考其平生意嚮之所在，終不免於文士浮華放浪之習，時俗富貴利達之求，而其覽觀古今之變，將以措之事業者，恐亦未若仲淹之致懇惻而有條理也。

輕薄藝文，實爲宋代理學家通病。惟朱子無其失。其所懸文道合一之論，當可懸爲理學、文學雙

以上就唐宋文人之日常生活與其心性修養言。文人不務修身明道，其弊既如此。而若欲向裏，又易落入禪去。則宋代之理學興起，其關係重大，亦可推見。

文集卷三十與汪尙書有曰：

去春賜教，語及蘇學，以為世人讀之，止取文章之妙，初不於此求道，其失自可置之。夫學者之求道，固不於蘇氏之文矣。然旣取其文，則文之所述，有邪有正，有是有非，是亦皆有道焉，固求道者之所不可不講也。若曰惟其文之取，而不復議其理之是非，則是道自道，文自文也。道外有物，固不足以為道。且文而無理，又安足以為文乎？卽文以講道，則文與道兩得而一以貫之。否則亦將兩失之。中無主，外無擇，其不為浮誇險詖所入，而亂其知思也者幾希。況彼之所以自任者，不但曰文章而已。旣亡以考其得失，則其肆然而談道德於天下，夫亦孰能禦之。

文集卷三十三答呂伯恭有云：

示喩蘇氏於吾道，不能為楊墨，乃唐景之流耳。熹竊以為此最不察夫理者。夫文與道，果

同耶異耶？若道外有物，則為文者可以肆意妄言而無害於道。惟夫道外無物，則言而一有不合於道者，即於道為有害。但其害有緩急深淺耳。屈宋唐景之文，熹舊亦嘗好之矣。既而思之，其言雖侈，然其實不過悲愁、放曠二端而已。日誦此言，與之俱化，豈不大為心害，於是屏絕不敢復觀。今因左右之言，又竊意其一時作於荆楚之間，亦未必聞於孟子之耳也。若使流傳四方，學者家傳而人誦之，如今蘇氏之說，則為孟子者，亦豈得而已哉。況今蘇氏之學，上談性命，下述政理，其所言者，非特屈宋唐景而已。學者始則以其文而悅之，以苟一朝之利。及其既久，則漸涵入骨髓，不復能自解免。其壞人材，敗風俗，蓋不少矣。伯恭尚欲左右之，豈其未之思耶？

此皆純就文道合一之標準立論。謂文而違道害道，當加屏絕，誠屬正論。及晚年，爲楚辭集注，序文中仍於屈宋之悲愁放曠致不滿。惟專論文章，則於蘇氏亦多稱揚。如曰：

前輩文字有氣骨，故其文壯浪。歐公、東坡，亦皆於經術本領上用功。今人只是於枝葉上粉澤爾。（一三九）

今人作文，皆不足為文。大抵專務節字，更易新好生面辭語。至說義理處，又不肯分曉。

國語辭多理寡，乃衰世之書，支離蔓衍，大不及左傳。看此時文章若此，如何會興起國家。（八四）

國語文字多有重疊無義理處。蓋當時只要作文章，說得來多爾。故柳子厚論為文，有曰：「參之國語以博其趣。」（一三七）

樂記文章頗粹，怕不是漢儒做，自與史記、荀子是一套，怕只是荀子作。家語中說話猶得，孔叢子分明是後來文字，弱甚。（八四）

國策人所誦，然儒者不欲公言其好。國語與左氏稱內外傳，乃躋於經典之林。朱子卻說國語委靡繁絮，衰世之文，不如國策亂世之文，有英偉氣。由國語下啟戰國之亂，由戰國下兆秦漢之盛。以文氣窺世變，覘國運，尤足為文道合一論供一佳例，然非深於道深於文者，又烏足與語此。

又曰：

國初文章，皆嚴重老成。嘗觀嘉祐以前詔誥等言語有甚拙者，而其人才皆是當世有名之士。蓋其文雖拙，而其辭謹重，有欲工而不能之意，所以風俗渾厚。至歐公文字，好底便十分好，然猶有甚拙底，未散得他和氣。到東坡文字，便已馳騁忒巧了。及宣政間，則窮

極華麗，都散了和氣。所以聖人取「先進於禮樂」，意思是如此。（一三九）

此就北宋一代舉出文章之通於世運。蓋言爲心聲，文章風氣，即是時代大風氣之表現也。

因說科舉所取文字，多是輕浮，不明白着實。因歎息云：「最可憂者，不是說秀才做文字不好。這事大關世變。東晉之末，其文一切含胡，是非都沒理會。」（一〇九）

因論黃幾先言，曾於周丈處見虜中賦氣脈厚。先生曰：「那處是氣象大了，說得出來自是如此。不是那邊人會。」（一〇九）

此亦文運足覘世運，而世運可以影響文運也。謂「那處氣象大，說得出來自是如此」，不知是說金虜時運，抑是說北方山川地理，要之其言足唏矣。

清人姚鼐論文，舉出神理氣味格律聲色八字，朱子早已有此指陳。語類論西漢各家文字有云：

「董仲舒文字平正，只是困善。仲舒、匡衡、劉向諸人文字皆善弱無氣燄。司馬遷、賈生文字雄豪可愛。只是逞快，下字時有不穩處，段落不分明。匡衡文字卻細密，他看得經書

不僅深於文事之所至也。

又其評曾南豐有曰：

> 在福建亦進茘子，後得滄州，過闕上殿劄子，力為諛說。謂本朝之盛，自三代以下所無，後面略略說要戒懼等語，所謂「勸百而諷一」也。然其文極妙。（一三〇）

此見道之與文，仍可分別而論。雖於道無當，仍不失其爲文之妙。朱子深愛南豐文，其評騭之嚴，亦可見其持道之正而堅。

語類又曰：

> 劉原父才思極多，湧將出來。每作文，多法古，絕相似。有幾件文字學禮記。春秋說學公、穀。文勝貢父。（一三九）

> 劉貢父文字工於摹倣，學公羊、儀禮。（一三九）

劉靜春嘗謂：「吾家原父、貢父二先生，高才博物，風節凜然，惜其與關洛同時，而不偕之講學。」明道嘗言：「學者先學文，鮮有能至道。至如博觀泛濫，亦自爲害。」朱子以理學大儒極

尊二程，乃亦不忽二劉經史文章之學。其論文章，主張原本經術。然於曾南豐、李泰伯皆致稱賞。於二劉則僅謂其能摹倣法古，蓋視曾、李猶有間。於二劉亦有軒輊。原父才思湧出，貢父工摹倣，其高下遂別。其所評騭，洵是精至。而其博觀泛濫，則不惟理學界中絕少其比，即爲文章經史之學者，殆亦無以望其項背也。

語類又曰：

貫穿百氏及經史，乃所以辨驗是非，明此義理，豈特欲使文詞不陋而已。義理既明，又能力行不倦，則其存諸中者，必也光明四達。發而為言，以宣其心志，當自發越不凡，可愛可傳矣。（一三九）

道者文之根本，文者道之枝葉。惟其根本乎道，所以發之於文皆道也。三代聖賢文章，皆從此心寫出，文便是道。今東坡之言曰：「吾所謂文必與道俱。」則是文自文而道自道，待作文時旋去討箇道來入放裏面，此是他大病處。（一三九）

又曰：

嘗與後生說，若會將漢書及韓柳文熟讀，不到不會做文章。（一三九）

人要會作文章，須取一部西漢文與韓文、歐陽文、南豐文。（一三九）

或言柳文較古，曰：「是。但卻易學，學便似他，但會衰了人文字。」（一三九）

韓文高，歐陽文可學，曾文一字挨一字，謹嚴，然太迫。（一三九）

此皆指導人為文取法古人途徑所宜。曾文太迫，即指其過重法度節次，然非可以背離法度節次而為文，故南豐文終與韓、歐並稱。

又曰：

人之文章，也只是三十歲以前氣格都定，但有精與未精耳。然而掉了底便荒疏，只管用功底又較精。（一三九）

因論詩，曰：「嘗見傅安道，說為文字之法，有所謂筆力，有所謂筆路。筆力到二十歲許便定了，便後來長進，也只就上面添得些子。筆路則常拈弄時轉開拓，不拈弄便荒廢。此說本出於李漢老，看來做詩亦然。」（一三九）

此處舉出筆路、筆力之分。筆力原於姿性，筆路出於工夫。他人有一語可取，朱子不惜稱道，其好善博聞又如此。

又曰：

人到五十歲，不是理會文章時節。前面事多，日子少了。若後生時，每日便偸一兩時閒做這般工夫。（一三九）

人晚年做文章，如禿筆寫字，全無鋒鋭可觀。某四十以前尚要學人做文章，後來亦不暇及此矣。然而後來做底文字，便只是二十左右歲做底文字。（一三九）

此皆自述其學爲文字之經歷，亦教人學作文字一最親切之指示也。

朱子論詩，頗見於文集卷六十四與鞏仲至諸書，其言曰：

亦嘗閑考詩之原委，因知古今之詩凡有三變。蓋自書傳所記，虞夏以來，下及魏晉，自為一等。自晉宋間顔謝以後下及唐初，自為一等。自沈宋以後，定著律詩，下及今日，又為一等。唐初以前，其為詩者固有高下，而法猶未變。至律詩出而後詩之與法始皆大變。以

『我思古人，實獲我心』。此可謂近乎禮義。所謂『可以怨』，便是喜怒哀樂發而皆中節處。如屈原之懷沙赴水，賈誼言『歷九州而相其君，何必懷此都也』，便都過當了。古人胸中發出意思自好，看着三百篇詩，則後世之詩多不足觀矣。」（八〇）

此即朱子之詩道合一論。透得上一關，始能止乎禮義，始可以怨，可以哀。如屈原、賈誼皆已有過當處。此乃和平中正之論，非陳義之過高也。

又曰：

比雖是較切，然興卻意較深遠。也有興而不甚深遠者，比而深遠者，又係人之高下。有做得好底，有拙底。常看後世如魏文帝之徒作詩，皆只是說風景。獨曹操愛說周公，其詩中屢說，便是那曹操意思也是較別，也是乖。（八〇）

論詩，比不如興。興比又各有深淺高下。若是說風景，只從外面描寫，非心中流出。從心中流出，雖說風景，卻有比興意在。

又曰：

古詩須看西晉以前，如樂府諸作皆佳。杜甫夔州以前詩佳，夔州以後自出規模，不可學。蘇黃只是今人詩。蘇才豪，一滚說盡，無餘意。黃費安排。（一四〇）

選中劉琨詩高，東晉詩已不逮前人，齊梁益浮薄。鮑明遠才健，其詩乃選之變體，李太白專學之。如「腰鐮刈葵藿，倚杖牧鷄豚」，分明說出箇倔強不肯甘心之意。如「疾風衝塞起，砂礫自飄揚，馬尾縮如蝟，角弓不可張」，分明說出邊塞之狀，語又俊健。（一四〇）

齊梁間人詩，讀之使人四肢皆懶，慢不收拾。（一四〇）

李太白詩不專是豪放，亦有雍容和緩底。如首篇「大雅久不作」，多少和緩。陶淵明詩，人皆說是平淡。據某看，他自豪放，但豪放得來不覺耳。其露出本相者，是詠荊軻一篇。平淡底人，如何說得這樣言語出來。（一四〇）

李太白終始學選詩，所以好。杜子美詩好者，亦多是效選詩。漸放手，夔州諸詩則不然也。（一四〇）

韋蘇州詩高於王維、孟浩然諸人，以其無聲色臭味也。（一四〇）

白樂天琵琶行云「嘈嘈切切錯雜彈，大珠小珠落玉盤」云云，這是和而淫。至「淒淒不似向前聲，滿坐重聞皆掩泣」，這是淡而傷。（一四〇）

此皆由其詩道合一之觀點爲評騭。

或曰：「梅聖俞詩平淡。」曰：「他不是平淡，乃是枯槁。」（一三九）

近世諸公作詩，費工夫，要何用。元祐時，有無限事合理會，諸公卻盡日唱和而已。（一四〇）

人之處世，合理會事當理會。理會了而見之詩，則比興自見，自有詩人風格也。

又文集卷五十六答徐載叔曰：

放翁之詩，讀之爽然。近代惟見此人，為有詩人風致。

又文續集卷八跋陸務觀詩，陸詩云：

漠漠炊煙村遠近，鼕鼕儺鼓埭西東。三叉古路殘蕪裏，一曲清江淡靄中。外物已忘如敝屣，此身無伴等羈鴻。天寒寂寞籬門晚，又見浮生一歲窮。

跋云：

又其一云：

放翁老筆尤健，在今當推爲第一流。

此其推重陸詩可見。「天津橋胡孫擾亂」數語，尤是卓識高論，而深幸其全此晚節。僅知爲詩文者，烏足窺此。放翁集有寄題朱元晦武夷精舍絕句，詩云：

身閑賸覺溪山好，心靜尤知日月長。天下蒼生未蘇息，憂公遂與世相忘。

其所寄望，亦可謂深允之至矣。

語類其他歷評古今各詩人高下得失者尚多，此不備錄。北宋如邵康節，明代如陳白沙，皆好詩，然皆不脫理學氣。陽明亦能詩，而才情奔放，亦朱子所謂今人之詩也。惟朱子詩淵源選學，雅澹和平，從容中道，不失馳驅。明人胡應麟少室山房詩藪稱南宋古體當推朱元晦，近體無出陳去非。沈欒城句：「花月平章二百載，詩名終是首文公。」此皆就詩論詩之語。朱子儻不入道學、儒林，亦當在文苑傳中占一席地。大賢能事，固是無所不用其極也。

語類又曰：

眼目。若是具眼底人，此等詩如何肯放過。只是看得無意思，不見他好處，所以如此。」

又曰：「須是踏翻了船，通身都在那水中，方看得出。」（一一四）

此條沈僩錄，在戊午朱子年六十九以後，乃朱子之晚年語。教人讀詩，語極平淺，意極深至。乃以學詩與學道一并合說也。學詩能即如學道，此是學詩最高境界。朱子指出「小曉得大曉不得」之病。學詩須是得詩人言外意，當看得其精神，始有滋味。又教人須如『踏翻船，通身都在水中』始得。水在船外，正如意在言外。憑曉解文義來學詩，正如身坐船中看水，總與水隔了一層。踏翻了船，通身在水中，始是學詩眞境界，始眞知了那水。讀書學道亦只如此。此是朱子教人學詩學文最透闢語。果能如此，亦何害於其學道工夫。所惜者，此等詩文亦甚不多，朱子教人讀書學道，此等書籍亦甚不多也。果知此意去讀書，則又何榛塞陸沉之譏。語類此條有附注一則云：

建別錄文蔚錄云：文蔚一日說太極、通書，不說格物致知工夫，先生甚訝之。後數日，文蔚拈起中間三語，先生曰：「趯翻卻船，通身下水裏去。」文蔚始有所悟。今池錄卻將文蔚別話頭更合作一段，記者誤矣。

說書，他卻說這義利，分明是說得好。如云：今人只讀書，便是為利。如取解後，又要得官。得官後，又要改官。自少至老，自頂至踵，無非為利。說得來痛快，至有流涕者。」（一一九）

此即所謂只是這一樣說話，只經一人口說，便自不同也。今細讀語類，知朱子亦是善說話人。危驪塘嘗遊象山之門，象山問學者：「有自信處否？」諸人對云云，因問：「先生所信若何？」曰：「九淵只是信此心。」驪塘歎曰：「學子所對亦佳，只是象山又高一著。此老極是機辯，實亦嫌其近於禪。」（見宋元學案槐堂諸儒學案。）極機辯，亦善說話一徵。凡禪門則無不善機辯，然須胸中高人一等，說話出人意外，而又入人意中，人見其爲機辯，而實非機辯乃得。若徒求機辯，亦如學文，儘是做作，非流出，則非朱子稱讚明道、象山之意。

朱子注意到說話，因亦注意及於程、張語錄中之方言。語類：

問：「『學要鞭辟近裏』，『鞭辟』如何？」曰：「此是洛中語，一處說作『鞭約』，大抵是要鞭督向裏去。今人皆就外面做工夫，恰似一隻船覆在水中，須是去翻將轉來，便好。」（四五）

此處以鞭督雅言釋洛中方言鞭辟，此亦是一種訓詁。又以水中䌽將船轉說鞭辟向裏，淺譬而喻，又與趯䌽船之喻不同。趯䌽船始能身入水中，已說在前。䌽轉船，則因此心全沉溺在外面了，將船䌽轉，此心始得安頓有著落也。此皆見朱子善說話處。

問：「『滿腔子是惻隱之心』，如何是『滿腔子』？」曰：「『滿腔子』是只在這軀殼裏。『腔子』乃洛中俗語。」（五三）

彌滿充實，都無空闕處。「滿腔子是惻隱之心」，如將刀割著固是痛，若將針劄著也痛。如爛打一頓固是痛，便輕掐一下也痛。此類可見。（五三）

如此條，釋「滿腔子是惻隱之心」八字，可謂透切明快之至。

又曰：

「腔子猶言匡郭，此是方言。」因論：「方言難曉。如橫渠語錄，是呂與叔諸公隨日編者，多陝西方言，全有不可曉者。」（五三）

朱子身未履北土，然對關、洛方言亦多尋究，據此可知。

南塘挽趙忠定公云：「空令考亭老，垂白注離騷。」

周密齊東野語有云：

趙汝愚永州安置，至衡州而卒，朱熹爲之注離騷以寄意焉。

此皆以朱子爲趙汝愚注離騷也。年譜又云：

韓侂冑逐趙相竄永州。太府寺丞呂祖儉以論救貶韶州。先生自以義不容默，乃草封事數萬言，極陳姦邪蔽主之禍，因以明丞相之冤。子弟諸生更進迭諫，以爲必且賈禍，先生不聽。蔡元定入諫，請以蓍決之，遇遯之家人，先生默然，退取奏稿焚之，更號遯翁。

文別集卷一與劉德修有云：

昨大病中奉狀告訣，今未成行，且復宿留，亦可笑也。病中痊，發狂疾，欲舒憤懣，一訴穹蒼。既復自疑，因以易筮之，得遯之家人，爲遯尾、好遯之占。遂亟焚稿齰舌，然胸中猶勃勃不能已也。

此見趙汝愚罷相時朱子之心情。「病幸中痊，而發狂疾」，謂欲草封事極諫也。汝愚罷相在乙卯二月，呂祖儉貶韶州在四月，與劉德修書有「殘暑未衰」之語，則應在八月間。及汝愚竄永州，乃在十一月。其在衡州道中暴卒，則在翌年丙辰之正月。楊楫跋乃云「乙卯，趙公謫死於永，乃釋楚辭」，語未明確。王白田謂楫爲門人不見於文集、語錄，然黃勉齋記楊恭老敦義堂云：「吾與通老從遊於夫子之門二十年，通老長於吾十年，而首與之交，相好。」通老，楫字，則楫之爲門人有徵。趙汝談南塘與汝愚有素，謂朱子爲汝愚注離騷，恐僅是推想之辭，姑以爲汝愚引重耳。李果齋年譜不錄楊跋，而云「丞相趙公謫死於永，先生憂時之意屢形於色，因註楚辭以見志」，是謂註楚辭乃爲憂時，不專爲汝愚，下語較寬，亦於朱子當時作意較切。清四庫館臣爲楚辭集註提要，引周密齊東野語一條，謂「是書大旨，在以靈均放逐，寓宗臣之貶，以宋玉招魂，抒故舊之悲，固不必於箋釋音叶之間爭其得失」，是乃以朱子楚辭集註比擬於騷人詞客弄筆墨逞才華者之所爲，抑不知朱子雖理學大儒，其於楚辭亦夙所用心，不能於其箋釋音叶方面之貢獻輕輕一筆抹殺也。清代四庫館臣存心對宋儒作譏排，其所雌黃，自不足道。惟論學而必分疆界，立門戶，若曰此爲文章，此爲道學，而於文章、道學之中又復各有其疆界門戶，互不相通，先樹私意以自蔽。私意之外，盡成敵對。以此論文已不可，何論如朱子平日主張因文見道之意乎！

竊嘗論之，原之為人，其志行雖或過於中庸而不可以為法，然皆出於忠君愛國之誠心。原之為書，其辭旨雖或流於跌宕怪神怨懟激發而不可以為訓，然皆生於繾綣惻怛不能自已之至意。雖其不知學於北方以求周公仲尼之道，而獨馳騁於變風變雅之末流，以故醇儒莊士或羞稱之。然使世之放臣屏子，怨妻去婦，抆淚謳吟於下，而所天者幸而聽之，則於彼此之間，天性民彝之善，豈不足以交有所發，而增夫三綱五典之重。此余之所以每有味於其言，而不敢直以詞人之賦視之也。然自原著此詞，至漢未久，而說者已失其趣，如太史公蓋未能免。獨東京王逸章句，與近世洪興祖補註，幷行於世。其於訓詁名物之間，則已詳矣。顧王書之所取舍，與其題號離合之間，多可議者，而洪皆不能有所是正。至其大義，則又皆未嘗沉潛反復，嗟嘆詠歌，以尋其文詞指意之所出。而遽欲取喻立說，旁引曲證，以強附於其事之已然。是以或以迂滯而遠於性情，或以迫切而害於義理，使原之所為抑鬱而不得伸於當年者，又晦昧而不見白於後世。余於是益有感焉。疾病呻吟之暇，聊據舊編，粗加檃括，定為集註八卷。庶幾讀者得以見古人於千載之上，而死者可作，又足以知千載之下有知我者，而不恨於來者之不聞也。嗚呼悕矣，是豈易與俗人言哉！

朱子之校勘學

清儒治經，菲薄宋儒，自號曰漢學，以與宋學劃疆界，樹門戶。然余觀朱子治經，其識解之明通，意趣之宏深，既已遠超於清儒之上。清儒自負以校勘、訓詁、考據爲能事，然朱子於此諸項，並多精詣，論其成績，亦決不出清儒下。此篇專以校勘爲題，爲好言漢、宋得失者作箴砭焉。

劉共父、張敬夫據胡文定家傳本刻二程集，朱子貽書辨難，一再往復，累數千言。主要皆論校勘。

文集卷三十七答劉共父有曰：

所論二先生集，愚意不能無疑。若此書是文定所著，即須依文定本為正。今此乃是二先生

然則治理學必輕視校勘，抑又何耶？

文集卷三十九答許順之有云：

向者程舶來，求語錄本子去刊，因屬令送下邑中，委諸公分校。近得信，卻不送往，只令葉學古就城中獨校，如此成何文字。已再作書答之，再送下覆校，千萬與二丈三友子細校過。但說釋氏處不可上下其手，此是四海九州千年萬歲文字，非一己之私也。

又曰：

承上巳日書，知嘗到城中校書曲折，甚慰甚慰。但且據舊本為定。若顯然謬誤，商量改正，不妨。其有闕誤可疑，無可依據者，甯且存之，以俟後學。切不可以私意輒有更改。蓋前賢指意深遠，容易更改，或失本眞，以誤後來，其罪將有所歸。不可容易，千萬千萬。舊來亦好妄意有所增損，近來或得別本證之，或自思索看破，極有可見笑者。或得朋友指出。所幸當時只是附注其旁，不曾全然塗改耳。亦嘗為人校書，誤以意改一兩處，追之不及，至今以為恨也。

朱子教人校書，必鄭重其事。只由一人獨校，卻云「如此成何文字」，乃必囑五六人子細共校。又必依舊本，遇顯然謬誤處，乃可改正。又必經商量。其可疑而無據者，寧存不改。又獨指出「說釋氏處不可上下其手」者，因順之好佛學，至是始喫肉，朱子就其向來心之所偏而加以提撕警策也。

朱子不僅於當代性理諸書，如是精密用心。其讀古經籍，亦隨時精心校對，一字不苟。文集卷七十有記永嘉儀禮誤字篇，其文曰：

儀禮人所罕讀，難得善本。而鄭注賈疏之外，先儒舊說多不復見。陸氏釋文亦甚疏略。近世永嘉張淳忠甫校定印本，又為一書以識其誤，號為精密。然亦不能無舛謬。若其經首，冠以鄭氏目錄，而其開卷第一板，士冠禮篇中第三行，即云「主人玄冠朝服」，則是於天子諸侯之士，朝服皮弁素積」。此「諸侯」二字，按賈疏所載，本在「天子」字上而為句絕。自釋文所引誤倒其文，而此本因之，遂無文理，不復可讀。蓋曰視朝之服，天子皮弁而諸侯朝服，君臣同之。故鄭氏之意，以為此主人玄冠朝服，則是諸侯之士。若天子之士，則當服皮弁素積，與此不同耳。今釋文既誤倒之，張本又襲其誤而不能正，則未知其

培翬儀禮正義，博引清代諸家說，莫不從戊己之己，顧於朱子始正之功，則滅去不提。一若釋文本音紀而後始譌之，其去盧氏益遠。朱子爲學，深博無涯涘，精銳無不入，其精力之彌滿，興趣之橫溢，據此一字校勘，亦足供後人無窮驚嘆。在朱子並無釋文異本可校，特舉鄭注以正釋文，其事亦已出於一般校勘工夫之上。晚年作韓文考異，此類之例尤多。在韓文考異中又屢言石本不可盡信，此皆不足以驟語夫拘拘於本子異同以爲校勘之學者。

元吳師道正傳先生集儀禮經注點校記異後題有云：

> 儀禮難讀，故讀者少而善本亦少。永嘉張淳忠甫校定，號為精密，朱子猶笑其不能正釋文之謬。故其輯經傳集解，考正文字，詳著條下，幸惠後學大矣。許君益之，點校是書，按據注疏，參以朱子所定，將使學者不患其難。

是元人亦尚知有此事。清人治經號稱精密，乃自蔽於漢宋門戶之見，因以演出此等掩耳盜鈴之伎倆，則誠可笑之尤也。

又文集同卷又有記鄉射疑誤篇，自謂始疑其有誤，而繼知其不然，因遂記之，乃曰：

昔邢子才不喜校書，而曰「日思其誤，更是一適。」劉斯立猶深病之。況此書不誤而人自誤，反謂書誤，而欲妄下雌黃於其間，其得罪於信古闕疑之君子，當如何耶？

從事校勘者，心習所至，每易於好覓書中誤處，此大害事。信古闕疑，乃從事校勘者所必具之心德。前引答許順之書可互看。此等皆諄諄而道，所道則全是理學家言。義理之學本徧及一切處，固當隨事而見。校勘一業，亦爲義理所攝，必培養心德，乃始可以善其事。朱子平日格物窮理之教所以爲廣大而精微也。

又文集卷三十三答呂伯恭有云：

小本易傳，尚多誤字，已令兒子具稟。大本校讎，不為不精，尚亦有闕誤。掃塵之喻信然。能喻使改之為幸。聞又刻春秋胡傳，更喻使精校為佳。大抵須兩人互讎乃審耳。兩人一誦一聽看，如此一過，又易置之。

東萊、南軒、朱子一時稱三先生。然東萊、南軒於校勘，似皆不能如朱子之重視。實則校勘特讀書不苟之餘事。後人乃有即以校勘爲讀書者，此則斷非朱子重視校勘之意。兩人互讎正是古法。

又一條云：

「形大無千歲」，改作「形夭舞干戚」，山海經分明如此。向薌林家藏邵康節親寫陶詩一冊，作「形夭無千歲」，周丞相跋尾，以康節手書為據。向家子弟攜來求跋，某細看亦不是康節親筆，疑熙豐以後人寫，蓋贗本也。康節死在熙寧二、三年間，而詩中避「畜」字諱，則當是熙寧以後書。然筆畫嫩弱，非老人筆也。又不欲破其前說，遂還之。（一四〇）

此條吳雉記，應在紹熙三年壬子，朱子年六十三，在其引山海經校天問前，或是因彼以及此也。

語類又曰：

杜詩最多誤字，蔡興宗正異固好，而未盡。某嘗欲廣之，作杜詩考異，竟未暇也。如「風吹蒼江樹，雨洒石壁來」，「樹」字無意思，當作「去」字無疑。「去」字對「來」字。又如蜀有「漏天」，以其西北陰盛常雨，如天之漏也。故杜詩云：「鼓角漏天東。」後人不曉其義，遂改「漏」字為「滿」。似此類極多。（一四〇）

此條亦吳雉記，與跋方校韓文同時。朱子因方校而有意爲韓文作考異，亦猶因蔡正而有意爲杜詩

朱子又爲參同契考異，亦在晚年，用力亦甚勤。與修禮書，校韓文，注楚辭，約略爲同時期工作。文集卷八十四有書周易參同契考異後一篇，文云：

魏伯陽，後漢人，篇題蓋放緯書之目。詞韻皆古，奧雅難通。讀者淺聞，妄輒更改。故比他書尤多舛誤。今合諸本更相讎正，其間尚多疑晦，未能盡祛。姑據所知，寫成定本。其諸同異，因悉存之，以備參訂云。

文續集答蔡伯靜諸書，屢及參同契考異工作，其一書云：

參同契考異，方寫得了，亦未暇再看過。今納去，幷附此中寫本一册，袁本一册，濟本二册，煩逐一對過。有合改處，並貼出，子細批註寄來。容再看修定，方可寫白刊行。丘本不甚佳，然豈相類，篇首卻得删了四字，遂可讀。改得一字，遂叶韻。亦不爲無助。可試檢看。以此知讀書不可不博考也。

又一書云：

參同契考異，今已附納，其間合改定處，各已標注其上矣。鼎器歌中七聚，聚一作竅，恐合改竅為正，而以聚為一作，不知如何，可更審之。

有云：

朱子於此等著作，必覓助手，如韓文考異有方伯謨，此書有蔡伯靜是也。文集卷六十一答曾景建

參同舊本，深荷錄示，已令蔡伯靜點對，附刻新本之後矣。但龍虎經卻是取法參同，亦有不曉其本語而妄為模倣處，如論乾坤二用，周流六虛處，可見疎脫。

是朱子考參同契，亦是合諸本更相讎正，新本之後又有附刻，審細不苟，眞是獅子搏繡球，亦用全力也。至以參同契與龍虎經相校，而知後者之僞，是又從校勘迻入辨僞之一例。

至其晚年韓文考異之撰著，則爲朱子平生從事校勘最大之成績，實開出後來校勘學上無窮法門，堪稱超前絕後。文集卷八十三跋方季申所校韓文云：

余自少喜讀韓文，常病世無善本，每欲精校一通以廣流布，而未暇也。今觀方季申此本，讎正精密，辨訂詳博，其用力勤矣。但舉正之篇所立四例，頗有自相矛盾者。又不盡著諸

心德，及其謙退敬讓之意之無所往而不在，亦無往而不得其自然之流露。從事校勘者，尤必深明此旨，庶可希冀於心術隱微之少病也。

文集卷四十四與方伯謨：

韓文考異，以國子監版本為主。而注其同異，如云某本某作某。辨其是非，如云今按云云。斷其取舍，從監本者已定，則云某本非是。諸別本各異，則云皆非是。未定，則各加疑字。別本者已定，則云定當從某本。未定，則云且當從某本。或監本別本皆可疑，則云當闕，或云未詳。其不足辨者，略注而已，不必辨而斷也。考異須如此方有條理，幸更詳之。

此朱子以最先欲為考異之體例告伯謨，囑伯謨任其最先初稿之工作也。

又一書云：

韓文考異已寫成未？如無人寫，可懇元善轉借一二筆吏速寫以來，只有此一事，稍稍趨時，不可緩也。

俟審定所當從之正字後，卻修過，以今定本為主，而注諸本之得失於下，則方本自在其間。亦不妨有所辨論，而體面正當，不見排抵顯然之迹。但今未暇，緣其間有未甚定處，須更子細為難也。

此知伯謨繕其初稿，再經朱子之整頓。

又一書云：

韓文欲并外集及順錄作考異，能為圓滿此功德否耶？

是欲加外集及順錄，仍煩伯謨先爲初稿也。朱子著述，有與人合成者，如近思錄之與呂東萊。有指示大意，囑付一人爲之者，如書集傳之付蔡沈。有總其綱領，而分與眾手成之者，如通鑑綱目之與儀禮經傳通解。有親任其要，而由他人先寫初稿者，如韓文考異之有方伯謨。至如論孟集注、學庸章句之類，則所謂游夏之徒不能贊一辭也。

方伯謨見宋元學案滄洲諸儒。又見王梓材、馮雲濠補遺。既見朱子，即棄舉子業。紹熙間，朱子門人有至行在者，公卿延致恐後，伯謨聞之，曰：「異時必爲學者禍。」未幾，僞禁果作。

是有音韻。』龔大然之。」（八七）

此見朱子平日博采時人眾說，如涓流之匯歸大海，拳石之積成崇嶺也。

又曰：

曲禮必須別有一書協韻，如弟子職之類。如今篇首「若思」、「定辭」、「民哉」，及「上堂聲必揚」、「入戶視必下」，皆是韻。今上下二篇，卻是後人補湊而成，不是全篇做底。「若夫」等處文意都不接。（八七）

此因注意音韻，而連帶及於鏡別源流考覈眞僞也。

問：「詩叶韻有何所據？」曰：「叶韻乃吳才老所作，某又續添減之。」（八〇）

或問：「吳氏叶韻何據？」曰：「他皆有據，泉州有其書，每一字多者引十餘證，少者亦兩三證。他說元初更多，後刪去，姑存此爾。然猶有未盡。」因言：「商頌：『天命降監，下民有嚴。不僭不濫，不敢怠遑。』吳氏云：『嚴字恐是莊字，漢人避諱改作嚴字。』某後來因讀楚辭天問，見嚴字都押入剛字、方字去。又此間鄉音，嚴作戶剛反，乃

叶韻多用吳才老本，或自以意補入。（八〇）

「古人文章，亦多是叶韻。」因舉王制及老子叶韻處數段。又曰：「周頌多不叶韻，疑自有和底篇相叶。『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一唱而三歎』，歎即和聲也。」（八〇）

晉人詩惟謝靈運用古韻，如「祐」字協「燭」字之類。唐人惟韓退之、柳子厚、白居易用古韻，如毛穎傳「牙」字、「資」字、「毛」字皆協魚字韻是也。（一四〇）

文集卷六十四答鞏仲至有云：

此嘗編得音考一卷。音謂集古今正音協韻通而為一，考謂考諸本同異幷附其間。只欲別為一卷，附之書後，不必攙入正文之下，礙人眼目，妨人吟諷。但亦未甚詳密。正文有異同，但擇一穩者為定可也。

此因欲校楚辭，而得古田一士人所著補音一卷，朱子謂其亦甚有功，乃又自編此音考，集古今正音協韻通而爲一，爲此後古音研究之肇始。所考由音韻而旁及校勘，別爲一卷附書後，不攙入正文，礙人眼目，妨人吟諷，此則不欲以校勘考訂礙及玩味文學本身之興趣也。

附朱子韓文考異

朱子曠代巨儒，其學所涉，博大精深，古今無匹儔。以理學名高，其餘遂爲所掩。即其詩文，亦巍然一世宗匠。其整理文學古籍，平生有三書。四十四歲成詩集傳，六十八歲成韓文考異，七十歲成楚辭集注。即就文學史言，三書成績，已可卓然不朽。惟其詩與楚辭兩種，既已膾炙人口，傳誦迄今弗衰。而韓文考異獨少爲人稱道。然自有韓文，歷四百年，考異出而始勒成爲定本。自有考異，迄今又近八百年，誦習韓文者莫不遵用，更少重定。蓋後儒於朱子詩、楚辭尚有諍辯，獨考異無間然。既羣相遵守，遂乃視若固然，而聲光轉闇也。茲篇特於考異獨加發揮，俾前儒用心，重此展顯，而承學之士，亦有所取法焉。

清儒標漢學之名，與宋樹異，存心爭雄長。其於訓詁考訂校勘，最號擅場。淺見謏聞者，羣目宋儒爲空疏。不悟即論讀書精密，朱子實亦逴然遠越，非清儒可比。校勘雖治學末節，欲精其

別行。至宋末，王伯大始取而散附句下，以其易於省覽，故流布至今，不復知有朱子之原本。其間譌脫竄亂，頗失本來。此本出自李光地家，乃從朱子門人張洽所校舊本翻雕，最為精善。光地沒後，其版旋佚，故傳本頗少。

此爲朱子韓文考異之原本。章實齋校讎通義有朱子韓文考異原本書後一篇，謂：

朱子韓文考異十卷，自王留耕散入韓集正文之下，其原本久失傳矣。康熙中，安溪李厚菴相國得宋槧本於石門書家，重付之梓，校讐字畫，精密綦甚，計字十一萬七千九百有奇。諦審此書，乃知俗本增刪，失舊觀也。

又曰：

古人讀書，不憚委曲繁重，初不近取耳目之便。故傳注訓故，其先皆離經而別自為書。至馬鄭諸儒以傳附經，就經作注，觀覽雖便，而古法乃漸亡矣。至於校讐書籍，則自劉向、揚雄以還，類皆就書是正，未有辨論同異，離本文而別自為書者。郭京周易舉正，自為一書，不以入經，此尊經也，其餘則絕無其例。至宋人校正韓集，如方氏舉正，朱子考異，

則用古傳注例，離文別自為書。是皆後人義例之密，過於古人。竊謂校書必當以是為法。刻古人書，亦當取善本校讐之，自為一書，附刻本書之後。俾後之人不憚先後檢閱之繁，而參互審諦，則心思易於精入。所謂一覽而無遺，不如反覆之覈核也。

李光地翻雕宋本韓文考異，今亦甚少流傳。惟商務印書館涵芬樓影印宋刻五百家註音辯韓昌黎先生集，並附考異十卷，亦宋本舊刻。有光緒二十二年丙申黃巖王棻跋一篇，謂：

右晦菴朱侍講先生韓文考異十卷，裝為八冊，皆有祁氏、朱氏、惠氏印。惟首冊二卷係補鈔，止惠定宇名字二印。疑祁、朱二家所藏本全，至惠氏而失其首二卷，乃借他本，屬善書者倣鈔，而鈐以己印耳。其書當與五百家註同時所刊，惟每葉十八行，每行十七字，小注則十九字，與五百家註異。蓋本朱子原定行款也。今之學者，未窺許鄭藩籬，輒詆宋儒為空疏；未入蕭選堂奧，輒訾八家為塵腐。觀朱子於韓公之文，一字一句，不肯輕易放過，其服膺昌黎，詁訓不苟如此，豈東漢六朝所能駕二公而上之者耶！

又有無錫孫毓修跋云：

考異十卷，猶是朱子原本，未為王伯大所亂，更是罕見閟籍。自明山陰祁氏後，轉入惠、丁諸氏。卷中亦有竹垞印記，然考曝書亭跋語，則竹垞藏本有論語筆解而無年譜考異，與此本不同。豈朱氏有兩本耶？抑此印為後人所加耶？

今姑略此諸小節勿論，而涵芬樓此本與李光地翻雕之祖本不同，有可得而辨者。據四庫提要：

李氏翻雕本，乃從朱子門人張洽所校舊本，第一卷末有洽補注一條，稱陪杜侍御遊湘西兩寺詩，「長沙千里平」句，當作「十里」，言親至嶽麓寺見之，方氏及朱子皆未知。又第四卷末，洽補注一條，辨原性一篇唐人實作性原，引楊倞荀子注所載全篇，證方氏舉正不誤，朱子偶未及考。又第七卷末有洽補注一條，辨曹成王碑中「搏力句卒」之義，皆今本所未載。

今按：涵芬樓本首册二卷係補鈔，卷一末有陪杜侍御遊湘西兩寺張洽補注一條云：

洽嘗至長沙，登嶽麓寺，見相識云：「長沙千里平」，「千」當作「十」，蓋後人誤增ノ也。州城方十里，坦然而平。湘西嶽麓寺乃在高處，下視城中，故云：「長沙十里平，勝

異於本集之外別為卷帙，不便尋覽，乃重為編次。離析考異之文，散入本集各句之下，刻於南劍州。又採洪興祖年譜辨證、樊汝霖年譜註、孫汝聽解、韓醇解、祝充解，為之音釋，附於各篇之末。厥後廝沙書坊以註釋綴於篇末，仍不便檢閱，亦取而散諸句下。蓋伯大改朱子之舊第，坊賈又改伯大之舊第，已全失其初。即卷首題朱文公校昌黎先生集凡例十二條者，勘驗其文，亦伯大重編之凡例，非朱子考異之凡例。流俗相傳，執此為朱子之本，實一誤且再誤也。然註附句下，較與文集別行者究屬易觀。自宋以來，經典釋文、史記索隱，均於原書之外別本各行，而監本經史，仍兼行散入句下之本，是即其例矣。

商務四部叢刊用元刊本影行朱文公校韓昌黎先生集，是即四庫提要所謂廝沙坊本，改亂王伯大南劍州本之舊第，一誤而再誤者也。而商務於臨影時，遇字迹漫滅模糊處，又率爲鈎摹，更滋譌誤，是爲再誤而三誤矣。

章實齋校讐通義有朱崇沐校刊韓文考異書後一篇，謂：

明萬曆中，朱子裔孫崇沐，取王伯大劍本重刻。此本行世最廣，而標名仍稱朱子韓文考異。學者不察，遂以王氏之書為考異也。王氏此書，兼採樊、韓、孫、祝諸家之說，補綴

固未嘗必以舊本爲是而悉從之也。至於祕閣官書，則亦民間所獻，掌故令史所抄，而一時館職所校耳。其所傳者，豈眞作者之手藁？而是正之者，豈盡劉向、揚雄之倫哉？讀者正當擇其文理意義之善者而從之，不當但以地望形勢爲重輕也。抑韓子之爲文，雖以力去陳言爲務，而又必以文從字順各識其職爲貴。讀者或未得此權度，則其文理意義，正自有未易言者。是以予於此書，姑考諸本之同異而兼存之，以待覽者之自擇。區區妄意，雖或竊有所疑，而不敢偏有所廢也。

言校勘者首重版本，舊本如今言宋槧元刻之類是也。官本如今言殿版局刻之類是也。而朱子則謂舊本、官本不盡可恃，故必多據異本。此王應麟所謂「監本未必是，建本未必非」。淸儒焦循亦云：「漢學不必不非，宋版不必不誤。」段玉裁亦云：「宋本亦多沿舊，無以勝今本。」此爲治校勘學者所不可不知之最先第一義，而朱子固先發之矣。

校勘既不能偏重一本，必多據異本，而校勘之業，亦非僅於羅列異文，便謂可盡其能事。諸本異同之間，必有是非得失。評判其是非得失，則其學已越出校勘之外。故其學非眞能越出於校勘之外者，決不能盡校勘之能事。顧炎武音論自言據詩經通古音之方法，曰：「列本證、旁證二

條。本證者，詩自相證也。旁證者，采之他書也。二者俱無，則宛轉以審其音，參伍以諧其韵。」可見考據之學，亦有越出於證據之外者。朱子考異所重，尤重在韓集本文之內證。所謂「擇其文理意義之善者而從之」是也。文理者，字法、句法、章法皆是。字句章節之法變，而文之意義亦隨而變，衡平得失，主要在是。而猶有不盡於是者，則又必深識夫韓氏一集所獨具之風格與個性，乃庶可以憑此權度，而以剖辨其是非得失於微茫疑似之間。就韓氏所自言，則曰「陳言務去」，又曰「文從字順各識職」。此韓氏一集特出所在。故必二者兼盡，乃始可以得韓集之眞是也。抑猶不盡於此。夫曰文理，決非僅盡於文字之理而已。理見於文，由文見理，言文理者，必深入於文中之意義。孟子曰：「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以意逆志，是爲得之。」必至是而後始可謂能擇其文理意義之善者而從之矣。此又校勘之業之決不盡於校勘，而後始能盡校勘之能事也。

由此言之，校勘之學，固貴於客觀之與材，而尤貴乎主觀之鑒別。鑒別之深淺高下，則不盡憑乎外在之材料，而實更憑乎校者之心智。心智有深淺高下，則一視乎其學養所至，而其事固爲學者所不易自知者。是則校勘之學，若有憑，而實無憑。故朱子考異有所主，無所廢，仍必兼存諸本異同，以待後之覽者之更有以自擇。此其至謹至愼，所以爲至密至當，而爲後之治校勘者所

必守之矩矱也。故朱子之校韓集，不僅校勘、訓詁、考據一以貫之，抑考據、義理、文章亦一以貫之矣。此固巨儒之用心，無往而不見其全體之呈露。後之承學之士，當於此悉心而體玩焉者也。

茲試就考異原文，麄舉例證，以見一斑。

校勘必羅舉異文，又必辨其得失，而辨定得失，則多有待於他書之旁證，此易知也。然旁證亦有不可恃。如考異卷二赤藤杖歌，「浮光照手欲把疑」：

> 諸本同，方獨從蜀本作「照把欲手疑」。云：檀弓有手弓，列子有手劍，史記有手旗，義同此。諸本多誤。
>
> 考異云：今按：方說手義固為有據。然諸本云「照手欲把」，則是未把之時光已照手，故欲把而疑之也。今云「照把」，則是已把之矣，又欲手之，而復疑之，何耶？況公之詩銜口而出，自然奇偉，豈必崎嶇偪仄，假此一字而后為工乎？大抵方意專主奇澀，故其所取多類此。

此條方為「欲手」手字覓證，證則是矣，而不悟其不可從也。朱子則細辨於本書之文理意義，不

此條方覓旁證，朱子即就原文比對，又推論前人校者所以誤改之故，則更不須旁證而是非決。王念孫校淮南王書，曾謂：「典籍之誤，半由傳寫誤脫，半由憑意妄改」，是也。

又如考異卷八平淮西碑，「弘，汝其以節都統諸軍」：

「節」下或有「度」字。「諸」，方作「討」。

考異云：今按：前輩有引左傳「討其軍實」為「討軍」之證者，恐未必然。若必作「討」，則秦之罘刻石，自有「遂發討師」之語，而晉官有都督征討諸軍事，皆足為證。不必引左傳，卻不相似也。但公所作韓弘碑，但云「都統諸軍」，則作「討」者為誤矣。不可以偶有旁證，而強引以從之也。

此條見同是尋覓旁證，亦有高下，有貼切不貼切之辨。此等處，正貴學問淹博，識斷精審，而朱子此條，直從韓集他篇尋得本證，則他處縱有旁證，雖若貼切，亦不可從矣。

又如考異卷四游箴，「余少之時，將求多能，蚤夜以孜孜。余今之時，既飽而嬉，蚤夜以無為。嗚呼余乎！其無知乎！」

「余」，方從閣、杭、蜀本作「于」。云：左傳「于民生之不易，于勝之不可保」。杜注：于，曰也。
考異云：今按：方說不為無據，然與所證之文初不相似。況下文有「嗚呼余乎」，則此「于」字皆是「余」字明矣。

此條方氏仍是覓旁證而不貼切，朱子即就原文上下得內證而案定矣。

又如考異卷四師說，「聖人無常師，孔子師郯子、萇弘、師襄、老聃。（句絕）郯子之徒，其賢不及孔子」：

方無「孔子師郯子」五字，而讀下六字連下句「郯子之徒」為句。方云：校本一云，郯子下當有「數子」二字，其上當存「孔子師」三字為是。
考異云：今按：孔子見郯子，在適周見萇弘、老聃之前。而「聖人無常師」，本杜氏注問官名語。故此上句旣敍孔子所師四人，而再舉「郯子之徒」，則三子在其中矣。方氏知當存「孔子師」字，而不知當并存上郯子二字，乃以下郯子二字屬上句讀之，而疑郯子之下更有「數子」二字，誤矣。

之論衡也。況公明言「記曰」，而無論衡之云。且又安知論衡之不誤哉？今據公本語，依禮記，定作「能」字。

此條尤見校勘之不易。既各本盡作「爲」字，又有論衡作旁證，而朱子獨奮改各本，定從「能」字。此非有眞知灼見不辦。今考朱子所定，首從文義論，「張而不弛」，必是不能，非不爲。朱子認作不爲是無理。識斷精審，實已越出文字義解之外，非僅從事於校勘文字異同者所能企。次則朱子認爲本文既明云記曰，則必本戴記，不當轉據論衡，此即就本文得內證也。黃山谷曾言：「退之文，老杜詩，無一字無來處」，正當從此等處審細認取。當知古人名家成學，作文著書，一字不苟。後人讀書校文，亦必一字不苟，庶得古人之眞是。若以粗心浮氣臨之，先不認古人著書有一字不苟者，乃妄憑己臆，恣情騁說。遇己意不可通，遂妄疑古書之多誤。此則尤下於僅知校文字異同者不知幾等矣。朱子又云：且又安知論衡之不誤。此語似大膽。自近人言之，幾所謂蔑視證據，主觀之尤。然當知此等處，非有眞知灼見，萬萬不敢道，抑亦萬萬不宜道。學有高下深淺，此等非淺學所可驟企。淸儒校書，往往好援他書，奮改本字。如喜據淮南改莊子，又如援引文選注、太平御覽諸書改所引原書之類，皆是。不知其所援引，豈便無誤？惟苟事校勘，即不

魏」之語，則當從手。二義皆通。然既有「崩」字，則似本用論語中字也。

此條捨「其」從「之」，就事理而判文理也。捨「拆」從「析」，遵用旁證。而旁證多端，復須取捨決奪。不旁證之於史記，而旁證之以論語。更要者，雖定一是，而仍必兼著諸本之異字，以明我取捨之意，以待讀者之自辨。故考異必先列方說，不掩其所從來，此不僅爲治校勘者所必守之大例，亦凡治訓詁考據之學者所應同具之美德也。

又如考異卷六送幽州李端公序，「及郊，司徒公紅帓首，鞾袴，握刀，左右雜佩，弓韔服，矢插房，俯立迎道左」：

方從杭本，「刀」下有「在」字，而讀連下文左字為句。謝本又校作「在右」。考異云：今按：若如方意，則當云「左握刀，右雜佩」矣。不應云握刀在左，亦不應唯右有佩也。「在」為衍字無疑，杭本誤也。禮疏云：「帶劍之法在左，右手抽之為便」，則刀不當在右，謝本亦非矣。左右雜佩，當自為一句，內則所謂左右佩用者也。

此條清儒姚鼐曾持異議，謂：

陽道橫墓下以入洛，故云「東如京」也。

考異云：今按：洪氏作「如東京」，及考歲月皆是。方氏亦以京為洛陽，但據三本必欲作「東如京」為誤耳。今且未須別考他書，只以其所引田橫墓在洛陽東者論之。則自墓下而走洛陽，乃是西向，安得言「東如京」乎？況唐都長安，謂洛陽為東京則可，直謂之京則不可，其理又甚明。若據元和郡國志，則河陽西南至河南府八十里，其大勢亦不得云「東如京」也。此又三本謬誤之一證，故復表而出之。

如方說，原文當作「自東如京」，非「東如京」也。既不當直呼洛陽爲京，自河陽往，亦不得云自東往。此之謂不合文理，而方氏之錯斷然矣。校勘之事重內證，有不煩旁考而可定者，如此條之例是也。

又如考異卷八平淮西碑，「皇帝歷問於朝一二臣外」：

或作「外臣」，方從杭、苑無「外」字。（東雅堂本刪「方從」字。）

考異云：今按：此句若作「外臣」，則當時朝臣自以伐蔡為不可，非獨外臣也。若作「一二臣」，則當時舉朝之臣，曾以伐蔡為不可，又非獨一二人也。考之下文，所謂「一二臣

同，未知孰是。其有同者，亦或無理，未可盡信。按歐公集古跋尾云：「盤谷序石本，貞元中所刻，以集本校之，或小不同，疑刻石誤。然以其當時之物，姑存之以為佳玩，其小失，不足校也。」詳公此言，最為通論。近世論者，專以石本為正。如水門記、溪堂詩，予已論之。南海廟、劉統軍碑之類亦然。其謬可考而知也。

歐公、朱子，皆已發石本不可恃之論。直至近代，治校勘者，得一石本，總以爲其價值必超刻本之上，則甚矣流俗之難與語也。

又如考異卷四汴州東西水門記，「維汴州，河水自中注。厥初距河爲城，其不合者，誕寘聯鎖于河。宵浮晝湛，舟不潛通。然其襟抱虧疏，風氣宣洩，邑居弗寧」：

「湛」或作「沉」。「不」字，方從石本作「用」。

考異云：今按：上下文意，蓋言置鎖雖足以禁舟之潛通，然未免虧疏宣洩之患，故須作水門耳。諸本作「舟不潛通」者是也。今上文既言置鎖，而下文乃云「舟用潛通」，則是鎖為虛設，而其下句亦不應著「然」字矣。若以為誤，則石本乃當時所刻，不應有誤，然亦安知非其書者之誤、刻者之誤？況或非所親見，則又安知非傳者之誤耶？其說之未盡者，

藏書，不過取之民間，而諸儒略以官課校之耳，豈能一一精善，過於私本？世俗但見其為官本，便尊信之，而不復問其文理之如何，已為可笑。今此乃復造為改定之說，以鉗衆口，則又可笑之甚也。

朱子謂官本未可盡信，未必勝於私本。如此處石本與諸本同，朱子捨官本，取石本，可見石本亦固當遵信，（此亦朱子語）石本仍有勝官本者。惟既諸本互異，則仍當一一斷之以理，不能謂何本之必勝於何本也。

又如考異卷七國子助教河東薛君墓誌銘，「曾祖贈大理卿，祖曰元暉，果州流溪縣丞，贈左散騎常侍」：

方云：此十六字閣、杭、蜀本皆闕，惟監本與石本同。

考異云：今按：方氏所校專據三本，而謂今本皆不足取。今此數字，乃三本所無而今有者，若非偶有石本，則必以為後人校增而不之信矣。故知今本與閣、杭、蜀、苑、粹不同者，未必皆無所自也。觀者詳之。

之血脈始復通貫。因得釋去舊疑。嘗謂此於韓集最為有功。但諸本既皆不及，方據謝本為多，而亦獨遺此字，豈亦未嘗見其眞本耶？嘗以告之，又不見信。故今特刪「不」字，而復詳著其說云。

此條各本皆同，似不須校，亦無可校，而朱子獨抱心疑。終於獲得孤證，刪一「不」字，而全篇血脈始通。學者苟非細讀通篇，不易知朱子刪此一字之妙。學者非從此等處細參，亦不易悟治校勘者所當用力用心之所在也。凡朱子考異特云「詳著其說」者，皆寓深意，所以鄭重教人，非苟爾縱筆而已，此尤學者所當深心潛玩也。

又如考異卷一八月十五夜贈張功曹，「君歌且休聽我歌，我歌今與君殊科」：

考異云：杭本如此，言張之歌詞酸苦，而己直歸之於命，蓋反騷之意。而其詞氣抑揚頓挫，正一篇轉換用力處也。方從諸本，「我」下去「歌」字，而君下著「豈」字，全失詩意，使一篇首尾不相運掉，無復精神。又不著杭本之異，豈考之亦未詳耶？

此條盡斥諸本，獨從杭本，而以本詩通體血脈精神加以判定，正可與上一條合看。讀者必當於此

海之濱，異端之學，乃有能以義理自勝，不爲事物侵亂之人。與之語，雖不盡解，亦豈不足以蕩滌情累，而暫空其滯礙之懷乎！然則凡此稱譽之言，自不必諱。而於公所謂不求其福，不畏其禍，不學其道者，初亦不相妨也。雖然，使公於此，能因彼稊稗之有秋，而悟我黍稷之未熟，一旦翻然反求諸身，以盡聖賢之蘊，則所謂以理自勝，不爲外物侵亂者，將無復羨於彼，而吾之所以自任者，益恢乎其有餘地矣。豈不偉哉？

此條就韓公與大顛交游事，申論及於韓公平日之學養，身心內外，所立所資，將五百言。清儒治校勘，斷無此等筆墨，此乃漢學、宋學精神相異處。東雅堂本於此書上文「實能外形骸，以理自勝，不爲事物侵亂」語下，添入司馬溫公書心經後一段，與朱子此條所論，深淺偏周，甚相懸隔。讀者既不易別出此一條之並非考異原文，又其前後評騭大異，多列異說，徒亂讀者之思理，亦使讀者昧失古人著書之精神。此所以徒務捃摭尚博之無當於學術也。章實齋有言，「浙東貴專家，浙西尚博雅」，又謂博雅之風淵源朱子。竊謂章氏此論，若專以辨清儒之學風則可。若誠以論朱子，則朱子雖博雅，亦何害其爲專家？學者當從此處細參之，乃可知徒博之無當也。

又如考異卷一感二鳥賦序，「今是鳥也，惟以羽毛之異，非有道德智謀，承顧問，贊教化

者，乃反得蒙採擢薦進，光耀如此」：

此下諸本有「可以人而不如鳥乎」一句，方從閣本、文粹刪去。考異云：今按：諸本所有之句，乃全用大學傳中語，而意則異矣。二本無之，豈公晚覺其陋而自削之歟？抑後之傳者，為賢者諱而刪之也。方從二本，意則厚矣。然凡讀書者，但當據其本文實事，考評得失，以自警戒，乃為有益。正不必曲為隱諱，以啟文過飾非之習也。今此一句恐或公所自刊，故且從方本云。

此條朱子謂讀書者但當據本文實事，考評得失，亦錢大昕所謂「實事求是」之義也。而考異於此處，終從方本刪去此句，謂「恐或公所自刊」，此又何從而證之？此等處，尤見朱子用心之厚。與孟東野書，論大顛「胸中無滯礙」五字不可刪，因刪去則害文理也。此處刪去「可以人而不如鳥乎」八字，於文理無妨，故刪之。而仍著其說，又特謂恐公之所自刊。此等處，可見朱子考異一書，用心精密，逐處不苟，眞可謂義理、文章、考據兼容并包，一以貫之，更無遺憾矣。東雅堂本於此條考異云云均刪去，僅存方從閣本、文粹刪去八字一語。不知此等處，正見朱子考異精神，不可刪也。東雅堂本於孟尙書書中添入司馬光一條，此處又刪去考異原文一條，讀者若僅窺

東雅堂本，必於朱子考異原書精神多所漫失。故學者貴能誦原書，而刻書者尤不當於古人書妄有增刪散亂。治校勘者，則尤當於此等大關節處着意用心也。

上所稱引，於朱子考異原書，殆如一臠一炙。學者當進就韓集，逐篇逐行逐句逐字，細細連考異並讀，乃可以見校勘之業雖曰小道，亦已包訓詁、考據、辭章、義理而兼通一貫之。而大儒之成學，其宏纖俱舉，細大賅備，必審必謹，不遺不苟，亦格物窮理精神之一種具體表現也。學者從此書入，庶可以有窺於昔人之用心，而豈高視闊步、血氣意見之所能想像企及哉！爰特不辭鈔摘之瑣瑣，以著於篇，聊備尋古媚學之士之潛心焉。②

② 編者案：本文原名朱子與校勘學，作於民國四十五年二月，已收入學籥一書。先生後撰新學案，既專立朱子之校勘學一題，以其內容正相關涉，因將此文改題朱子韓文考異，以為附錄。

又曰：

書中間亦極有難考處。只如禹貢說三江及荆揚間地理，是吾輩親目見者皆有疑，至北方即無疑。此無他，是不曾見耳。康誥以下三篇更難理會。如酒誥，卻是戒飲酒，乃曰「肇牽車牛遠服賈」，何也？梓材又自是臣告君之辭，更不可曉。其他諸篇亦多可疑處。解將去固易，豈免有疑。（八三）

後世都務解經，不敢疑經。若知經有可疑，則自將感到難解。語詳本書易、春秋、詩、書各篇。又曰：

「書中易曉處直易曉，其不可曉處且闕之。如盤庚之類，非特不可曉，便曉了，亦要何用。如周誥諸篇，周公不過是說周所以合代商之意，是他當時說話，其間多有不可解者，亦且觀其大意所在而已。」又曰：「有功夫時更宜觀史。」（七八）

此皆朱子直疑書之本文，不僅疑古文諸篇，抑亦疑今文諸篇。堯典、禹貢、盤庚、金縢、呂刑，皆今文也。因其疑，故曰有功夫更宜觀史。此其置史經上之見解，豈不當深切注意乎？而緩其辭

語類亦曰：

某看得書小序不是孔子作，只是周秦間低手人作。（七八）

書大序亦疑不是孔安國文字。大抵西漢文章渾厚近古。讀書大序，便覺軟慢無氣。（八〇）

漢文麤枝大葉，書序細膩，只似六朝時文字。（七八）

尚書注幷序，某疑非孔安國所作。文字困善，不類西漢人文章，亦非後漢之文。漢武時文章豈如此？（七八＊）

恐是魏晉間人所作。（七八）

孔安國解經最亂道，看得只是孔叢子等做出來。（七八）

尚書小序不知何人作，大序亦不是孔安國作，怕只是撰孔叢子底人作。文字軟善。西漢文字卻麤大。（七八）

尚書序不似孔安國作，其文軟弱，不似西漢人文。西漢文麄豪。也不似東漢人文，東漢人文有骨肋。也不似東晉人文，東晉如孔坦疏，也自得。他文是大段弱，讀來卻宛順，是做孔叢子底一手做。看孔叢子撰許多說話，極是陋。看他文卑弱，說到後面，都無合殺。

（一二五）

朱子辨僞工夫，多從文字方面着眼。以辨別文學之眼光來辨別書本之年代。如此條列數兩漢東晉文字各特點，非精熟文理，豈能道此。後人辨僞，則極少能深玩文理者，宜其遠較朱子爲短遜。朱子疑書不疑詩。然其辨詩序之僞，亦爲後世治詩者引起一大公案，亦爲治詩一大貢獻。語類有曰：

小序，漢儒所作，有可信處絕少。大序好處多，然亦有不滿人意處。（八〇）

大序其間亦自有鑿說處。如言「國史明乎得失之迹」。按周禮史官如大史、小史、內史、外史，其職不過掌書，無掌詩者。不知「明得失之迹」，卻干國史甚事。（八一）

詩大序亦只是後人作，其間有病句。（八〇）

詩小序不可信。（八〇）

大序亦有未盡。如「發乎情止乎禮義」，又只是說正詩，變風何嘗止乎禮義。（八〇）

大序只是檢好底說。（八〇）

小序亦間有說得好處，只是杜撰處多。（八〇）

詩，卻以序解詩，是以委曲牽合，必欲如序者之意，寧失詩人之本意，不恤也。此是序者大害處。（八〇）

朱子寧信左傳、國語，不信詩序。其間自有異同，豈可兼信。其他駁斥詩序語尚多，不備引。朱子又辨左傳，如云：

左氏說禮，皆是周末衰亂不經之禮。（六三）

左氏定禮，皆當時鄙野之談，據不得。（六三）

左氏說禮處，多與禮經不同，恐是當時俗禮。（八五）

婦當日廟見非禮，溫公取左氏「先配後祖」之說，不知左氏之語何足憑？豈可取不足憑之左氏，而棄可信之儀禮。（八九）

此乃據儀禮駁左氏也。

又曰：

「某嘗言左氏不是儒者，只是箇曉事該博、會做文章之人。若公、穀二子，卻是箇不曉事

底儒者。故其說道理及禮制處不甚差，下得語恁地鄭重。」又曰：「說得忒煞鄭重滯泥，正如世俗所謂山東學究。」（六三）

是信左氏，有時亦轉不如信公、穀也。

或云左氏是楚左史倚相之後，故載楚事較詳。左氏必不解是左丘明，如聖人所稱，煞是正直底人。如左傳之文，自有縱橫意思。史記卻說「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左傳自是左姓人作。又如秦始有臘祭，而左氏謂「虞不臘矣」，是秦時文字分明。（八三）

左傳是後來人做。為見陳氏有齊，所以言「八世之後莫之與京」。見三家分晉，所以言「公侯子孫必復其始」。（八三）

左傳有多少難信處。如趙盾一事，分明如司馬昭之弒高貴鄉公。後來三晉既得政，撰造掩覆，反有不得而掩者。（一三七）

後來清儒辨左氏諸要端，朱子幾乎皆已先及。

問：「左氏駒支之辨，劉侍讀以為無是事。」曰：「某亦疑之。既曰『言語衣服不與華

同』，又卻能賦青蠅，何也。又太子申生伐東山皐落氏，攛掇申生之死，乃數公也。數公議論如此，便有逆詐億不信底意思。左氏一部書，都是這意思，文章浮艷，更無事實。蓋周衰時自有這一等迂闊人，觀國語之文可見。某嘗讀宣王欲藉千畝事，便心煩。戰國時人卻尚事實，公子成與趙武靈王爭胡服，甘龍與衛鞅爭變法，左氏安得有此。」（八三）

此又謂左氏有時轉不如戰國策也。

問季札觀樂。曰：「此是左氏粧點出來，亦自難信。」（八三）

朱子言左氏文多浮艷，出之粧點，無事實，乃是衰周時自有此一輩迂闊人，此意卻為後人辨左傳者所未及，實大可循此繼續推究。

朱子又疑爾雅。語類又曰：

爾雅是取傳注以作，後人卻以爾雅證傳注。（一三八）

又辨孝經，文集卷六十六有孝經刊誤，後有附記，曰：

曲禮、玉藻諸篇，皆戰國士人及漢儒所裒集。（八四）

檀弓出於漢儒之雜記。（八七）

檀弓恐是子游門人作，其間多推尊子游。（八七）

胡明仲云：「禮運是子游作，樂記是子貢作。」計子游亦不至如此之淺。（八七）

禮運中「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等語，便自有老聃意思。（一二五）

大戴保傅篇，必非古書，乃後人采賈誼策為之。（八八）

朱子又疑及儀禮。曰：

子思不使子上喪其出母，然則儀禮出妻之子為母齊衰杖期，必是後世沿情而制。（八七）

朱子遍疑諸經，惟於周禮則頗依違，有廻護之意。如曰：

後人皆以周禮非聖人書，其間細碎處雖可疑，其大體直是非聖人做不得。（八六）

宋儒自劉道原、蘇子由皆疑周官，蘇氏謂非周公完書，朱子意見，實與相近。

又曰：

今只有周禮、儀禮可全信。周禮只疑有行未盡處。看來周禮規模，皆是周公做，但其言語是他人做。（八六）

大抵說制度之書，惟周禮、儀禮可信。周禮畢竟出於一家，謂是周公親筆做成固不可，然大綱卻是周公意思。（八六）

朱子謂周官非周公親筆。又謂言語是他人做，只大綱是周公意思。因朱子特欣賞周官之規模，謂其「畢竟出於一家」。特不得其人，遂以歸之周公耳。厥後黃東發日鈔，仍不信朱子之意，謂「橫渠最尊敬周官，胡五峯最擯斥之，晦菴朱先生折衷其說，則意周公曾立下規模。竊意周官法度在尙書周官一篇，而未必在此書六典。」然東發亦不辨尙書周官篇乃古文僞書也。

朱子於說制度之書，雖謂儀禮、周官可信，然其於儀禮，已指出其出妻之子爲母服一條，乃子思後人沿情而制。其評論周官文字，則更有甚深摯者。嘗曰：

漢書有秀才做底文章，有婦人做底文字，亦有載當時獄辭者。秀才文章便易曉，當時文字

多碎句難讀。尚書便有如此底。周官只如今文字，太齊整了。（一三四）

朱子特長於以文字辨書眞僞，此條即可見周官之晚出。

又如：

論周稱「卿士」不同：「在周官六卿之屬言之，則卿士乃是六卿之士也。如『皇父卿士，番為司徒』，如『周人將畀虢公政』，亦卿士，『卿士惟月』、『衛武公為平王卿士』之類，則這般之職，不知如何。」（一三四）

此從制度辨異同，亦猶辨周官之晚出也。

問：「府史胥徒，不知皆民為之，抑別募游手為之？」曰：「不可曉。想只是民為之。然府史胥徒各自有祿以代耕，則又似別募游手矣。以周禮考之，人數極多，亦安得許多閑祿給之。某嘗疑周禮一書亦是起草，未曾得行。左氏所記當時官號職位甚詳，而未嘗及於府史胥徒，則疑其方出於周公草定之本，而未經施行也。使其有之，人數極多，何不略見於他書？如至沒要緊職事，亦破人甚多，不知何故。」（五八）

又曰：

孟子論三代制度，多與周禮不合。蓋孟子後出，不及見王制之詳，只是大綱約度而說。（五八）

此皆由制度上提出疑問，特惜其未更深究，而姑以周官乃周公起草而未及得行說之，然於其書之僞迹，則固未全忽略也。

朱子尊大學、論語、孟子、中庸爲四子書，然文集卷八十二書臨漳所刊四子後有曰：

抑嘗妄謂中庸雖七篇之所自出，然讀者若不先於孟子而遽及之，則亦非所以爲入道之漸也。

此乃朱子生平主張，亦是其一人之獨特主張也。就思想次第言，朱子固已悟及孟子當先中庸，惟未直指中庸爲晚出書，猶其未及辨周禮之爲僞書也。

語類又曰：

中庸一書，枝枝相對，葉葉相當，不知怎生做得一個文字齊整。（六二）

中庸三十三章，其次第甚密。古人著述，便是不可及。此只將別人語言鬬湊成篇，本末次第，終始總合，如此縝密。（六四）

此處指出中庸整篇文章之特點，在孟子前豈宜有此等文體。朱子於此亦自窺破，故雖未爲中庸辨僞，然後人爲中庸一書辨僞者，朱子意見仍多可作參考與根據。

語類又曰：

家語雖記得不純，卻是當時書，孔叢子是後來白撰出。（一三七）

家語只是王肅編古錄雜記，其書雖多疵，然非肅所作。孔叢子乃其所注之人僞作。（一三七）

此謂家語雖由王肅所編，然其書尙多有來歷也。

又曰：

管子之書雜，如弟子職全似曲禮，他篇有似莊老，其內政分鄉之制，國語載之卻詳。（一

今不能謂朱子刻深不含洪，其辨僞亦不得謂無王道意思。然其論古人，皆恰如其分，則信乎大賢之難及。

又文集卷六十四答鞏仲至有云：

世本舊聞先人說，家間亦嘗有之，以兵火失去。然則世間亦須尚有本。但今見於諸經注疏者，恐亦或出附會假託，未必可憑據，正亦不必苦求耳。

此又辨及古代之雜史。朱子自稱性好考據，然教人則曰且勿爲之。又曰不必苦求。皆無教人以考據辨僞爲學之意，此層當識取。

以上皆辨古經籍，旁及百家雜史。

朱子於後儒極喜文中子，但亦辨其書之僞。語類有曰：

嘗考文中子世系，幷看阮逸、龔鼎臣注，及南史、劉夢得集，四書不同，殊不可曉。（一三七）

劉禹錫作歙池江州觀察王公墓碑，乃仲淹四代祖，碑中載祖諱多不同。及阮逸所注，幷載

關朗等事，亦多不實。王通大業中死，自不同時。如推說十七代祖，亦不應遼遠如此。唐李翱已自論中說可比太公家教，則其書之出亦已久矣。伊川謂文中子有些格言，被後人添入壞了。看來必是阮逸諸公增益張大。（一三七）

文中子今之注本是阮逸注，龔鼎臣別有一本，注後面敍他祖，都與文中子所說不同。（一三七）

因言魏徵作隋史，更無一語及文中子，不可曉。（一三七）

文中子，看其書忒裝點。如說諸名卿大臣，都是隋末所未見。所以使人難信。（一三七）

如自敍許多說話，盡是誇張。考其年數，與唐煞遠。如何唐初諸名卿皆與說話，史傳中如何都不見說。（一三七）

諸人更無一語及其師，人以為王通與長孫無忌不足，故諸人懼無忌而不敢言，亦無此理。（一三七）

中說只是王氏子孫自記，亦不應當時開國文武大臣盡其學者，何故盡無一語言及其師。兼所記其家世事，考之傳記，無一合者。（一三七）

文中子之書，恐多是後來人添入，眞僞難見。然好處甚多，但一一似聖人，恐不應恰限有

許多事相湊得好。如見甚荷篠隱者之類，不知如何得恰限有這人。若道他都是粧點來，又恐粧點不得許多。（一三七）

中說一書，如子弟記他言行，也煞有好處。雖云其書是後人假託，不會假得許多。須眞有箇人坯模如此，方裝點得成。假使懸空白撰得一人如此，則能撰之人亦自大有見識，非凡人矣。（一三七）

朱子辨文中子書中有僞，而文中子本人與其見識則不可僞。若謂其人亦僞，其見識終不可僞。縱有裝點，須眞有箇人坯模如此。如今人辨老子書是僞，老子其人亦僞，然老子書中見識，則另是一事，必僞其書者自有此一番見識，當與其人其書之眞僞分別而論。文中子又不如老子之比。老子書中無粧點，文中子書中粧點多，則不可盡僞。此又朱子辨僞工夫中一番大見解，不可不細辨。

又曰：

七書所載唐太宗李衞公問答，乃阮逸僞書。逸建陽人，文中子元經、關子明易，皆逸所作。（一三八）

此又因辨文中子而兼及他書也。

語類又曰：

天下多少是僞書，開眼看得透，自無多書可讀。（八四）

今考文集，如：

卷七十一記尚書三義，辨孔傳幷序及孔叢子。

卷七十一偶讀謾記，辨子華子，兼辨杵臼程嬰故事，又及麻衣易說。

卷三十七答李壽翁，辨麻衣易說。

卷八十一書麻衣心易後，再跋麻衣易說後。

卷七十六再定太極通書後序，辨濂溪易說之僞。

卷八十一書張氏所刻潛虛圖後，辨溫公潛虛足本之僞。又及溫公易說足本之僞。語類亦云：

「潛虛後截是張行成續，不押韻，見得。」（六七）

卷八十四跋章國華所集注杜詩，辨東坡事實乃閩中鄭昂僞爲。

同卷跋孔毅夫談苑，辨珩璜新論多有附益。

文別集卷七跋訛傳龜山列子解後，辨其後出跋語之僞妄。

大抵朱子辨僞工夫，在其讀書廣，索理精，書中僞迹，皆能燭照而無可隱藏。韓昌黎言「能識古書之正僞與雖正而未至焉者」，此乃從文章言。朱子精熟文理，所辨亦多得之文理正僞間。故每不煩密論細考而讞定，此乃辨僞學之最上乘也。

語類辨僞之語，亦隨處可見。如曰：

> 素問語言深，靈樞淺，較易。（一三八）
>
> 參同契蓋後漢之能文者為之。（一二五）
>
> 龍虎經蓋是後人見魏伯陽傳有「龍虎上經」一句，遂僞作此經。（一二五）
>
> 乃櫽括參同契之語而為之。（一二五）
>
> 陰符經恐皆唐李筌所為。（一二五）
>
> 握奇經乃唐李筌為之。（一二五）
>
> 清淨、消災二經，皆模學釋書而誤者。度人經生神章，皆杜光庭撰。最鄙俚是北斗經。

（一二六）

柳文後龍城雜記，王銍性之所作。子厚敍事文字，多少筆力，此記衰弱之甚。（一三八）

警世競辰二圖僞。（一三八）

木蘭詩只似唐人作，其間「可汗」、「可汗」，前此未有。（一四〇）

凡其所辨，可謂細大不捐。又徧及於近代。語類云：

今之僞書甚多。又嘗見子華子，說天地陰陽，亦說義理人事，皆支離妄作。（一三七）

麻衣易，南康戴主簿撰。麻衣，五代時人，五代時文字多繁絮，此易說只是今人文字。（六七）

戴主簿某曾親見其人，甚稱此易得之隱者，問之不肯言其人。某適到其家，見有一册雜錄，乃戴公自作，其言皆與麻衣易說大略相類。及戴簿死，子弟將所作易圖來看，乃知眞戴公所作也。（六七）

麻衣易只是戴氏自做自解。（一二五）

問：「李壽翁最好麻衣易與關子明易，如何？」先生笑曰：「偶然兩書皆是僞書。關子明易是阮逸作，陳無己集中說得分明。」（六七）

阮逸撰元經、關朗易、李靖問對，見後山談叢。（一二九）

胡安定書解，未必是安定所注。專破古說，似不是胡平日意。又間引東坡說，東坡不及見安定，必是僞書。（七八）

省心錄乃沈道原作，非林和靖。（一三八）

指掌圖非東坡所為。（一三八）

明仲看節通鑑，文定問：「當是溫公節否？」明仲云：「豫讓好處是不以死生二其心，故簡子云：『眞義士也。』今節去之，是無見識，必非溫公節也。」（一三四）

溫公無自節通鑑，今所有者，乃僞本。序亦僞作。（一三四）

問：「明道行狀謂未及著書，而今有了翁所跋中庸，何如？」曰：「了翁初得此書，亦疑行狀未嘗載，後乃謂非明道不能為。了翁姪幾叟，龜山之壻，曰：『以某聞之龜山，乃與叔初年本也。』近日陸子靜力主以為眞明道之書。」（九七）

此又朱子對宋代人著作，凡所寓目，必辨其眞僞不苟且放過之證。

朱子並好引當時人辨僞語，如辨孝經出後人綴緝，而曰程沙隨、汪端明皆嘗疑之。又曰：

問：「公、穀傳大概皆同。」曰：「所以林黃中說只是一人。只是看他文字，疑若非一手。」（八三）

又曰：

左丘是古有此姓，名明，自是一人。作傳者乃左氏，別自是一人。是撫州鄧大著（名世，字元亞。）如此說。他自作一書辨此。（二九）

詩序實不足信，向見鄭漁仲有詩辨妄，力詆詩序，其間言語太甚，以為皆是村野妄人所作，始亦疑之。後來仔細看一兩篇，因質之史記、國語，然後知詩序之果不足信。（八〇）

舊曾有一老儒鄭漁仲，更不信小序，只依古本與疊在後面，某今亦只如此。（八〇）

鄭漁仲謂詩小序只是後人將史傳去揀，并看謚，卻附會作小序美刺。（八〇）

或云：「蘇子由卻不取小序。」曰：「他雖不取下面言語，留了上一句，便是病根。」（八〇）

亦有當時人以為是偽書，而朱子力證其非者。語類又云：

涑水紀聞，呂家子弟力辨以為非溫公書，某嘗見范太史之孫某說親收得溫公手寫稿本，安得為非溫公書。某編八朝言行錄，呂伯恭兄弟亦來辨。為子孫者只得分雪，然必欲天下之人從己，則不能也。（一三〇）

朱子與東萊兄弟私交甚密，然力辨呂家以涑水紀聞爲非溫公書之不可信，是可謂守正不阿矣。

歐陽永叔說經多新義，朱子多取之，然於其辨十翼則不之信。語類有曰：

歐陽公所以疑十翼非孔子所作者，他童子問中說道，「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又說「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只是說作易一事，如何有許多般樣。又疑後面有許多「子曰」，既云「子曰」，則非聖人自作。他所謂「子曰」者，往往是後來弟子旋添入，亦不可知。近來胡五峯將周子通書盡除去了篇名，卻去上面各添一箇「周子曰」，此亦可見其比。（六七）

廖氏論洪範篇，大段闢河圖、洛書之事，以此見知於歐陽公。蓋歐公有無祥瑞之論。歐公只見五代有僞作祥瑞，故併與古而不信。如河圖、洛書之事，論語自有此說。且如今世間，有石頭上出日月者，人取為石屏。又有一等石上，分明有如枯樹者，亦不足怪也。

河圖、洛書亦何足怪。（六七）

文集卷三十八答袁機仲書，亦辨河圖、洛書之非僞。歐陽永叔以河圖、洛書爲怪妄，而東坡非之，曰：「著於易，見於論語，不可誣也。」曾子固亦曰：「以非所習見，則果於以爲不然，是以天地萬物之變爲可盡於耳目之所及，亦可謂過矣。」蘇、曾皆歐陽門人，而議論不苟同如此。朱子說同蘇、曾，舉化石爲說，則見其格物精神之一端。

又曰：

> 歐公說繫辭不是孔子作，所謂「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者非。蓋他不曾看「立象以盡意」一句。惟其言不盡意，故立象以盡之。學者言上會得者淺，於象上會得者深。（六六）
>
> 王輔嗣、伊川皆不信象，如今卻不敢如此說。（六六）

歐公疑十翼，實是不刊之論。惟所舉例證，未能切中要害，朱子駁之亦是。抑朱子晚年，自有易序卦非孔子之筆之疑。文別集卷三答孫季和有云：

> 太史公商紀中所載湯誥，全非今孔氏書。雖其辭龐雜，未若今書之懿，然亦見遷書之體，

或未必全是師法書序也。大抵古書多此體，如易序卦亦是此類。若便斷為孔子之筆，恐無此理。

書中有云：「歸來悲冗一」，乃指紹熙辛亥長子塾卒，自臨漳歸治喪葬，時已六十二歲，上距易啟蒙成書已五年，易本義成書十四年。然則朱子後來，亦自疑十翼非盡孔子之筆也。

語類又曾辨韓愈與大顛書，曰：

退之與大顛書，歐公云實退之語，東坡卻罵以為退之家奴隸亦不肯如此說，但是陋儒為之，復假託歐公語以自蓋。然觀集古錄歐公自有一跋，說此書甚詳。東坡應是未見集古錄耳。看得來只是錯字多。歐公是見他好處，其中一兩段不可曉底都略過了。東坡只將他不好處來說。（一三七）

語類又一條云：

洪景盧隨筆中辨得數種偽書皆是，但首卷載歐帖事，卻恐非實。（一三八）

朱子之考據學

清儒標榜考據之學，以與宋儒義理之學爲敵對。校勘訓詁，皆考據也。而考據之事則不盡於校勘訓詁。朱子於考據，既精且博，勢難詳述，姑略記其要端如下。

文集卷五十四答孫季和有曰：

讀書玩理外，考證又是一種工夫，所得無幾，而費力不少。向來偶自好之，固是一病，然亦不可謂無助。

朱子未嘗不知學問中不可無考據，又己性好之，然在全體學問中，考據一項，自有其應占之地位。若昧夫大體，僅僅焉以此自喜，則亦淺見之甚矣。

同卷答王伯禮有曰：

恐當時地入三苗，禹亦不能細考。今人不敢說經文有誤，故如此多方回互耳。

又文集卷七十二九江彭蠡辨，反復辨證禹貢之不可信，文長凡三千言。而謂：

禹貢之文，古今讀者皆以為是既出於聖人之手，則固不容復有訛謬。萬世之下，但當尊信誦習，傳之無窮，亦無以覈其事實是否為也。

又曰：

凡此差舛，其類不一。讀而不思，思而不考者，既昏憒鹵莽而無足言矣。其間亦有心知其誤而口不敢言，乃反為之遷就穿鑿以蓋其失者，則其巧愈甚而其謬愈彰。使有識之士，讀之愈疑，而愈不敢信。

又曰：

禹貢所載者，九州之山川，吾之足迹未能遍乎荆揚，而見其所可疑者已如此。不知耳目見聞之所不及，所可疑者又當幾何，是固不可得而知矣。

朱子知南康軍，親履彭蠡、廬阜、九江一帶，目覩其山川形勢，以覈之禹貢原文，乃確知其有誤。反復抨擊，絕不作遷就迴護之辭，而直斥其爲不通之妄說。於歷來說經者穿鑿強解，亦一一加以詰難。宋初胡旦及同時晁說之說，以洞庭爲九江。語類亦言之，曰：

禹貢只載九江，無洞庭。今以其地驗之，有洞庭，無九江。則洞庭之為九江無疑矣。洞庭彭蠡冬月亦涸，只有數條江水在其中。（七九）

文中又辨及三江，曰：

問諸吳人，震澤下流實有三江以入於海，彼旣以目驗之，恐其說之必可信，而於今尚可考也。

語類亦曰：

薛士龍說震澤下有三江入海，疑他曾見東南水勢，說得恐是。（七九）

此皆身目驗，直破經文，不留餘地，而其辨「東匯澤爲彭蠡」一語，尤爲痛快。其言曰：

彭蠡之所以為彭蠡者，初非有所仰於江漢之匯而後成。衆流之積，日遇日高，勢亦不復容江漢之來入。至此已七百餘里，今謂其至此而後一先一後以入于彭蠡。既匯之後，又復循次而出，以為二江。其入也，何以識其為昔日之漢水而先行？何以識其為昔日之江水而後會？其出也，何以識其為昔日之漢水而今分以之北？何以識其為昔日之江水而今分以居中？湖口之東，今但見其為一江，而不見其分流。然則所謂「漢水匯為彭蠡而江水亦往會焉」者，亦不可通之妄說也。

文中又曰：

湖口橫渡之處，予常過之。但見舟北為大江之濁流，舟南為彭蠡之清漲而已。蓋彭蠡之水，雖限於江而不得洩，然及其旣平，則亦因其可行之隙，而又未嘗不相持以東也。悪覩所謂中江、北江之別乎？此又可見其為不通之妄說也。

此所謂不通之妄說者，皆指禹貢本文言，不僅指後來解經者之妄說也。

語類亦言之，曰：

又當各分為二，以為出入之辨而後可也。今皆無之。

此皆附辨後人之曲說也。

文中又旁考之以山海經，曰：

山海經云：「廬江出三天子都，入江，彭澤西。」漢志亦云：「廬江出陵陽東南，北入江。」今寧國府旌德縣有陵陽山，而三天子都乃在徽饒之境，疑與陵陽腹背相直。故廬江得出其東南而西流北折以為鄱餘二水，遂以會於彭蠡而入於江。及其入江，則廬山屹立乎其西南，而江之北岸即為郡之南境。疑江與山蓋相因以得名，而郡亦以其南直此江此山而名也。然則彭蠡安得為無原，而必待漢匯江會而成哉？

語類云：

問禹貢地理。曰：「禹貢『過』字有三義：有山過、水過、人過。如『過九江至於敷淺原』，只是禹過此處去也。若曰山過、水過，便不通。」（七九）

此又以考據旁及訓詁。亦有因考據而定訓詁者，如此處之例是也。朱子解經，極多以義理定訓詁。惟考據與義理皆不得背訓詁，如是而已。

文集卷七十一又有記山海經篇，論浙江、廬江源流。因曰：

右出山海經第十三卷。山海經惟此數卷所記，頗得古今山川形勢之實，而無荒誕譎怪之詞。然諸（儒）皆莫之考，而其他卷謬悠之說，則往往誦而傳之。

此亦根據目擊。轉有取於自古相傳號爲荒怪不經之山海經，而於禹貢之列在尙書，後世羣尊以爲經文者顧疑焉。此等精神，實堪重視。

九江彭蠡之辨，主要在辨禹貢之言水道，然亦兼及於禹貢之言山脈。其文曰：

經之凡例，本自明白，而諸儒乃有過為新奇之說以亂之者。若論導山而逾于河，而以為導岍、岐、荆山之脈，使之渡河以為壺口諸山之類，則亦不待聞見之及而知其謬矣。禹之治水，隨山刊木，其所表識諸山之名，必其高大可以辨疆域，廣博可以奠民居，故謹而書之，以見其施功之次第。初非有意推其脈絡之所自來，若今論葬法者之所言也。若必實以

山脈言之，則河北諸山本根脊脈，皆自代北寰、武、嵐、憲諸州乘高而來。其脊以西之水，則西流以入龍門西河之上流。其脊以東之水，則東流而為桑乾，道幽、冀以入於海。其西一支為壺口、太岳，次一支包汾、晉之源，而南出以為析城、王屋，而又西折以為雷首。又次一支乃為太行。又次一支乃為常山。其間各隔沁、潞諸川，不相連屬。豈自岍、岐跨河東度而反為是諸山哉！若過九江至于敷淺原，亦有襲其謬者。以為衡山之脈東度而來，則以見聞所及，而知其必不然也。岷山之脈，其一支為衡山者，已盡於九江之西。其一支又南而東度桂嶺者，則包湘原而北徑潭、袁之境，以盡於廬阜。其一支又南而東度大庾者，則包彭蠡之原以北至乎建康。其一支則又東包浙江之原而北其首以盡于會稽，南其尾以盡乎閩越也。豈衡山之脈能度九江，而其度也，又直為敷淺原而已哉？

自鄭玄、王肅有三條四列之名，僞孔傳以爲衡山之脈連延而爲敷淺原，朱子闢之，豁如也。

語類亦辨及此：

問味別、地脈之說。曰：「禹治水，不知是要水有所歸，不為民害，還是只要辨味點茶如陸羽之流，尋脈踏地如後世風水之流耶？且太行山自西北發脈，來為天下之脊，此是中國

朱子因疑禹貢，兼疑及於大禹治水之說。嘗曰：

堯之水最可疑，禹治之，尤不可曉。胡安定說不可信。掘地注海之事，亦不知如何掘。必不是未有江河而然。常疑恐只是治黃河費許多力。（五五）

朱子意，堯禹洪水傳說，頗多可疑。恐只是指治河，不如今禹貢所云云。雖若推測，實近情理。可見從事考據，須先有一番識見。非如近人所想像，只有一堆材料，便能盡考據之能事也。

又文集卷七十一偶讀謾記，論孟子「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謂：

此但作文取其字數以足對偶而云耳。若以水路之實論之，便有不通。說者見其不通，便欲強為之說。然亦徒為穿鑿，而卒不能使之通也。

文集卷五十二答吳伯豐亦論此事。

語類亦云：

據今水路及禹貢所載，惟漢入江，汝泗自入淮，淮自入海，孟子說分明是誤。今人從而強

為之解，終是可笑。（七九）

朱子言義理則尊孟子，若論考據，則云孟子說分明是誤。大賢之學，豈後儒徒知爭義理考據之門戶者所能知。

又文集卷三十八答李季章論禹迹圖有云：

禹迹圖，云是用長安舊本翻刻，然東南諸水例皆疎略。頃年又見一蜀士，說蜀中嘉州以西諸水，亦多不合。今其顯然者，如蜀江至瀘州東南，乃分派南流東折，逕二廣，自番禺以入海。以理勢度之，豈應有此。必是兩水南北分流，而摹刻者誤連合之，遂使其北入江者反為逆流耳。然柳子厚詩亦言，「牂柯南下水如湯」，則二廣之水源，計必距蜀江不遠，但不知的自何州而分為南北耳。又自瀘以南諸州，今皆不聞，必已廢併。幸為詢究，一一見喻。

此則雖非目擊身履，而推以理勢，知其不然。惟柳詩所言應是目擊，因託更加詢究。此其考索之無所不至，而多方考索之虛心，尤見格物精神之隨時隨處自然流露也。

終南。隋時此處水皆鹹，文帝遂移居西北，稍遠漢之都。唐都在隋一偏西北角。唐宮殿制度正當甚好。官街皆用牆，居民在牆內，民出入處皆有坊門，坊中甚安。故武元衡出坊門了始遇害。本朝宮殿街巷京城制度，皆仍五代，因陋就簡，所以不佳。舊東京、關中漢唐宮闕街巷之類圖，今衢州有碑本。（一三八）

此條歷述秦、漢、隋、唐關中建都之地形，乃及宮闕坊巷之制，皆有當時所存碑本爲據。此亦是一種考據，而說來泯不見考據痕迹。歸結到本朝京城制度，皆仍五代，因陋就簡，所以不佳。如是考據，始有意義，始見作用。朱子以一大儒通考據，事固無難。後人欲以考據成大儒，則誠難之又難也。

因說詩中關洛風土習俗不同。曰：「某觀諸處習俗不同，見得山川之氣甚牢。且如建州七縣，縣縣人物各自是一般。一州又是一般。生得長短大小清濁皆不同，都改變不得。豈不是山川之氣甚牢。」（一三八）

此因詩而推論及於當前，因山川之氣而推論及於人物習俗，是亦一種活考據也。司馬遷遍歷中

國，所貢獻於其史學之成就者實大。蘇子由乃謂其身遊名山大川，故為文得長其奇氣，則淺見而已。

又曰：

> 榷場中有文字賣，說中原所在山川地理州縣邸店甚詳。中亦雜以虜人官制。某以為是中原有忠義之人做出來，欲朝廷知其要害處也。（一三八）

此所推想，確否不可知。然知即是當時榷場中所賣文字，朱子亦經過目。只經朱子過目，便有一種考據，便有一番作用。學者必先有朱子之心胸，乃可與語朱子之見識。無此心胸，則此等見識終於談不上，又何論於考據。

又曰：

> 黃河今由梁山泊入清河楚州。（五五）

此條因論堯禹治水必是指治河，而連帶言之。朱子生平足迹未履中原，而於黃河行道亦所注意。又特提到梁山泊，想見朱子胸中丘壑，決不拘泥文字書本以專為治考據作資料也。

以為堯舜俱出黃帝，是為同姓之人。堯固不當以二女嬪于虞，舜亦豈容受堯二女，而安於同姓之無別。又以為湯與王季同世，由湯至紂凡十六傳，王季至武王纔再世，豈不甚繆戾耶？田和遷康公，通鑑載於安王十一年，是因時而紀之也。史記載於安王十六年，是因事而見之也。只有伐燕一節，史記以為湣王，通鑑以為宣王，史記卻是考他源流來。通鑑只是憑信孟子。溫公平日不喜孟子，到此又卻信之，不知其意如何。

此書對校史、漢、孟子、通鑑異同而覈其得失，已開清儒考史如廿二史考異及史記志疑諸書之先河。言義理，朱子尊孟子，輕司馬遷。但論史實，寧取後起之史記，不從先有之孟子。其衡鑒明允又如此。

又文集卷五十九答吳斗南有云：

頃見東漢討羌檄日辰，與通鑑長歷不同。

此雖小節，亦所不忽。見朱子之考據精神，真如水銀瀉地，無空不入也。

又如文集卷三十七答程可久辨阡陌二字，謂：

其立名取義，正以夫畝之數得之，而其字為道路之類，當從𠂤而不當從人。史記其本字，而漢志則因假借而亂之，恐不當引以為據也。

此雖一字體之微，亦不憚比較考論。而文集卷七十二開阡陌辨一文，尤爲立論創闢，自戰國以至秦漢古代田制變遷，得此一文，始有正確途徑可尋。如此大文章，求之淸儒二百四十年一意考據之所得，殊亦少其比偶。朱子於此番辨論，亦甚自重視。語類有云：

井田阡陌，已前人都錯看了，某嘗考來。（一三四）

此條有黃義剛、林䕫孫、沈僴三人所錄，乃是朱子六十八、九以後告其門弟子者。則朱子晚年甚自重視此一發見可知。

語類又曰：

君舉說井田，道是周禮、王制、孟子三處說皆通，說出亦自好看。今考來乃不然。周禮鄭氏自於匠人注內說得極仔細。前面正說處卻未見，卻於後面僻處說。先儒這般極子細。君舉於周禮甚熟，不是不知。只是做箇新樣好話謾人。（八六）

又曰：

周禮有井田之制，有溝洫之制。今永嘉諸儒論田制，乃欲混井田溝洫爲一，則不可行。鄭氏注解分作兩項，卻是。（八六）

是朱子考井田，亦效經生樸簌專家之所爲，根據注疏，確循正軌。研經即以證史，自東漢鄭康成以下，蓋少能兼此二者而一之也。

文集中尚多其他博雜之考辨，如：

文集卷四十四答蔡季通論樂圖，又一書論易象數與鍾律。

同卷答方伯謨論易數。

卷四十五答廖子晦論律呂，又論河圖、洛書。

又卷八十四書河圖洛書後，引大戴禮明堂篇鄭注以證九數爲洛書之說。

卷三十七答鄭景望，卷四十二答吳晦叔，論古五刑。

卷六十答王南卿論車乘兵數，及陣法。語類有一條提及郭先生論弓弩及馬甚精云云，是朱子於軍事諸項亦甚注意也。

神。」（九〇）

此見每一小節，必經斟酌反復而後定也。

問：「『釃酒』云縮酌用茅，恐茅乃以酹？」曰：「古人鄒狗，乃酹酒之物。茅之縮酒，乃今以醡酒也。想古人不肯用絹帛，故以茅縮酒。」（八一）

又曰：

古說關雎為王雎，「摯而有別」，居水中，善捕魚，說得來可畏。某見人說淮上有一般水禽，名王雎，雖兩兩相隨，然相離每遠。此說卻與列女傳所引義合。（八一）

又曰：

蟻封，蟻垤也，北方謂之蟻樓。如小山子，乃蟻穴地，其泥墳起如丘垤。中間屈曲如小巷道。古語云：「乘馬折旋於蟻封之間」，言蟻封之間巷路屈曲狹小，而能乘馬折旋於其間，不失其馳驟之節，所以為難。「鸛鳴於垤」，垤即蟻封也。天陰雨下則蟻出，故鸛鳴

於垤，以俟而啄食之也。王荊公初解垤為自然之丘，不信蟻封之說。後過北方，親見有之，遂改其說。（一〇五）

又曰：

曾晳嗜羊棗，只是北邊小棗如羊矢大者。（六一）

凡其好學多聞率如是。然又曰：

公今且收拾這心下，勿為事物所勝。若不先去理會得這本領，只要去就事上理會，雖是理會得許多骨董，只是添得許多雜亂，只是添得許多驕吝。某這說的，定是恁地。雖孔子復生，不能易其說。（八四）

雜亂與驕吝二病，為學博雜者每易犯。清儒不識宋儒，正亦犯此二病。

又曰：

學問不考古，固不得。若一向去採摭故事，零碎湊合，說來也無甚益。孟子慨然以天下自

此論周公一如其論文王。發明古聖人心事於隱微之間，而又揆度義理，曉達情勢，絕無儒生論史之迂腐。至其指陳鴟鴞、常棣，妙會詩旨，抉發史微。根據文學闡說經史，實非博通大儒莫能逮。

又曰：

聖人隳三都，亦是季氏是時自不奈陪臣何，故假孔子之力以去之。及既墮三都，而三桓之勢遂衰，所以桓子甚悔。正如五代羅紹威不奈魏博牙軍何，假朱溫之勢以除之。既除牙軍，而魏博之勢大弱，紹威大悔，正此類也。（五八　八三）

問：「夾谷之會，孔子數語何以能卻萊人之兵？」曰：「畢竟齊常常欺魯，魯常常不能與之爭。卻忽然被一箇人來以禮問他，他如何不動。藺相如『秦王擊缶』，亦是秦常欺得趙過，忽然被一箇人恁地硬掁，他如何不動。」（八三）

以戰國藺相如事說夾谷之會，以五代羅紹威事說隳三都，隨手拈來，情事委符。平實深微，兼盡其致。迂儒不通史，卻如何單獨能通得經。此所以大儒之爲不可及也。

朱子又辨孔子誅少正卯事，見文集卷六十七舜典象刑說，其言曰：

侯，桓二年來朝書子，解者以為桓公弒君之賊，滕不合朝之，故貶稱子。某嘗疑之，以為自此以後一向書子，使聖人實惡其黨惡來朝之罪，則當止貶其一身。其子孫何罪，一例貶之？後來因沙隨云：「滕國至小，其朝覲貢賦不足以附諸侯之大國，故甘心自降為子，聖人因其實而書之耳。」故鄭子產嘗爭貢賦之次。春秋之世，朝覲往來，其禮極繁，小國侵削之餘，何從而辦之。其自降為子而一切從省者，亦何足怪。當時大國滅典禮，叛君父，務吞并者，常書公書侯。不貶此而獨責備於不能自存之小國，何聖人畏強陵弱，尊大抑小，其心不公之甚。故今解春秋者，某不敢信，正以此耳。（二五）

又曰：

吳楚會盟不書王，恐是吳楚當時雖自稱王於其國，至與諸侯盟會則未必稱也。（三八）

此辨亦甚有情理。又曰：

宣公十五年，「公孫歸父會楚子于宋。夏五月，宋人及楚人平。」春秋之責宋鄭，正以其叛中國而從夷狄爾。中間諱言此事，故學者不敢正言。今猶守之而不變，此不知時務之過

也。罪其貳霸亦非是。春秋豈率天下諸侯以從三王之罪人哉！特罪其叛中國爾。（八三）

又曰：

季友為人亦多可疑。諸家多言季友來歸為聖人美之之辭，據某看，此一句正是聖人著季氏所以專國為禍之基。（八三）

凡如此類，考據正所以發明義理，而義理亦必證之於考據。此與當時學人輕視考據而空言義理，以及後代如清儒，專務考據而棄義理於不顧者皆不同。又如曰：

管仲是天下之大義，子文是一人之私行。譬如伏節死義之人，視坐亡而立化者，雖未必如他之翛然，然大義卻是。彼雖去得好，卻不足取。（二九）

此亦考校兩人行事而加以評論。往事非徒供後人作考據用，若非有關於義理，則又何煩作考據工夫乎？

又曰：

文，何者是聖人筆削，怎見得聖人之意。（八三）

事有可說，有不可說。如晉文公譎而不正，見於論語，其侵曹伐衛，出於其私，事詳左傳，故朱子謂其辭皆聖人筆削。如不可詳說者，朱子便謂怎見得聖人之意。他人說春秋，皆空懸一義理而強認爲出於聖人之意。朱子所論，則皆經考據，而又必歸之於義理之正。此亦可見朱子之治史精神。

如論里克，曰：

> 今左傳中卻不見其事，國語中所載甚詳。（八三）
>
> 春秋所書多有不可曉。如里克等事，只當時人已自不知孰是孰非，況後世乎？如蔡人殺陳佗，都不曾有陳佗弒君蹤跡。（八三）

此亦朱子論春秋褒貶必憑之史實之證。史實不可考，則孔子褒貶之意亦不可知。然非謂孔子作春秋更無褒貶，亦非謂治春秋說史傳者皆不許有褒貶。脫離史實，空肆褒貶，本於春秋之一辭而強作曲解，此則爲朱子所不許也。其他論春秋者詳史學篇。

又辨古代姓氏之分，曰：

商姓子，其後有宋，宋又有華氏、魚氏、孔氏之類。周姓姬，其後魯、衞、毛、聃、晉、鄭之屬，各自以國為氏。而其國之子孫，又皆以字為氏。如魯國子展之後為展氏，展禽喜是也。三家以孟、仲、季為氏。左氏曰：「天子因生以賜姓，諸侯以字為謚，因以為族」，謚只是氏字傳寫之訛。以字為氏，如上文展氏、孟氏之類。杜預點「諸侯以字」四字為句斷，而「為謚因以為族」為一句，此亦是強解。（一三八）

此條分辨古代姓氏，而校正左傳一字之訛。大處考據既分明，小處可以不煩有證而自定。如此類者尚多，詳朱子校勘學篇。此乃以理推之，似若無據臆測，然乃無考據中之考據，淺學者固不當輕率援例，然亦不可不知也。

又曰：

自秦漢以來，奴僕主姓。今有一大姓，所在四邊有人同姓，不知所來者，皆是奴僕之類。

（一三八）

此又大儒之博古通今，非具此等達識，則不足以治史入深處。事若小節，然可深玩。

又疑孟子論三代田制(五五)。疑孟子論封國大小(五五)。疑孟子、王制、周禮言古代封國，謂：

> 孟子時去周初已六七百年，既無載籍可考，見不端的。鄭玄只文字上說得好看，然甚不曉事情。(五九 九〇)

說「孟子之平陸」，考古代王都及廟寢陵寢之制，辨蔡邕講學不明。(五四)

釋孟子「市」字，而考古代國君都邑規模。(五三)

又辨「文王之囿七十里」，孟子曰「於傳有之」，想他須有據，然無是理。(五一)

說孟子「若合符節」，而考古代符節之制。(五七)

又因「外丙二年，仲壬四年」論古史年代，謂自共和以後方可紀，其前且當闕之，不必深考。(五八)

又引史記載孟軻勸齊伐燕，與孟子合參，而云孟子不曾教齊不伐，亦不曾教齊伐。(五四)

樂毅莒、即墨之圍，乃用師之道適當如此，用速不得。又齊湣王人多叛之，及死，而其子立於莒，則人復惜之，不忍盡亡其國。即墨又有田單，故下之難。使毅得盡其策，必不失之。（一三四）

此條包揚錄，在朱子五四、五六三年間。又曰：

樂毅用兵，始常懼難，乃心謹畏，不敢忽易。故雖大國堅城，無不破者。及至勝則自驕膽大，而恃兵強，因去攻二城亦攻不下。（一三四）

此條吳壽昌錄，在朱子五十七歲時，適在包揚錄一條之後，而持論乃大不同。包錄乃考論當時齊人心理，吳錄則專論樂毅一人心理。包錄見其大，然非吳錄，亦無以見其事之全。大賢立論審慎有如此，非輕反前說也。

問：「樂毅伐齊，文中子以為善藏其用，東坡則責其不合妄效王者事業以取敗，二說孰是？」曰：「這只是他們愛去立說後，都不去考教子細。這只是那田單會守後，不奈他何。當時樂毅自是兼秦魏之師，又因人怨湣王之暴，故一旦下齊七十餘城。及既殺了湣

王，則人心自是休了。他又怕那三國來分他底，連忙發遣了。他以燕之力量，也只做得恁地。更是那田單也忠義，盡死節守那二城。樂毅不是不要取它，也煞費氣力。被他善守後，不耐他何。樂毅也只是戰國之士，又何嘗是王者之師。他當時也恣意去鹵掠。政如孟子所謂『毀其宗廟，遷其重器』，豈是不要它底。」（一三四）

此條黃義剛錄，在朱子六十四歲後。較前兩條，相距殆將十年。夏侯玄樂毅論，裴駰全取之入史記集解，其爲後人重視可知。王通之說即本之夏侯玄，蘇氏之辨亦然。惟朱子備考其事之本末，兼衡雙方之情勢，推究及於齊人及樂毅之心理。立論精確，夐乎出羣。然亦經十年思慮往復，乃益臻完密。可見朱子之考古論史，用心不苟，隨事窮格。因於學者之問，溥博淵泉而時出之。而其爲學之有體有用，亦於此而見。

語類又曰：

「秦十五年不敢出兵窺山東」之類，何嘗有此等事，皆史之溢言。（一三四）

蘇秦激怒張儀如秦，只是蘇秦之徒粧點出此事來謾人。（一三四）

夫極難。常見畫本老子，便是這般氣象，笑嘻嘻地，便是箇退步占便宜底人。只是他放出無狀來，便不可當。如子房之術，全是如此。子房少年也任俠殺人，後來因黃石公教得來較細，只是都使人不疑他，此其所以乖也。（一二五）

老子說話，大抵只是欲得退步占姦，不要與事物接。如治人事天莫若嗇，迫之而後動，不得已而後起，皆是這樣意思。故為其學者多流於術數。兵家亦祖其說，如陰符經之類是也。他說「以正治國，以奇用兵，以無事取天下」，據他所謂無事者，乃是大奇耳。故後來如宋齊丘，遂欲以無事竊人之國。（一二五）

此處推闡老子之意而及張良、宋齊丘，拘儒論史，豈能及此。專治老子書者，務玄言虛論，亦豈能於此等處理會。誠哉通儒達見之難於企及也。

又曰：

申、韓、莊、老之說，以為聖人置許多仁義禮樂，都是殃禍人。淮南子有一段說，武王問太公曰：「寡人伐紂，天下謂臣殺主，下伐上，吾恐用兵不休，爭鬪不已，為之奈何？」太公善王之問，教之以繁文滋禮以持天下。如為三年之喪，令類不蕃，厚葬久喪以亶其

家。其意大概說，使人行三年之喪，庶幾生子少，免得人多爲亂。厚葬久喪，可以破產，免得人富以啟亂。都是這般無稽之語。（三五）

淮南此處蓋遠從墨家來。非禮非樂，乃墨老申韓所同。惟淮南託之於史事，更若娓娓動聽。朱子直以無稽斥之，非有卓識，烏能下此肯定語。後人爲考據，辨史迹，每喜摘摭雜書小說，炫博標新，一若所說有據，而不自知其識趣之短淺也。

語類又曰：

某嘗說賈誼固有才，文章亦雄偉，只是言語急迫，失進言之序。看有甚事，都一齊說了，宜絳灌之徒不說，而文帝謙讓未遑也。且如一間破屋，教自家修，須有先後緩急之序，不成一齊拆下，雖然並修。看他會做事底人便別。如韓信、鄧禹、諸葛孔明輩，無不有一定之規模，漸漸做將去。所以所爲皆卓然有成。這樣人方是有定力，會做事。如賈誼胸次終是鬧着，事不得有些子在心中，盡要迸出來，所以言語無序。易曰：「艮其輔，言有序，悔亡。」聖人之意可見矣。（五八）

後人僅知考史，不能論史。如朱子論史，則是由考史之至精處來，此尤不可不知。

文集卷五十九答吳斗南有云：

漢書刊誤，固多熹所未講，然其暗合者亦多。但劉氏所斷句，如項羽傳「由此始為諸侯上將軍」，儒林傳「出入不悖所聞者」，此類甚多，皆與史記合，恐當表而出之，以見其非出臆斷。唯「為原廟渭北」一條，頃見一書，廟、渭之間有「於」字，亦其明證。但今不記此出處。徧檢史記漢書之屬皆無之，恐或記得，幸批喻。

又曰：

劉氏所疑，亦自有舛誤處。如溝洫志第二條，「於楚」字，本文自屬下句。下文「於吳」、「於齊」、「於蜀」字，皆是句首。而劉誤讀，屬之上文，乃不悟其非，而反疑本文之誤。補遺未之正也。

此等處，見朱子治史，亦不僅於世運盛衰、人物賢奸，窺其大節目所在而止。如所舉，雖句讀瑣碎，亦不略過，而博及他書，比對細密。故於大節目，自無逃其衡鑒也。

語類又曰：

咸陽在渭北，漢在渭南，秦建十月已久，通鑑不曾契勘。（一三四）

史記言孔子養弟子三千人，蘇子由古史遽信而取之，恐不然。（八四）

伊川言古者養士云云，未知何所據，恐不然。（八四）

又曰：

女樂事論語所載與史記異，若如論語所載，似太匆遽。此事未易輕議，當闕。（四八）

又曰：

楊惲坐上書怨謗腰斬，此法古無之。今觀其書，怨則有之，何謗之有。（一三五）

又曰：

豐、鎬皆在山谷之間；洛邑、伊闕之地，亦多是小溪澗。安得有箇「王畿千里」之地，將

唐殿廷間種花柳，故杜詩云：「香飄合殿春風轉，花覆千官淑景移。」又云：「退朝花底散。」國朝惟植槐楸，鬱然有嚴毅氣象。（一二八）

南渡以前士大夫，皆不甚用轎。如王荆公、伊川，皆云不以人代畜。朝士皆乘馬。或有老病，朝廷賜令乘轎，猶力辭後受。自南渡後至今，則無人不乘轎矣。（一二八）

本朝先未有祠祿，自王介甫更新法，慮天下士大夫議論不合，於是創爲宮觀祠祿，以待新法異議之人。（一二八）

古人置官者，正以他絕人道後可入宮。今卻皆有妻妾，居大第，都與常人無異。（一二七）

祖宗朝，百官都無屋住，雖宰執亦是賃屋。自神宗置東西府，宰相方有第。今卻宦者亦作大屋。（一二七）

凡此見朱子於當代典故，雖極瑣小事，亦有興趣關注。至於大節目處更所留意，如呂、范解仇事，文集卷三十八答周益公詳辨此事。語類一二九亦有一大段討論。又語類論李仁甫通鑑長編云：

近得周益公書，亦疑其間考訂未甚精密。某看他書，靖康間事最疏略。如姚平仲刼寨，以

為出於李綱之謀。种師中赴敵而死，以爲迫於許翰之令。此二事，蓋出於孫覿所記，故多失實。覿初間亦說好話，夷考其行，不爲諸公所與。阿附耿南仲，主和議。後竄嶺表，尤銜諸公。見李伯紀輩，望風惡之。洪景盧在史館時，謂靖康諸臣，覿尚無恙，奏乞下覿具所見聞進呈。秉筆之際，遂因而誣其素所不樂之人，如此二事是也。仁甫不審，多采其說，作正文書之。其他紀載有可信者，反爲小字以疏其下。遂令觀者信之不疑，極是害事。昔王允之殺蔡邕，謂「不可使佞臣執筆在幼主旁」。允之用心固自可誅，然佞臣不可執筆，則是不易之論。（一三〇）

此條因李燾長編而考及孫覿爲人始末，及其奏上靖康事所由，謂佞臣執筆，極是害事。即此見朱子之史學考辨精神，眞如淵泉之溥博而時出。而其審曲折，詳異同，若使親爲一代之史，必迥出恆流，亦即據此可見。文集卷七十一復有記孫覿事一篇，識其爲人。

語類又一條云：

先生每得未見書，必窮日夜讀之。嘗云：「向時得徽宗實錄，連夜看，看得眼睛都疼。」一日得韓南澗集，一夜與文蔚同看。倦時令文蔚讀，聽至五更盡卷。曰：「一生做詩，只

砥柱銘上說，禹掛冠莫顧，過門不入。掛冠是有箇文字上說，禹治水時，冠掛着樹，急於治水；今記不得是甚文字。世間文字甚多，只後漢書注內有無限事。（一三八）

凡如上引，可見朱子之博覽多識，考據疑辨，無大無小，誠可謂是一種學不厭之精神。

年譜慶元三年丁巳，餞別蔡季通於淨安寺，語類有云：

先生往淨安寺候蔡，蔡自府乘舟就貶，過淨安，先生出寺門接之，坐方丈，寒暄外，無嗟勞語。以連日所讀參同契所疑扣之，蔡應答灑然。少遲，諸人醵酒至，飲皆醉，先生閒行，列坐寺前橋上飲，回寺又飲，先生醉睡。（一〇七）

年譜云：

明日，獨與季通會宿寒泉，相與訂正參同契，終夕不寐。

文集卷四十四答蔡季通：

連日讀參同，頗有趣，知「千周萬遍」非虛言也。但恨前此不得面叩。又讀握機後語何也

數條，尤奇。昔蓋未有此體，亦恨不得究其說。

此書已在季通貶後。大賢之考據無不至，而其奇情逸趣有如此。又文集卷六十七有參同契說，詳論書中用功火候之法，末有一短跋云：

此說欲與季通講之，未及寫寄，而季通死矣。偶閱舊稿，為之泫然。戊午臘月一十六日。

又文集卷八十四有書周易參同契考異後，自署空同道士鄒訢。居奇處困，情趣不減。餘詳校勘篇。

又文集卷八十四跋孔君家藏唐誥，因朱子友括蒼吳任授室於莆田孔家，朱子遂獲見其家所藏告身家諜世譜，皆唐世舊物，考之宋元豐版本孔氏襲封家譜，定闕里孔家始遷莆田者爲孔子後第四十一世，因於紹興二十五年爲請於莆之守令，更其版籍爲「至聖文宣王第四十九世孫」。時朱子年二十六歲，在同安任上。跋文詳記其事，時在慶元丁巳，朱子年六十八。前年冬以僞學褫職，而尙帶階官，故此跋文猶載「朝奉大夫」字樣。因非關私家之事，故跋文獨載官階也。此一小節，自二十六至六十八歲，事隔四十二年。其留情考據，壯歲已然。其惓惓一小節，晚年遭

朱子格物游藝之學

朱子以一代性理大儒，其於經史文章之學，沉深淹貫，博而有統，本書已著其梗概。而朱子爲學多方，橫軼旁出，有不盡於經史文章之範圍者。爰爲重草此篇，題之曰朱子之雜學，亦可謂是格物游藝之學。亦所謂「以能問於不能，以多問於寡」，「夫子焉不學，而亦何常師之有」。然而其間亦有甚大發現，甚大貢獻，極值重視。讀者幸勿謂其僅是格物游藝之雜學而忽之。

陳同甫有跋晦庵送寫照郭秀才序後，曰：

廣漢張敬夫、東萊呂伯恭，於天下之義理，自謂極其精微，而世亦以是推之。其精深紆餘，若於物情無所不致其盡，而世所謂陰陽卜筮書畫伎術，及凡世間可動心娛目之事，皆斥去弗顧，若將浼我者。新安朱元晦論古聖賢之用心，平易簡直，直欲盡擺後世講師相

授、流俗相傳、旣已入於人心而未易解之說，以徑趣聖賢心地，而發揮其妙。其不得見於世，則聖賢之命脈猶在，而人心終有時而開明也。然而於陰陽卜筮書畫伎術，皆存而信之，豈悅物而不留於物者固若此乎？

同甫之譏朱子，可謂甚矣。不知凡其所譏，正是朱子學之特出見精神處。同甫固未足以語此。如曰「悅物而不留於物」，當時理學家有此意。至如朱子，乃主格物窮理以致其知，非爲悅物，亦非留於物不留於物之謂。同甫實不知朱子爲學用心之所在。抑孔子曰「游於藝」，游藝乃聖門爲學一大類，惜乎後之儒者，乃多不瞭其中深意。然則茲篇所論格物游藝兩途，雖可目爲朱子之雜學，然就朱子學之大全體而論，固未見其所謂雜。抑且朱子學之所爲能獨出古今，無其匹儔者，此格物游藝之兩端，正是大該著眼。雖若爲其餘情之所及，要之亦是其博通之所至也。

文集卷七十五有送黃子衡序，謂：

熹生十五年，當紹興之癸亥，始得與子衡遊於潭溪之上。自是幾二十年矣。其遊日以久，所居又為東西鄰，朝夕聚而語，六經百氏之奧，立身行事之方，與當世之得失，無不講以求其至。而及乎文章之趣，字畫伎藝之工否者，皆其餘也。

此文作於紹興三十二年十二月，朱子年三十三，可見其中年以前爲學之博綜，與其興趣之廣泛。此後其學之所成就，不可不謂於此已建其基。文別集卷三與孫季和書，謂：

此雖餘事，亦見游藝之不苟。

蓋朱子之爲學，格物必精，游藝不苟，雖曰餘事，實皆一貫。本末精粗，兼而賅之。昔太宰問於子貢曰：「夫子聖者與？何其多能也。」子聞之，曰：「吾少也賤，故多能鄙事。君子多乎哉？不多也。」又云：「吾不試，故藝。」後世學者，惟朱子其庶幾焉。其曰餘事，乃謙言之，猶孔子之謂君子不多也。茲篇姑就同甫所舉，逐項略說之如次。

朱子極推崇濂溪之太極圖，又信康節之先天圖，好言陰陽，乃爲探究宇宙本原，及其衍化大則，而迤邐旁及於一切陰陽家言，偶爾涉之，無足多怪。至於卜筮，朱子以爲易本卜筮之書，故於易傳中之揲蓍法，特加探討。文集卷六十六有蓍卦考誤一篇，辨郭雍之說。雍父立之兼山，親問學於伊川，雍有傳家易說。朱子所駁，乃兼及於康節、橫渠、伊川三家爲雍所誤說者，此皆在理學家本身學問範圍之內。而朱子原本注疏，考覈精詳，此亦其窮治經學之餘瀾流波所霑及也。

餘歲時，見此壁上題詩，即留心於長生之術，而此後遂注意及於參同契其書。

文集卷三十八答袁機仲有曰：

參同之書，本不為明易，乃姑借此納甲之法以寓其行持進退之候。異時每欲學之，而不得其傳，無下手處。

此書尚在丁巳前，是朱子有意學其長生之術而無其傳也。書中又引沈存中筆談論參同契一書中之納甲，其留意如此。

又文集卷六十七有參同契說，詳辨後人之說無當魏書之原意，而曰：

竊意此書大要，在於坎離二字。若於此處得其綱領，則功夫之節度，魏君所不言者，自可以意為之。但使不失其早晚之期，進退之節，便可用功，不必一一拘舊說也。

此文下面有「又推得策數一法」，即所謂工夫之節度，有意欲告蔡季通與相講究，而季通已死於貶所矣。

參同契之外，又注意及於陰符經。文集卷八十二跋閭丘生陰符經說有云：

括蒼閭丘君之官臨賀，迂道千里，過予於漳水之上，示予以所釋陰符之篇。觀其意寄高遠，而文義精密，出入乎異端之說，而能折衷以義理之正。至論當世之為道術者，其所是非取舍，又皆不失其當。蓋今之學子，能若是者少矣。然予憂其知之過高，氣之太銳，而無以道乎中庸之實，或將反以喪失其所以為心者而不自知也。於其告別，書以遺之。

此文在紹熙庚戌，朱子年六十一。其所以告閭丘者，雖出入乎異端，而必折衷以義理，又於世俗之爲道術者，求能有所是非取舍而得其當。以此治諸技術，固亦何害？然而猶深戒之，謂其無以道乎中庸，或將喪其所以爲心而不自知。然則如同甫之所謂「存而信之」者，固豈僅止乎存而信之而已乎？又因閭丘進陰符經，而告以陰符經及握奇經等文字，皆唐李筌所爲。（見語類卷一百二十五。）此又見朱子平日讀書之博涉而審細。其辨僞工夫之無所不用其極，亦豈好奇輕信之比？

參同、陰符之外，又有麻衣心易。文集卷八十一有書麻衣心易後一篇，謂必近年術數末流，道聽途說，掇拾老佛醫卜諸說之陋者成其書，而託名於此人。其文作於淳熙丁酉，朱子年四十八。又有再跋麻衣易說後一篇，謂成前文後兩年，假守南康，一老而覽者戴師愈來謁，後因親至其家，而確切發現此人即僞作麻衣心易者。張南軒不辨其僞，曾親爲之跋，朱子於再跋中有云：

欲以其事馳報敬夫，則敬夫亦已下世，因以書語呂伯恭曰：「吾病廢有年，乃復為吏，然不為他郡而獨來此，豈天固疾此書之妄，而欲使我親究其實耶？」時當塗守李壽翁侍郎雅好此書，伯恭因以予言告之，李亟以書來，曰：「即如君言，斯人而能為此書，亦吾所願見也。幸為津致，使其一來。」

朱子以曠代大儒，於世間方伎雜術百家小書，既非一切鄙斥，亦不輕信苟從。其心力之磅礴，與趣之橫溢，縱非盡人所能，豈不大堪欣賞乎？其一時摯友如張南軒，亦喜龐衣心易而不能辨。呂東萊得朱子書，轉以告李壽翁，而壽翁仍執迷不返。如此等處，自今視之，若無足道。其在當時，豈得謂朱子所研討之徒費心力，更無影響可言乎？

語類有曰：

「老子云『載營魄』，是以魂守魄。蓋魂熱而魄冷，魂動而魄靜。能以魂守魄，則魂以所守而亦靜，魄以魂而有生意。魂之熱而生涼，魄之冷而生暖，惟二者不相離，故其陽不燥，其陰不滯，而得其和矣。不然，則魂愈動而魄愈靜，魂愈熱而魄愈冷，二者相離，則不得其和而死矣。」又云：「水一也，火二也，以魂載魄，以二守一，則水火固濟而不相

離，所以能永年也。養生家說盡千言萬語，說龍說虎，說鉛說汞，說坎說離，其術止是如此而已。故云：『載魄抱魂，能勿離乎？專氣致柔，能如嬰兒乎？』今之道家，只是馳騖於外，安識所謂載魄守一能勿離乎？康節云：『老子得易之體，孟子得易之用。』康節之學，意思微似莊老。」或曰：「老子以其不能發用否？」曰：「老子只是要收藏不放散。」

（八七）

此條以老子書旁通之於周易，自以平日所研尋於鬼神魂魄陰陽消長之理，就宇宙大自然中萬物之生死情狀而指出養生家言之主要宗旨所在。此亦所謂即凡天下之物而格，一旦達於豁然貫通之一種境界之隨處表露也。又安有所謂方外方內正統旁門之種種隔別乎？

又曰：

儉德極好。凡事儉則鮮失。老子言：「治人事天莫若嗇。夫惟嗇，是謂早服，早服是謂重積德。」被他說得曲盡。早服者，言能嗇則不遠而復，便在此也。重積德者，言先已有所積，復養以嗇，是又加積之也。如修養者，此身未有所損失，而又加以嗇養，是謂早服而重積。若待其已損而後養，則養之方足以補其所損，不得謂之重積矣。所以貴早服。早服

鼻端有白，我其觀之。隨時隨處，容與猗移。靜極而噓，如春沼魚。動極而翕，如百蟲蟄。氤氳開闢，其妙無窮。孰其尸之，不宰之功。雲臥天行，非予敢議。守一處和，千二百歲。

朱子初學禪，亦復學仙。其好奇倜儻之意，誠非如尋常人所想像之道學家也。

又文集卷五十一答黃子耕有云：

病中不宜思慮，凡百可且一切放下，專以存心養氣為務。但加趺靜坐，目視鼻端，注心臍腹之下，久自溫暖，即漸見功效矣。

此書在臨漳歸後，築室考亭。其前一書云：「自春來無日不病，見苦腳氣，雖是舊病，亦如新證，未知能復得幾時。」知是在病中留心養生家言，從事靜坐調息，故以告子耕。此與程門教人靜坐之意不同。亦猶其每夜上牀與天明時必擦腳心（語類一六）之類也。

文集卷六十二答張元德有云：

明道教人靜坐，蓋為是時諸人相從，只在學中，無甚外事，故教之如此。今若無事，固是

只得靜坐。若特地將靜坐做一件功夫，則卻是釋子坐禪矣。

此書亦在朱子晚年。朱子似乎並不贊成專以靜坐作爲一項德性修養之功夫，卻認靜坐可助病中之養息。此一分辨，亦是格物窮理所得，非於儒釋道三者間持有畛域門戶之見者所能共喻。朱子留情養生家言，亦注意及於醫術。語類有云：

先生語朋舊，無事時不妨將藥方看，欲知得養生之理也。（一〇七）

文集卷七十一偶讀謾記論附子熟即已疾，生則殺人，以淳于衍毒殺許后事爲證。又言嘗中烏喙毒，因憶及漢質帝語連飲新水而愈。文續集卷八答李伯諫云：

欲頻為尋訪龐安常難經說，及聞別有論醫文字頗多，得幷為訪問，傳得一本示及。

此皆其平日讀書，博覽強記，亦注意及於醫藥之證。

語類又云：

今醫者定魄藥多用虎睛，助魂藥多用龍骨。魄屬金，金西方，主肺與魄。虎是陰屬之最強

夏君之醫，而有以知其決不然也。蓋夏君之醫，處方用藥，奇怪絕出，有若不近人情者，而其卒多驗。及問其所以然，則皆據經考古而未嘗無所自也。因書遺之，以信其術於當世，又以風吾黨之不師古而自用者。

此文在淳熙元年，朱子年四十五。雖若泛泛應酬之作，然其留情醫術，不厭探討之心，亦於此見。而其極不喜不師古而自用之意，則朱子論一切學問皆然，不僅於醫之一道也。

又文集卷八十三，有跋郭長陽醫書，前半敍述得此書之來歷，及謀爲刊布之經過。後半討論關脈定位，特有取於世傳叔和脈訣五七言韻語之說，以爲詞最鄙淺，非叔和本書明甚，然似得難經本指。而不取長陽書中所采密排三指之法。其文成於慶元元年，朱子年六十六。此亦見朱子格物精神，所謂「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者，固非虛爲立說也。

語類有一條論運氣法，曰：

長孺說修養、般運事。曰：「只是屏氣減息，思慮自少，此前輩之論也。今之人傳得法時便授與人，更不問他人肥與瘠，怯與壯，但是一律教他，未有不敗、不成病痛者。」（一二五）

其評長陽醫書所取密排三指之法則曰：

竊意診者之指有肥瘠，病者之臂有長短。以是相求，或未得為定論。

論運氣，不能一律相教。論診脈，亦當依人而異。得失皆憑理判。此又見朱子論事之嚴密而明通。

問：「陸宣公既貶，避謗，閫戶不著書，祇為古今集驗方。」曰：「此亦未是。豈無聖經賢傳可以玩索，可以討論，終不成和這箇也不得理會。」（一三六）

朱子固自措心醫事驗方矣。然其砭陸氏，則尤見大賢用心論學之迥出尋常。

文集卷七十一偶讀謾記中有一則論以易言禍福，曰：

嚴州王君儀，能以易言禍福，其術略如徐復林瑀之說，以一卦值一年。嘗言紹興壬戌，太母當還，其後果然。人問其故，則曰：是年晉卦直事，有「受茲介福于其王母」之文也。予謂此亦小數之偶中耳。若遂以君儀為知易，則吾不知其說。

朱子力主易為卜筮書，然不為即信卜筮。其於世俗以易言禍福者，僅謂是小數偶中，並直斥其不

知易，則又安見朱子之於世俗諸技術，皆「存而信之」，如同甫所譏乎？

朱子亦嘗與命相之士往還。語類有云：

> 先生說：「南軒論熹命云：『官多祿少』四字。」因云：「平日辭官文字甚多。」（一〇七）

是南軒亦嘗涉命學矣。文集卷七十五有贈徐端叔命序，又有贈李堯舉序，贈徐師表序，此三人，皆當時命士，善中多驗。然朱子爲文，特舉平日所持儒家知命之說告人，非特有信於世俗流傳推命之術也。

又云：

> 某於相法，卻愛苦硬清癯底人，然須是做得那苦硬底事。若只要苦硬而不知爲學，何貴之有。（一二一）

是朱子平日亦嘗留心相法也。然其言相，亦豈與世俗之言相者相類似乎？

又文集卷八十三有跋道士陳景元詩一篇，頗贊景元讀書能詩文，又稱道及其注莊子與書相鶴

數過。季通故屬予以序引，而予不得辭焉。

此文成於淳熙丁未，朱子年五十八。季通師事朱子，朱子稱之曰老友。嘗輯其問答之辭曰翁季錄，惜其書不傳。宋元學案引唐氏曰：

濂溪、明道、伊川講道盛矣，因數明理，復有一邵康節出焉。晦菴、南軒、東萊，講道盛矣，因數明理，復有一蔡西山出焉。孔孟教人，言理不言數。邵、蔡二子，欲發諸子之所未發，而使理與數燦然於天地之間，其功亦不細矣。

康節與二程交友，二程不喜其言數，而朱子極推之。蔡季通問學朱子之門，朱子獨友視之。及其歿於貶所，朱子哭之曰：「並遊之好，同志之樂，已矣已矣！哀哉哀哉！」蓋始終不以門人弟子視之也。朱子致書季通曰：「律書法度甚精，近世諸儒皆莫能及。但吹律未諧，歸來更須細尋討。」此亦朱子游藝之學必歸於格物精神之一例。

朱子既深通樂律，又亦善琴。當時道士多能琴者，朱子亦樂與往來。文集卷七十六有贈周道士序，曰：

清江道士周君，抱琴來訪。屬余有功衰之戚，不得聽其抑按。然視其貌，接其言，知其所志有深於是者。豈歐陽子所謂「理身如理琴，正聲不可干以邪」者耶？於其行，書此贈之。

自伊洛倡理學，一時士風丕變。獨朱子，乃再見有北宋前輩風流，若上追熙寧以上諸賢而相與揖讓周旋於一堂也。好琴雖一小節，亦可徵其平日之風範。此等所關實不小。若講理學者盡如朱子，亦不致爲世所詬病。

朱子能琴，亦見語類云：

某舊學琴，且亂彈，謂待會了卻依法。原來不然。其後遂學不得。（五五）

文集卷六十六有琴律說，博考古今，分別雅俗，上自太史公書，下至沈括筆談，廣稽博辨，斷以己說，格物游藝，兼而盡之。非不世出之大儒，烏克有此。

又文集卷四十四答蔡季通兩書論琴，關於一絃五聲及一絃一聲又旋宮五降之說。謂：

大抵世間萬事，其間義理，精妙無窮，皆未易以一言斷其始終。須看得玲瓏透脫，不相妨

礙，方是物格之驗。

又文集卷六十三答吳士元，本之琴以論樂律，文長三千餘言，而曰：

今之所謂琴者，非復古樂之全明矣。故東坡以為古之鄭衛，豈亦有見於此耶？

朱子素不喜東坡，顧亦有取於其論琴之說，此大賢通德之所以爲不可及也。

文續集卷三答蔡季通有云：

鄭尚明琴史十餘卷，緊要處都不曾說着，只是閑話耳。其書亦是集古今人所說，乃止如此，是凡事不曾有人理會到底也。

朱子格物之教，所謂求至乎其極，即是要人理會到底。此種態度，要人凡事理會到底，實已遠超伊洛理學範圍。宜乎象山病其支離，而龍川則譏其悅物而留於物也。

又文集卷三十七答陳體仁辨詩樂先後，有曰：

以虞書考之，詩之作本為言志。方其詩，未有歌。及其歌，未有樂。樂乃為詩而作，非詩

余少時曾學此表，時劉共父方學顏書鹿脯帖。余以字畫古今誚之。共父謂予：「我所學者唐之忠臣，公所學者漢之篡賊耳。」予默然無以應。

又同卷題荆公帖，謂：

先君子自少好學荆公書。先友鄧公志宏嘗論之，以其學道於河洛，學文於元祐，而學書於荆舒，為不可曉者。

又卷八十三跋王荆公進鄴侯遺事奏稿云：

先君子少喜學荆公書，每訪其蹟，晚得此稿。熹獨愛其紙尾三行，語氣凌厲，筆勢低昂，尚有以見其跨越古今，斡旋宇宙之意。

又文集卷三十八與周益公有云：

熹先君子少喜學荆公書，收其墨蹟為多。其一紙乃進鄴侯家傳奏草，味其詞旨，玩其筆勢，直有跨越古今，開闔宇宙之氣。然與今版本文集不同。疑集中者乃刪潤定本，而此紙

乃其胸懷本趣也。嘗欲抄日錄李傳本語附其後而幷刻之，使後之君子得以考焉，而未暇也。今江西使者汪兄季路乃欲取而刻之臨川，妄意欲求相公一言以重其事，庶幾覽者有以知此幅紙數行之間，而其所關涉，乃有不可勝言之感，非獨為筆札玩好設也。

跋文即是兼文集與日錄而加以闡說。雖曰不獨爲筆札玩好，而其於筆札玩好之情，則固自不可掩。

又文集卷八十四跋韓魏公與歐陽文忠公帖有云：

張敬夫嘗言：「平生所見王荊公書，皆如大忙中寫，不知公安得有如許忙事。」此雖戲言，然實切中其病。今觀此卷，因省平日得見韓公書蹟，雖與親戚卑幼，亦皆端嚴謹重，未嘗一筆作行草勢。蓋其胸中安靜詳密，雍容和豫，故無頃刻忙時，亦無纖芥忙意。與荊公之躁擾急迫正相反。書札細事，而於人之德性，其相關有如此。

此又以書法而窺論及於人之德性也。

又文續集卷八跋韋齋書昆陽賦，謂年十一歲時，父韋齋先生罷官暇居，手書此賦以授，則朱

子之愛好書法，乃傳自家風。然父子兩代皆濡染於理學，朱子益爲大儒。而其父於書喜荆公，朱子於書喜曹孟德，其跋韓魏公書在晚年，明言書法與人德性相關，然不諱其夙所愛好。此亦可徵其心胸之寬闊，興趣之肫摯，而大賢風度之迴出尋常，尤足供後人之想慕。

文集卷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卷，朱子跋古今各家書帖者特多。語類卷一百四十，亦有品隲古今諸家書法語。今再摘錄數條，以見大概。

文集卷八十二跋朱喻二公法帖有云：

書學莫盛於唐，然人各以其所長自見，而漢魏之楷法遂廢。入本朝來，名勝相傳，亦不過以唐人為法。至於黃米而欹傾側媚，狂怪怒張之勢極矣。

語類亦云：

本朝如蔡忠惠以前，皆有典則。及至米元章、黃魯直諸人出來，便不肯恁地。要之這便是世態衰下。（一四〇）

是朱子論書法，亦猶其論詩文，皆有崇古卑今之意。

又跋米元章帖云：

米老書如天馬脫銜，追風逐電，雖不可範以馳驅之節，要自不妨痛快，此卷尤為犇軼。

是朱子於今人，亦有極加讚賞者。如論文盛讚東坡，論詩盛讚放翁，論字亦盛讚米之奔放。此當兩面兼看，各不相妨也。

語類又云：

字被蘇黃胡亂寫壞了，近見蔡君謨一帖，字字有法度，如端人正士，方是字。（一四〇）

又曰：

嘉祐前前輩如此厚重。胡安定於義理不分明，然是甚氣象。（一四〇）

朱子論學、論文、論詩、論字，皆不拘一格，而必參之以其人之品德，會之於一時之氣運，雖一藝之微，亦無不與道相通，是亦一種道藝合一論也。

文集卷七十六有贈筆工蔡藻，卷八十四有跋蔡藻筆一篇，因愛書法，遂及筆工，其性情趣味

之盈溢充實有如此。

朱子愛書法，亦愛古金石文字。此亦有家庭淵源。文集卷七十五有家藏石刻序，謂：

予少好古金石文字，家貧，不能有其書，獨時時取歐陽子所集錄，觀其序跋辨證之辭以為樂。遇適意時，恍然若手摩挲其金石而目了其文字也。既又悵然自恨，身貧賤，居處屏遠，弗能盡致所欲得，如公之為者。或寢食不怡竟日。來泉南，又得東武趙氏金石錄觀之，大略如歐陽子書，然詮序益條理，考證益精博，予心亦益好之。於是始胠其橐，得故先君子時所藏，與熹後所增益者，凡數十種。雖不多，要皆奇古可玩。悉加標飾，因其刻石大小，施橫軸，懸之壁間。坐對循行臥起，恆不去目前，不待披筐篋，卷舒把玩，而後為適也。蓋歐陽子書一千卷，趙氏書多倍之，而予欲以此數十種者追而與之並，則誠若不可冀。然安知積之久則不若是其富也耶？姑首是書以竢。

此文在紹興二十六年丙子秋八月，朱子年二十七。是年七月，同安簿秩滿，到泉州候批書，住客邸中。明年春還同安。朱子在二十四歲時已見李延平，然觀此文，朱子當時性好若是，則宜於延平默坐澄心之教一時有所未契。然於二十九歲春，重見延平而卒師事焉。讀者當於朱子早年之所

喜好，及其中年後之師友，與其學術淵源，相互並觀，乃可以見朱子畢生之成就。竊嘗謂北宋諸賢中如歐陽公，淹貫經史，精擅詩文，學術寬廣，辭采斐亹，此下學者，朱子外殆少堪媲美。而朱子之潛心義理，集伊洛關濂之大成，爲中國近古理學一最偉大之宗師，實歐陽所未逮。若使朱子生與歐公同時，恐亦未必有此成就。然則朱子雖博學多長，而其畢生崇推二程，豈無故而然哉！

又文別集卷一與劉德修有云：

向見焦山瘞鶴銘側有誦丹陽工曹掾王瓚題詩，詩詞甚佳，字亦絕類鶴銘，疑出一手。「瓚」字已闕，但據趙德夫金石錄云爾。而文選詩中亦有此人名姓，不知便是一人否。近年乃絕不見，不知今尚存否，暇日試為訪之，囑正則摹數本寄及為幸。

此書已在慶元元年乙卯乞致仕時。大賢平日爲學之博涉強識，精力過絕人，已是不可及。而困阨之餘，尙是興趣橫溢，豪情逸致，非修養有素，又曷克臻此。

又文集卷八十四跋程沙隨帖有云：

余少嘗學書，而病於腕弱，不能立筆，遂絕去不復為。

此跋在慶元戊午，朱子年六十九，已值晚年。想見其少年所嗜好，如詩文，如書法，迄於中年以後，多所捐棄，一一刊落。而所造已深，腕弱云云，則婉言之，非誠爲此而絕去不爲也。明道嘗言：

凡學之雜者，終只是未有止，內自不足也。

又曰：

子弟輕俊者，不得令作文字。子弟凡百玩好皆奪志。至於書札，於儒者事最近，然一向好著，亦自喪志。如王虞顏柳輩，誠為好人則有之，曾見有善書者知道否？平生精力一用於此，非惟徒廢時日，於道便有妨處，只此喪志也。

朱子之有志於二程洛學者則深矣。然觀其愛文學，喜書法，並皆精擅。又所好有不止於此者。誠繩之以明道所言，則亦無怪乎龍川之致譏疑也。

朱子好書法，亦嘗留心繪事，並能親手作畫，又每致其欣賞之意焉。文集卷七十六有贈畫者張黃二生云：

鄉人新作聚星亭，欲畫荀陳遺事於屏間。而窮鄉僻陋，無從得本。或稱張、黃二生之能，因俾為之。果能考究車服制度，想像人物風采，觀者皆嘆其工。予以為二生更能遠遊以廣其見聞，精思以開其胸臆，則其所就當不止此。予老矣，尚能為生印之。

此文成於慶元庚申正月二十四日，下至三月初九日易簀，適半月。比乃朱子終生最後一篇文字也。

又文集卷八十五有聚星亭畫屏贊并序，有曰：

考亭陳氏，故有離樹，名以聚星，蓋取續陽秋語。中更廢壞，近始作新。適遇敝廬，因得相其役事。既又為之本原事迹，畫著屏上，并為之贊，以示來者。

此事詳見文集卷六十四答鞏仲至兩書中。其第二書關於畫面經營考慮周詳，因知贈張黃二生所謂「考究車服制度，想像人物風采」，實亦出於朱子之指點，非張、黃自能爲此也。此尤可見朱子

之格物游藝精神，實是畢生以之，至老弗衰。

自爲聚星亭贊及贈張黃二生文後，至下三月屬纊前三日，乃改大學誠意章。研窮性理之學，安在其必排拒一切格物游藝之事於不爲而始可乎？

問寡欲。曰：「未說到事，只是纔有意在上面，便是欲。便是動自家心。東坡云：『君子可以寓意於物，不可以留意於物』，這說得不是。纔說寓意便不得。人好寫字，見壁間有碑軸，便須要看，別是非。好畫，見掛畫軸，便須要識美惡。這都是欲，這皆足以為心病。某前日病中閑坐，無可看，偶中堂掛幾軸畫，才開眼，便要看他，心下便走出來在那上。因思與其將心在他上，何似閉着眼，坐得此心寧靜。」問：「如夏葛冬裘，渴飲飢食，此理所當然。才是葛必欲精細，食必求飽美，這便是欲。」曰：「孟子說寡欲，如今且要得寡，漸至於無。」（六一）

此條葉賀孫錄，殆是朱子晚年語。說寡欲，說不動心，說寓意於物尚不可，何論留意。可謂嚴格已極。則亦無怪同甫之致譏。然朱子每言心是動物，又屢斥人塊然兀坐。既不主離事求心，亦未嘗言離事窮理。此條乃言病中閑坐求靜，而開眼便要看畫。此非無欲，亦非主一。然並不謂欲求

無欲之靜，主一之敬，即須屏棄百事，連壁間碑軸字畫也不許看。游藝格物皆有理，非即動心多欲。正須養得此心寧靜始能之。多能並不因多欲，主一非即要拒事。靜坐養心，只是事中一事。如坐，須主一在坐上，方能坐得靜，養得心。當時聽朱子說此條者，卻明得朱子之意，故以飢食渴飲與葛必欲精與食必求美爲問。病中閑坐，正如飢食渴飲，卻非要從事一閉門靜坐中養出一聖人來。

文集卷四十四答蔡季通有云：

病中塊坐，又未能息心休養。方繙動册子，便覺前人闊略病敗。欲以告人，而無可告者，又不免輒起著述之念。亦是閑中一大魔障，欲力去之而未能。

此書以起著述念爲閑中一大魔障，正猶前書以見壁上畫軸要識美惡便即是欲之意。朱子曾留意養生之術，病中學坐，亦是其游藝之一端。若遂謂其有心著述與玩好書畫，皆爲留意於物，皆非能悅物而不留於物者，則非陷溺老釋之深者將不會有此意。若又以此謂見朱子學坐工夫淺，不能如伊川之坐雪，則當知此等處正見朱子學脈從伊洛之轉嚮，不能單拈一小節以評雙方爲人爲學之深淺也。

文集卷七十六有送郭拱辰序，其文曰：

世之傳神寫照者，能稍得其形似，已得稱為良工。今郭君拱辰叔瞻，乃能并與其精神意趣而盡得之，斯亦奇矣。予頃見友人林擇之、游誠之稱其為人，而招之不至。今歲惠然來自昭武，里中士夫數人，欲觀其能，或一寫而肖，或稍稍損益，卒無不似。而風神氣韻妙得其天致，有可笑者。為予作大小二象，宛然麋鹿之姿，林野之性。持以示人，計雖相聞而不相識者，亦有以知其為予也。然予方將東遊雁蕩，窺龍湫，登玉霄，以望蓬萊。西歷麻源，經玉笥，據祝融之絕頂，以臨洞庭風濤之壯。北出九江，上廬阜，入虎溪，訪陶翁之遺迹。然後歸而思自休焉。彼當有隱君子者，世人所不得見，而予幸將見之。欲圖其形以歸，而郭君以歲晚思親，不能久從予遊矣。予於是有遺恨焉。因其告行，書以為贈。

此文成於淳熙元年九月，朱子年四十五。方當壯仕之歲，以屢辭官得主管台州崇道觀，遜避逾年，至六月始拜命。故曰「麋鹿之姿，林野之性」，又曰「方將東遊雁蕩」云云也。朱子此等文字，雖韓歐古文專家爲之，亦何以遠勝。然尤在其從文字中所流出之心情與興會，所謂「吟風弄月」，「吾與點也」之意，豈不即在於是。謝山學案乃謂陳同甫譏朱子，多不中肯，獨其跋晦菴

送寫照郭秀才序後一篇，則朱子難以自解。實則同甫識解無足論。而自宋史以道學、儒林分傳，後世學者乃更以窄狹之眼光視理學，此等胸懷意趣，皆謂非道學門中所宜有。甚至鄉曲俚人，亦認爲惟有枯槁木強，不通人情世故，拘謹小節，僅知自好之徒，乃得稱爲道學先生。又笑之謂如此乃有資格進孔廟喫冷猪頭肉。謝山之賢，似亦不能免此。道學之失眞與誤解，有關於學術者匪細，誠不可以不辨也。

觀朱子送郭拱辰序，又見朱子之游興。且不論其生平踪跡所至與吟咏所及。其主南康，遊廬山，未及見三疊泉，常以爲此後之遺恨。文別集卷六與黃商伯有云：

新泉之勝，聞之爽然自失。安得復理杖屨，扶此病軀，一至其下。仰觀俯濯，如昔年時。或有善畫者，得為使畫以來，幸甚。

又曰：

五老新瀑，曾往觀否，夢寐不忘也。

又曰：

瀑圖、韻譜，近方得之。圖張屋壁，坐起對之，恨不身到其下。

又與楊伯起有云：

白鹿舊遊，恍然夢寐。但聞五老峯下新泉三疊，頗為奇勝。計此生無由得至其下。嘗託黃商伯、陳和成摹畫以來，摩挲素墨，徒以慨嘆。

此皆朱子晚年事也。

朱子出則有山水之興，居復有卜築之趣。朋徒四集，講學不倦。初居崇安五夫，曰寒泉精舍。淳熙二年呂伯恭來共訂近思錄之所在也。是年秋七月，雲谷晦菴成。雲谷在建陽蘆峯之顛。文集卷七十八有雲谷記一篇描寫其勝，文長近二千字，是年朱子年四十六。文中有曰：

予常自念，自今以往，十年之外，嫁娶亦當粗畢。即斷家事，滅影此山。耕山釣水，養性讀書。彈琴鼓缶，以詠先王之風。亦足以樂而忘死。

文集卷六又有雲谷二十六詠，及雲谷雜詩十二首。盤桓唱嘆，若不能已。是誠所謂「麋鹿之姿，

林野之性」。在其胸中，一若無世間塵俗之可攖。至淳熙九年夏四月，朱子年五十四，又爲武夷精舍，結廬於溪之五曲，四方來者益眾。秋塘陳善之詩所謂：「聞說平生輔漢卿，武夷山下啜殘羹」也。文集卷九有武夷精舍雜詠十二首并序，又有武夷櫂歌十首，唱嘆淫佚，一如雲谷。及紹熙三年六十三歲，始築室於建陽之考亭。建精舍曰竹林，後更扁曰滄洲，自號滄洲病叟。最後則自號遯翁。綜觀朱子一生，出仕則志在邦國，著述則意存千古，而其徜徉山水，俛仰溪雲，則儼如一隱士。其視洙泗伊洛，又自成一風格。此亦可以窺朱子性情之一面。凡究心朱子多方面之學者，於此一番遯隱生活，亦深値潛玩也。

抑又有進者，游藝之學，乃古今學者通常之餘事。而格物之學，則爲朱子獨特所唱導。並於其游藝學中隨時隨地無不以格物精神貫澈淪浹於其間，則尤爲朱子治學一特徵。

明儒莊定山有云：

屈原長於騷，賈、董長於策，揚雄、韓愈長於文，穆伯長、李挺之、邵堯夫長於數，遷、固、永叔、君實長於史，皆諸儒也。朱子以聖賢之學，有功於性命道德。凡四書、五經、綱目以及天文、地志、律呂、曆數之學，又皆與張敬夫、呂東萊、蔡季通者講明訂正，無

一不至。所謂集諸儒之大成，此也，豈濂溪、二程子之大成哉！

竊謂朱子之學，實多越入子部之雜家，固猶不止集諸儒之大成也。茲再略述其格物之學如次。

文續集卷二答蔡季通有云：

> 歷法恐亦只可略論大概規模，蓋欲其詳，即須仰觀俯察乃可驗。今無其器，殆亦難盡究也。

此言欲論歷法，必藉觀測天文之儀器。語類卷二有詳論古今曆法諸家，在朱子恐亦只當是略論。若使朱子生今日，獲覩許多天文儀器，不知所當引撩其興趣者又如何。

又一書云：

> 樂說甚分明，前日附幅紙奉扣通典子聲之說，不能布算，無以見五聲損益與此廿四律同異如何。

此言欲究聲律，必明算法也。朱子嘗謂古樂之亡久矣，蔡季通著書兩卷，雖多出於近世所未講，

無一字不本於古人已試之成法。重傳統，尙實證，並復注意闡新。此可想像朱子為學精神之所在。

又文集卷四十五答廖子晦有云：

樂記圖譜，甚荷錄示，但尙未曉用律次第。此間有人頗知俗樂，方欲問之，偶以事冗未暇。

此則求古音律，欲藉俗樂作參證，既不忽於傳統，又不忘於通今也。

語類云：

書坊印得六經前面纂圖子，也略可觀。如車圖，雖不甚詳，然大概也是。（一三八）

朱子教人為學，重讀書，亦尙儀器，又重圖。雖書坊所印，亦不忽略。雖古代車服細節，亦所留意。

又一條云：

太王畫像頭上有一片皮，直裹至頸上，此便是鈎領。（一三八）

此據畫像考說古人服裝。

又一條云：

山海經說禽獸之形，往往是記錄漢家宮室中所畫者。如說南向、北向，可知其為畫本也。（一三八）

此又因書而聯想及畫，山海經來歷，爲之一語道破。

又一條云：

祕書省畫得唐五王及黃番綽明皇之類，恐是吳道子畫。李某跋之，有云：「畫當如蓴菜。」某初曉不得，不知他如何說得數句恁地好。後乃知他是李伯時外甥。蓋畫須如蓴菜樣滑方好。須是圓滑時方妙。（一三八）

朱子平日愛畫，爲某一跋語，亦不輕放過，久而始曉其意。游藝格物一以貫之。無處非學，亦復

無處無理可窮也。

又一條云：

問：「賈誼『五餌』之說如何？」曰：「伊川嘗言：『本朝正用此術。』契丹分明是被金帛買住了。今日金虜亦是如此。」又曰：「但恐金帛盡則復來。不爲則已，爲則五餌須並用。然以宗室之女妻之，則大不可。如烏孫公主之類，令人傷痛。然何必夷狄，『齊人歸女樂』，便是如此了。如阿骨打破遼國，勇銳無敵。及旣下遼，席卷其子女而北，肆意蠱惑，行未至其國而死。」因笑曰：「頃年於某氏處見一畫卷，畫虜酋與一胡女並轡而語。某氏苦求詩，某勉爲之賦。末兩句云：『卻是燕姬解迎敵，不教行到殺胡林。』正用阿骨打事也。」（一三五）

此論賈誼五餌策，推論古今，情理曲盡，而忽說上一幅畫來，生新四迸，興趣橫絕。

因說論語「素以爲絢」曰：

古人繪事，未必有今人花巧，如「雲」字「雷」字，見筆談。（二五）

此因解經而考索古今畫風，見廣識博，而無一處不平實，又無一處不生新。使人渾忘其爲游藝乎，格物乎，渺不見其蹤跡所礙。

朱子嘗爲聚星亭贊，已引在前。其爲此亭作畫，朱子亦極費心力。文集卷六十四答鞏仲至有云：

名畫想多有之，性甚愛此，而無由多見。他時經由，得盡攜以見顧，使獲與寓目焉，千萬幸也。彼中亦有畫手，能以意作古人事跡否？此間門前，衆人作一小亭，舊名聚星，今欲於照壁上畫陳太丘見荀朗陵事，而無可屬筆者，甚以為撓。幸試為尋訪能畫者，令作一草卷寄及為幸。但以兩幅紙為之，此間卻自可添展也。

又一書云：

聚星閣，此亦已令草草為之。市工俗筆，殊不能起人意。亦嘗輒為之贊，今謾錄去。余君之作竟能否？石林胡僧，頃亦見之，蓋葉公自有鑒賞，其所使臨摹者，必當時之善工也。要之年來事事漸低，此等人物亦自日少一日，為可歎耳。

又一書云：

所畫陳荀聚星事，若作兩段，即前段當畫太丘乘牛車在塗，而元方等侍行。後段當畫叔慈應門，朗陵對客，七龍侍食。又當畫太丘與朗陵相對，而二子一孫侍立。又叔慈本在門外迎客，客旣入燕，則又不當久立門外。亦須畫其侍立於朗陵之側。此皆似涉重複。兩段之間，又須更作山石林麓分隔，前後皆費注解。若只畫作一段，則但為太丘乘車到門之象，而叔慈在門外迎客，七龍扶侍朗陵，出至庭中，而文若在其後，即免重複，亦有遺意。但卻不見對飲行食，及坐文若於膝前，事有未備耳。凡此未能自決，不知盛意如何，更望相度，及與畫者商量，取令穩當，乃佳耳。更考後漢處士冠服教之。

又一書云：

聚星圖此間已先令人畫。今詳所寄，大概不甚相遠。但此間者，車中堂上有兩太丘，心頗疑之。今得所示，卻差穩當，此必嘗經明者較量也。但閩中人不好事，畫筆幾絕，為可歎耳。

天經之說，今日所論，乃中其病。然亦未盡。彼論之失，正坐以天形為可低昂反覆耳。不知天形一定，其間隨人所望，固有少不同處，而南北高下自有定位。政使人能入於彈圓之下以望之，南極雖高，而北極之在北方，只有更高於南極，決不至反入地下而移過南方也。但入彈圓下者，自不看見耳。蓋圖雖古所創，然終不似天體。孰若一大圓象，鑽穴為星，而虛其當隱之規以為甕口，乃設短軸於北極之外以綴而運之。又設短柱於南極之北以承甕口，遂自甕口設四柱小梯以入其中，而於梯末架空北入以為地平，使可仰窺而不失渾體耶？古人未有此法，杜撰可笑。試一思之，恐或為即著其說以示後人，亦不為無補也。

此論觀測天體，而欲自製新儀，其所規畫，較之作聚星亭圖，作地理圖，精深細密，又大過之。若非平日留心及此，決不易發出此番構想。而其凡事務實而又力求創新之用心，與近代科學精神實無二致。語類卷二有「渾儀可取，蓋天不可用」一條。

又一書云：

渾象之說，古人已慮及此，但不說如何運轉。今當作一小者粗見其形製，但難得車匠耳。

此處見朱子所創之新構想，亦自舊傳統中獲啟發。朱子自説杜撰，卻非憑空杜撰也。

又文集卷四十三答林擇之有云：

竹尺一枚，煩以夏至日依古法立表以測其日中之影，細度其長短示及。

此又欲於古傳立表測影之説作實驗也。語類卷八十六因周禮詳論「土圭求地中」，因言今人都不識土圭，鄭康成亦誤。又詳論地中及各家曆法，又博稽羣書論崑崙地望。其用心之無所不到如此。

又文集卷四十六答黃直卿有云：

所論士廟之制，雖未能深考，然所論堂上前為三間，後為二間者，似有證據。但假設尺寸大小，無以見其深廣之實。須稍展樣，以四五尺以上為一架，方可分劃許多地頭，安頓許多物色，而中間更容升降坐立拜起之處。淨掃一片空地，以灰劃定，而實周旋俯仰於其間，庶幾見得通與不通，有端的之驗耳。

此因考儀禮，欲仿叔孫通畫地演習以為證。考據、製作、實驗三者兼顧，厥後清儒如張稷若、

龜趺恐須作全者。向見所隕之元，故亦在側也。吳生玄武信為奇筆。但龜背之文，正脊之甲五，應五行。次甲八，應八卦。又次甲二十四，應節氣。亦自然之理。此卻不足，亦欠子細。然九方皋之相馬，又不當以此論耳。

此兩書，見大賢之奇情逸趣，與其精細不苟，至老而弗衰。其平生游藝格物之兩具絕詣，乃其內心充實而無往不見其流露。此雖不可勉強學而至，然常存之胸懷間，必可於學術開新有大影響。而朱子義理之學不盡在故紙堆中，亦可由此窺見。

語類有一條云：

王丈云：「昔有道人云：筍生可以觀夜氣。嘗揷竿以記之，自早至暮，長不分寸。曉而視之，已數寸矣。」後在玉山僧舍驗之，則日夜俱長，良不如道人之說。（一三八）

聞一新說，遇便輒加實驗。其格物興趣之多端而醲郁有如此。朱子論格物，本曰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此處格竹子，乃因聞某一道人之說而益窮之也。陽明格庭前竹子，則是懸空格，並不曾先有一目標要格什麼，此與朱子教人格物大異，宜其無當矣。

又一條云：

一日請食荔子，因論：「興化軍陳紫，自蔡端明迄今，又二百來年，此種猶在。而甘美絕勝，獨無他本。天地間有不可曉處，率如此。要之它自有箇絲脈相通，但人自不知耳。聖人也只知得大綱。到不可知處，亦無可奈何。但此等不知亦無害。」（一三八）

雖一食品之微，遇異處，亦當有理可格。惟又云不知亦無害。朱子教人格物，雖曰即凡天下之物而格，然亦必有因。如聞或人說興化陳紫荔之所以然，果遇巧便，朱子亦自會有興趣試格，如在玉山僧舍之格竹子，決不放過。然僧舍格竹，究亦是偶然也。

又文集卷四十五答廖子晦有云：

所問葬法，大概得之。但後來講究，木槨瀝青似亦無益。但於穴底先鋪炭屑，築之厚一寸許。其上之中，即鋪沙灰。四旁即用炭屑，側厚寸許。下與先所鋪者相接。築之既平，然後安石槨於其上。四傍又下三物如前。槨底及棺四旁上面，復用沙灰實之。俟滿，加蓋，復布沙灰，而加炭屑於其上。然後以土築之，盈坎而止。蓋沙灰以隔螻蟻，愈厚愈佳。頃

嘗見籍溪先生說，嘗見用灰葬者，後因遷葬，則見灰已化為石矣。炭屑則以隔木根之自外入者，亦里人改葬者所親見。故須令在沙灰之外，四面周密，都無縫罅，然後可以為固。但法中不許用石槨，故此不敢用全石，只以數片合成，庶幾不戾法意耳。

此關葬法，儒生媚學者往往不曉此等事。而朱子講究周詳如此。爲此書時，胡籍溪似尚未卒。知朱子格物精神，自中歲以前已然。

語類有一條云：

先生說八陣圖法，曰：「今之戰者，只靠前列，後面人更着力不得。前列勝則勝，前列敗則敗。如八陣之法，每軍皆有用處。天衡地軸，龍飛虎翼，蛇鳥風雲之類，各為一陣。有專於戰鬥者，有專於衝突者，又有纏繞之者。然未知如何用之。」（一三六）

又曰：

八陣圖中有奇正。前面雖未整，猝然遇敵，次列便已成正軍矣。（一三六）

朱子於兵法行陣亦所研討。此處論八陣圖，可謂妙得其意。然又曰未知如何用之。則所謂必求至乎其極者，亦有不可拘。事有大小，學有精專，固非可以一人之精力而盡窮天下之理，朱子已言之明盡。學者死於句下，又豈得以病朱子之設教。

又文集卷四十六答黃商伯有云：

示喻向來喪服制度，私固疑之。幞頭四脚，所喻得之矣。但後來報狀中有幞頭，又有四脚，各為一物，不知當日都下百官如何奉行。至於直領襴衫，上領不盤，此間無人曉得。竊疑直領者古禮，檢三禮圖可見。襴衫者今禮，如公服之狀乃有橫襴。而今遂合為一，既矛盾而不合。更以報中第一項證之，既有斜巾，又有帽，又有四脚，又有冠，此亦幷合古今之誤。蓋斜巾本未成服之冠，如古之免帽，卻與四䙆衫為稱。四脚即與襴衫為稱。冠即見三禮圖者，當與直領衫裙為稱。今則幷加四者，而下服有襴有裙，亦是重複。而眞直領之衣遂廢。只此一事，便令人氣悶。今幸有討論之命，然亦未見訪尋士大夫之好古知禮者，次第又只是茅纏紙裹，不成頭緒。

此書論服制中冠衫一節，校之以禮圖，別之以古今之異，亦爾見明確。

常見高山有螺蚌殼，或生石中。此石即舊日之土，螺蚌即水中之物。下者變而為高，柔者變而為剛。此事思之至深，有可驗者。（九四）

又曰：

今高山上多有石上蠣殼之類，是低處成高。又蠣須生於泥沙中，今乃在石上，則是柔化為剛。天地變遷，何常之有。（九四）

此因闡述濂溪太極圖而申論至此。本諸自然現象，發明當時理學界之宇宙論，而揭出近代科學地質學上之基本觀點。其觀察力之銳敏，想像力之活潑，會通力之細緻，廓開心胸，擺脫文字，遊神冥會於宇宙大自然之廣大悠久中。即據眼前小物，推及洪荒邃古以來之地質變遷，山水改形。為其所謂格物窮理具體示例，實非尋常所能到。又此兩條，前一條周謨所錄，後一條鄭可學所錄，當在光宗紹熙二年辛亥，朱子年六十二，當西曆紀元一一九一年，在十二世紀之末。西方人據化石言地質變動，蓋未有能超越其前者。

語類又曰：

今世間有石頭上出日月者，人取為石屏。又有一等石上分明有如枯樹者，亦不足怪也。河圖、洛書，亦何足怪。（六七）

此因注意化石，而推論及於河圖、洛書，蓋亦古人所見之一種化石也。此亦朱子創論，前人無為此說。

語類又曰：

山河大地初生時，尚須軟在。（一）

此又因上引論化石兩條而益加推測，以及於此。窮而益深，在當時可謂非夷所思。

又曰：

天地始初，混沌未分時，想只有水火二者。水之滓脚便成地。今登高而望，羣山皆為波浪之狀，便是水泛如此。只不知因甚麽時凝了。初間極軟，後來方凝得硬。（一）

此條更是推論到地形最先形成之原始狀態，較上論化石兩條，引伸益遠，推闡益進。此條沈僩

錄，朱子年六十九、七十，距其論化石兩條相距又七八年。是朱子之尋究物理，拈到一題目，繼續推尋，積久不倦，至老不衰，而所得亦更超邁。若使朱子生近代，專一作科學研究，其所發現，必有驚人之成就，亦可推知。

語類又曰：

天地初間，只是陰陽之氣。這一箇氣運行，磨來磨去，磨得急了，便拶出許多渣滓。裏面無處出，便結成箇地在中央。氣之清者，便為天，為日月，為星辰，只在外，常周環運轉。地便只在中央，不動，不是在下。（一）

此條陳淳錄，在朱子七十時，當與上引沈僩一條相先後。此條從地質學推論到天文學，繩以近代科學之所發現，固是有得有失。然大體得處，如論地在中不是在下，其想像之偉大，誠屬可驚。

又曰：

天運不息，晝夜輥轉，故地推在中間。使天有一息之停，則地須陷下。惟天運轉之急，故凝結得許多渣滓在中間。地者，氣之渣滓也。所以道「輕清者為天，重濁者為地」。（一）

此條楊道夫錄，亦當在晚年。舊說輕淸者爲天，重濁者爲地，乃言天在上，地在下。今轉言地在天中。又言天常運轉，推論出運轉之急，凝結得許多渣滓之說。此與以後西方人天文學之發現，亦有極大相似處。

又曰：

「造化之運如磨，上面常轉而不止。萬物之生，似磨中撒出。有粗有細，自是不齊。」又曰：「天地之形，如人以兩盤相合，貯水於內，以手常常掉開，則水在內不出。稍住手，則水漏矣。」（一）

此條王過所錄，在甲寅朱子年六十五以後，亦與上引諸條同屬晚年語。推言地在天中，而地及地上萬物何以不墜不陷之故，以急掉其盤，盤中水不漏不潑說之，亦可謂精思異想，罕譬而喩矣。

又曰：

地卻是有空闕處，天卻四方上下都周匝無空闕，逼塞滿，皆是天。地之四向，底下卻靠着那天。天包地，其氣無不通。恁地看來，渾只是天了。（一）

此條𡨋淵錄，朱子年六十四。其時已明白認定地在天中。至於運轉得急，凝結出許多渣滓，以及掉盌則水不漏等諸想法，當尚在後。今據語類諸家所錄，分年細看，亦可約略推見朱子晚年在此方面思想見解之逐步進展處。

又曰：

天運於外，地隨天轉。今坐於此，但知地之不動耳。安知天運於外，而地不隨之轉耶？（八六）

此論曆法而推論及於地隨天轉。又云地形如饅頭，雖未明白指出地圓之說，然不認其爲一大平塊可知。

問：「康節論六合之外，恐無外否？」曰：「理無內外，六合之形須有內外。日從東畔升，西畔沉。明日又從東畔升。這上面許多，下面亦許多，豈不是六合之內。曆家算氣，只算得到日月星辰運行處，上去更算不得，安得是無內外。」（一）

此條陳淳錄，亦是晚年語。言理可無內外，形則必有內外，因言六合有外。今日言天體，亦逃不

出此理無內外，形有內外之兩語。

又曰：

天只是一箇大底物，須是大着心腸看它始得。以天運言之，一日固是轉一匝，然又有大轉底時候，不可如此偏滯求也。（一）

此條亦沈僴錄。上條言宇宙之空間，此條言宇宙之時間。依朱子想法，日月星辰都只是天中一物，與天之大小周偏，不可相擬。小轉可以曆法推，大轉則無法求。細看其理氣論，可以約略窺測朱子當時所想像。

問：「濂溪遺事載邵伯溫記康節論天地萬物之理，以及六合之外，而伊川稱歎。東見錄云：『人多言天地外，不知天地如何說內外？外面畢竟是箇甚？』此說如何？」曰：「六合之外，莊周亦云『聖人存而不論』，以其難說故也。舊嘗見漁樵對問：『問：「天何依？」曰：「依乎地。」「地何附？」曰：「附乎天。」「天地何所依附？」曰：「自相依附。天依形，地附氣。其形也有涯，其氣也無涯。」』意者當時所言不過如此。某嘗欲

注此語於遺事之下，欽夫苦不許，細思無有出是說者。」因問：「或者以為此書非康節所著。」先生曰：「其間儘有好處，非康節不能著也。」（一一五）

六合有外，朱子殆取之康節。云「當時所言不過如此」，乃朱子熟玩康節書，除此數語外，更不見如伯溫所記云云也。此等處朱子寧捨伊川而取康節，此見其別擇。朱子欲以漁樵對問注濂溪遺事，而南軒苦不許。南軒亦知重濂溪，而不甚許康節也。此見當時理學家討論宇宙大自然，遠有來歷，亦皆有軼出二程處。而朱子之博大閎通，傑出輩流之上，亦於此可見。

問：「自開闢以來，至今未萬年，不知已前如何？」曰：「已前亦須如此一番明白來。」又問：「天地會壞否？」曰：「不會壞。只是相將人無道極了，便一齊打合，混沌一番，人物都盡，又重新起。」問：「生第一箇人時如何？」曰：「以氣化。二五之精合而成形，釋家謂之化生。如今物之化生者甚多，如虱然。」（一）

此條包揚錄，朱子年五十四至五十六。乃將宇宙界與人生界分別開。宇宙自然無盡，人生界則可有盡。又推論人類生命開始，乃由化生，代替了古人天降下民之舊觀念。此等看法，實與近代科

學中生物學家之看法甚相接近。朱子闢佛，卻采其化生之說，皆其善爲別擇處。

或問：「太極圖下二圈，固是『乾道成男，坤道成女』，是各有一太極也。如曰乾道成男、坤道成女，方始萬物化生。易中卻云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是如何？」曰：「太極所說乃生物之初，陰陽之精，自凝結成兩箇，後來方漸漸生去。萬物皆然。如牛羊草木皆有牝牡，一爲陽，一爲陰。萬物有生之初，亦各自有兩箇。」（九四）

此謂一陰一陽，萬物有生之初亦各有牝牡，乃專據太極圖爲說。又一條云：

天地之初，如何討箇人種。自是氣蒸結成兩箇人後，方生許多萬物。所以先說「乾道成男，坤道成女」後，方說化生萬物。當初若無那兩箇人，如今如何有許多人。那兩箇人，便似而今人身上虱，是自然變化出來。楞嚴經後面說，大劫之後，世上人都死了，無復人類。卻生一般禾穀，長一尺餘。天上有仙人下來喫，見好後只管來喫，喫得身重，遂上去不得，世間方又有人種。此說固好笑。但某因此知得世間卻是其初有箇人種，如他樣說。（九四）

此兩條，上條葉賀孫錄，下條黃義剛錄，皆在朱子年六十二以後。但黃錄一條，謂先生人後生萬物，顯不如葉錄一條之諦當。或是黃錄筆記有誤，或是葉錄在後，朱子意見又有轉變，則不可知。

明儒王浚川深非朱子理先氣後之說，有曰：

萬物巨細柔剛，各異其材，聲色臭味，各殊其性，閱千古而不變者，氣種之有定也。人不肖其父則肖其母，數世之後，必有與祖同其體貌者，氣種之復其本也。若曰氣根於理而生，不知理是何物，有何種子，便能生氣。

是浚川僅認有種生，不認種生以前又有化生也。物之化生固在氣，然氣中必有理，人乃可憑此理自造化生，自培新種，浚川似猶未及此。

語類又一條云：

氣化是當初一箇人無種後自生出來底。形生卻是有此一箇人後乃生生不窮底。（九四）

問「氣化」、「形化」。曰：「此是揔言物物自有牝牡，只是人不能察耳。」（九四）

朱子先言化生，又分言氣化、形化，至有形化，始是種生也。

語類又曰：

畢竟古人推究事物，似亦不甚子細。（二）

朱子言格物窮理，必推致乎其極。不子細，即是未到極處。此處朱子自所推究，亦復不甚子細，未能推究到極處。此乃限於時代，限於智力。即如近代自然科學突飛猛進，又何嘗能一一推究得子細到極處乎？

上引朱子推究宇宙原始以及生命原始，皆有關人類大理論大知識所在，而朱子皆已措心及之，見解明通，無大乖謬，可謂難得。

朱子推究宇宙生命，特提出一變字爲之總綱。語類有曰：

天運流行，本無一息間斷。且如木之黃落時，萌芽已生了。不特如此，木之冬青者，必先萌芽，而後舊葉方落。若論變時，天地無時不變。如楞嚴經第二卷首段所載，非惟一歲有變，月亦有之。非惟月有變，日亦有之。非惟日有變，時亦有之。但人不知耳。此說亦

是。（七一）

此條朱子論易，而推引及於楞嚴經。左右采獲，曲暢旁通。

又曰：

莊子之徒說道：「造化密移，疇覺之哉？」又曰：「一氣不頓進，一形不頓虧。」蓋見此理。陰陽消長亦然。如包胎時，十月方成箇兒子。（七一）

亦不覺其成，不覺其虧。蓋陰陽浸消浸盛。人之一身，自少至老，亦莫不然。（七一）

此兩條引莊列。朱子於易傳、周、邵之說以外，又引釋氏、道家言。因關宇宙自然方面，語孟、伊洛涉及不多，故乃旁闡之於道釋。至於說宇宙自然而常連帶及於生命與人生而并說之，則不失儒家大傳統所在。

朱子論宇宙自然以及生命，略如上引。其他論及日月星辰，風霜雨露，天地方位，鬼神變怪處尚多。茲再略引數節如次。語類云：

月體常圓無闕。但常受日光為明。初三、四是日在下照月西邊明，人在這邊望，只見左弦

光。十五、六則日在地下，其光由地四邊而射出，月被其光而明，月中是地影。月，古今人皆言有闕，惟沈存中云無闕。（二）

此條見朱子之博覽而善擇。朱子嘗勸呂東萊，不可因輕沈存中之爲人而并輕其書。沈氏筆談，惟朱子獨能欣賞。後人疑朱子以讀書爲格物，不知格物不能廢讀書，語類卷七十九問尚書生明生魄條，引沈氏筆談詳論月之弦望晦朔，而斥步里客談爲非，如此等處，乃以讀書助格物，非即以讀書爲格物也。

問：「星受日光否？」曰：「星恐自有光。」（二）

此條廖德明錄。上引論尚書生明生魄條乃黃義剛錄。卻云：

星亦受日光，凡天地之光皆日光也。（七九）

此兩條顯相背。今不能確定其先後。但廖錄乃疑辭，黃錄乃決辭，豈朱子先疑其如此，後又決其不然；抑先決謂其如此，而後又疑之乎？今無以定。

(二)

此條徐寓錄庚戌以後所聞，亦在晚年。日月星左旋，朱子取之橫渠。謂星不貼天，則前人未發，乃朱子之新悟也。

然又有一條云：

緯星是陰中之陽，經星是陽中之陰。蓋五星皆是地上木火土金水之氣上結而成，卻受日光。經星卻是陽氣之餘凝結者，疑得也受日光。但經星則閃爍開闔，其光不定。緯星則不然，縱有芒角，其本體之光亦自不動，細視之可見。(二)

此條亦沈僩記。既獨采橫渠日月亦左旋之說，而上引橫渠另一條諸星皆有光芒之說顧反不取。惟轉黃義剛錄之決辭又爲此條之疑辭。但又分別經星緯星發光有不同。則朱子對此事，猶有存疑，未見定說。此亦是時代所限，智力所限，雖大賢亦不能盡之也。

語類又曰：

霜只是露結成，雪只是雨結成。(二)

「高山無霜露，卻有雪。」或問：「其理如何？」曰：「上面氣漸清，風漸緊，雖微有霧氣，都吹散了，所以不結。若雪則是雨遇寒而凝，故高寒處雪先結也。」(二)古語云：「露結為霜」，今觀之誠然。伊川云不然，不知何故。蓋露與霜之氣不同。露能滋物，霜能殺物也。又雪霜亦有異。霜則殺物，雪不能殺物也。雨與露亦不同。雨氣昏，露氣清。氣蒸而為雨，如飯甑蓋之，其氣蒸鬱，而汗下淋漓。氣蒸而為霧，如飯甑不蓋，其氣散而不收。霧與露亦微有異，露氣肅而霧氣昏也。(一一一)

此諸條，於雨露霜雪霧等諸現象，皆經觀察而加推究。其興趣之廣泛，注意力之不苟，如其觀飯甑蒸氣而悟雨霧成因，皆無往而不見其格物精神也。

問龍行雨之說。曰：「尋常雨自是陰陽氣蒸鬱而成，非必龍之為也。『密雲不雨，尚往也。』蓋止是下氣上升，所以未能雨。必是上氣蔽蓋無發洩處，方能有雨。橫渠正蒙論風雷雲雨之說最分曉。」(二)

朱子言自然，上采周易，旁及老釋，同時多稱濂溪、康節、橫渠三家。即如沈括夢溪筆談，亦所

采納。如云：

潮之遲速大小自有常。舊見明州人說月加子午則潮長，自有此理。沈存中筆談說亦如此。(二)

陸子靜謂潮是子午月長，沈存中續筆談之說亦如此。謂月在地子午之方。初一卯，十五酉。(三)

是采沈括，兼采象山也。北宋理學諸家，似二程究及自然者較少，伊川稍多有言，亦未見深致。故朱子在此方面，於二程獨少稱述。格物之教，雖本之伊川，而其格物之學，實多汲取於周、邵、張三家。總觀朱子之推究自然，既能自創新見，亦能勇於從善。苟非眞知，則即對習俗傳說亦多曲保，不輕疑辨。如或問龍化雨，朱子解說成雨之因已甚妥帖，但亦於龍化之說不肆詰難，是亦其愼而不苟之一種表現也。

語類又云：

論陰陽五行，曰：「康節說得法密，橫渠說得理透。邵伯溫載伊川言曰：『向惟見周茂叔

語及此，然不及先生之有條理也。』欽夫以為伊川未必有此語，蓋伯溫妄載。某則以為此語恐誠有之。」（一）

據此條，見朱子對濂溪、康節、橫渠三家關於自然探討之重視，二程較非其倫。故朱子於二程與康節同居洛陽，而於數理之學不向康節請益，每以爲憾。南軒智不及此，故於朱子此等處亦不能相契也。

語類又曰：

康節說形而上者，不能出老莊，形而下者，則盡之矣。二先生說下者不盡，亦不甚說。關子明說形而上者亦莊老。（一四〇）

朱子在格物方面，所以常引康節，因其能說形而下者盡也。極少引二程，因二程於此方面本不甚說及。格物只是形而下者，待其貫通而達於形上之一境，則謂康節所說不能出老莊，於此則主在濂溪、橫渠，而亦及二程。此皆見朱子之斟酌別擇處。

語類又有一條論蜥蜴造雹事，有曰：

邵言蜥蜴造雹，程言：「雹有大者，彼豈能為之。」(三)

朱子亦自曰：

此理不知如何。造化若用此物為雹，則造化亦小矣。(三)

又曰：

非是雹必要此物為之。(三)

此則雖疑邵說，仍不決然捨棄。

又一條云：

伊川說：「世間人說雹是蜥蜴做，初恐無是理。」看來亦有之，只謂之全是蜥蜴做則不可耳。(二)

此與上條大意相似，疑是一時語而記者不同。朱子能作明決之判斷，然亦富審慎之保留。有時把

事與理分別看，謂事雖有之，而理不可知。其治學立言，每具此明斷與愼守之兩意態。故每經長時期反覆考慮，而始獲得一結論，並亦仍多依違兩可之說，此亦學者所當知。

朱子於天文氣象之推究，已略引如上。其於地理山水方面，亦多潛心。語類：

問：「先生前日言水隨山行，何以驗之？」曰：「外面底水在山下，中間底水在脊上行。」因以指爲喻，曰：「外面底水在指縫中行，中間底水在指頭上行。」又曰：「山下有水，今浚井底人亦看山脈。」（二）

此據世俗浚井，推論水隨山行之說。

又曰：

閩中之山多自北來，水皆東南流。江浙之山多自南來，水多北流。故江浙冬寒夏熱。（二）

此則據山川地形，而推論其氣候之異。

先生謂張倅云：「向於某人家看華夷圖，因指某水，云：『此水將有入淮之勢。』其人曰：『今其勢已自如此。』」先生因言：「河本東流入海，後來北流，當時亦有塡河之議，今乃向南流矣。」(二)

朱子生平未履北土，然披閱地圖，乃知某水當入淮。又言河之由東流而北流，而轉南向。及元明以下大河入淮，則更南向矣。其格物之學之精至，與其卓識之不可及，有如此。

朱子又好以地理形勢與人文推遷配合研尋。語類：

問：「平陽、蒲阪，自堯舜後，何故無人建都？」曰：「其地磽瘠不生物，人民樸陋儉嗇，故惟堯舜能都之。後世侈泰，如何都得。」(二)

荆襄山川平曠，得天地之中，有中原氣象。其東南交會處，耆舊人物多，最好卜居。但有變則正是兵交之衝，又恐無噍類。(二)

江西山水秀拔，生出人來，便要硬做。(二)

此上所言，實爲論史一大節目，惜乎朱子只略發其梗概而已。

楞嚴經本只是呪語，後來房融添入許多道理說話。呪語想亦淺近，但其徒恐譯出則人易之，故不譯。所以有呪者，蓋浮屠居深山中，有鬼神蛇獸爲害，故作呪以禁之。緣他心靈，故能知其性情，制馭得他。西域人誦呪，如叱喝，又爲雄毅之狀，故能禁伏鬼神。亦如巫者作法相似。沈存中記水中金剛經不濕，蓋人心歸向深固，所感如此。（一二六）

是朱子於世俗神奇法術，亦不一一加以否認，只求能以理釋之。從心理學上解釋呪語，謂其亦如巫者作法，可謂妙契玄會。

朱子又論鬼神，語類曰：

世之所謂鬼神，亦多是喫酒喫肉漢，見他戒行精潔，方寸無累底人，如何不生欽敬。（一二六）

因於欽敬，故附會之以神話，亦從心理學上說來。

又曰：

人言仙人不死，不是不死，蓋他能煉其形氣，使渣滓都銷融了，惟有那些清虛之氣，故能

升騰變化。漢書有云：「學神仙尸解銷化之術」，看得來也是好則劇，然久後亦須散了。且如秦漢間所說仙人，後來都不見了。國初說鍾離權、呂洞賓之屬，後來亦不見了。近來人又說劉高尚，過幾時也則休也。（一二五）

又曰：

物皆墮於一偏，惟人獨得其全，便無這般磊塊。古時所傳安期生之徒，皆是有之。也是被他煉得氣清，皮膚之內骨肉皆已融化為氣，其氣又極輕清，所以有飛升脫化之說。然久之漸漸消磨，亦漸盡了。渡江以前，說甚呂洞賓、鍾離權，如今亦不見了。（六三）

是則朱子於神仙傳說，亦不直斥其爲無，只以理釋之。此處則只從生理上說。

語類又曰：

道家說仙人尸解，極怪異。將死時，用一劍一圓藥安於睡處。少間，劍化作自己，藥又化作甚麼物，自家卻自去別處去。其劍亦有名，謂之「良非子」。良非之義，猶言本非我也。「良非子」好對「亡是公」。（一二五）

此處只說是極怪異，亦不徑斥爲誕妄，其好奇有如此。然亦不輕信。至以亡是公對良非子，卻是游藝心情，非格物精神也。

語類又曰：

釋氏都不管天地四方，只是理會一箇心。如老氏亦只是要存得一箇神氣，不知它如此要何用。（一二六）

釋氏只要存得一箇心，故朱子每從心理方面說之。道家只要存得一箇神氣，故朱子亦改從生理方面說。漢書所云神仙尸解銷化之術，即是只存得一箇神氣，使形體都銷了。既不就事而斥其必不然，但亦就事而斷其亦必消磨澌盡而迄於無，又曰要它何用，此則格物窮理精神所寄也。

語類又曰：

老氏初只是清淨無爲，卻帶得長生不死。後來卻只說得長生不死一項。如今恰成箇巫祝，專只理會厭禳祈禱。這自經兩節變了。（一二五）

世俗神仙傳說，朱子固非信其有，然亦未力斥其必無，因無可得眞憑實據爲證也。但朱子謂人之

生，則必然有死滅，即所謂神仙，亦必歷時則休，此則事之斷可說者。朱子又指點出道家演變之三層次，由清淨無爲而至長生不死，又由長生不死而至厭禳祈禱。既已把捉到其首尾兩節，則中間長生不死一項，亦自可不煩詳論。此皆見朱子格物精神之遠大處，及其愼細處。

語類又曰：

老子中有仙意。（一二五）

此條論後世神仙之說乃由老子書中展演而來。此中有甚深義，惟朱子未加詳闡。

語類又曰：

因說：「『鬼神者，造化之迹。』且如起風做雨，震雷閃電，花生花結，非有神而何，自不察耳。才見說鬼事，便以為怪。世間自有箇道理如此，不可謂無，特非造化之正耳。此得陰陽不正之氣，不須驚惑。所以夫子不語怪，以其明有此事，特不語耳。南軒說無，便不是了。」（八三）

此條分別鬼神作兩項說。其言神之一項，已詳鬼神篇。此條把鬼與神分開，而以之與怪相合，謂

其非造化之正，卻不是無。近代科學昌明，但專究鬼神學者依然不絕。南軒直斥謂無，自不如朱子持論之謹愼。

語類又曰：

今世鬼神之附着生人而說話者甚多，亦有祖先降神於子孫者，又如今之師巫亦有降神者，蓋皆其氣類之相感，所以神附着之也。（九〇）

世俗所謂之鬼神，與朱子所言鬼神不同，義詳鬼神篇。鬼神附着生人說話之事，其間固多僞迹，然朱子亦不絕言其無，只謂是氣類相感，是即所謂神也。惟朱子不言眞有鬼附着人身，據此自見。

語類又曰：

神乃氣之精明者耳。（一四〇）

可見朱子亦不信世俗之所謂神。

文集卷九十九有勸農文兩篇，此乃淳熙六年差權發遣南康軍事，兼管內勸農事，初到任之年

附朱子年譜要略

朱子卒後，先有門人李果齋方子，輯其言行，爲年譜三卷。今已失傳。及明代嘉靖間，有李默古冲重修，於果齋本頗多删竄。清康熙時，又有洪璟去蕪本，收載較繁。乾隆時王白田懋竑，據李、洪兩本重定年譜四卷，考異兩卷，最稱審密。玆撮王本爲要略，以便讀本書者隨時檢閲。其詳當讀王本。本書與王異者，論證皆詳本書各篇，此不具。

高宗建炎四年庚戌秋九月，朱子生。

紹興元年辛亥，二歲。

四年甲寅，五歲。

始入小學。

十三年癸亥，十四歲。

丁父韋齋先生憂。韋齋年四十七。稟遺命，受學於劉屛山彥冲，劉白水致中，胡籍溪原仲三人，皆韋齋故友。屛山字以元晦。白水以女妻之。而事籍溪最久。

十四年甲子，十五歲。

葬韋齋。

十七年丁卯，十八歲。

舉建州鄉貢。

十八年戊辰，十九歲。

登科中第五甲第九十人，爲進士。

二十一年辛未，二十二歲。

銓試中等，授泉州同安縣主簿。

二十三年癸酉，二十四歲。

赴同安任，始見延平李侗愿中。愿中爲羅仲素門人，韋齋同門友。

秋至同安。
子塾生。
二十四年甲戌，二十五歲。
子埜生。
二十六年丙子，二十七歲。
秋，秩滿。
二十七年丁丑，二十八歲。
侯代不至，罷歸。
二十八年戊寅，二十九歲。
春正月，再赴延平，見李愿中。
冬，以養親請祠，差監潭州南嶽廟。
二十九年己卯，三十歲。
校定謝上蔡語錄。
三十年庚辰，三十一歲。

春正月，葬祝孺人。

秋七月，遷父韋齋墓。

七年辛卯，四十二歲。

始立社倉於五夫里。

八年壬辰，四十三歲。

論孟精義成。

資治通鑑綱目成。

八朝名臣言行錄成。

西銘解義成。

九年癸巳，四十四歲。

太極圖說通書解成。

程氏外書成。

伊洛淵源錄成。

淳熙元年甲午，四十五歲。

歷年屢辭樞密院編修不就，改差主管台州崇道觀，又屢辭，於六月拜命。

編次古今家祭禮。

二年乙未，四十六歲。

呂祖謙伯恭來訪於寒泉精舍，同編近思錄。

偕呂伯恭同會陸子壽、子靜兄弟於信州鵝湖寺。

秋七月，雲谷晦庵成。

三年丙申，四十七歲。

授秘書省秘書郎，辭，幷請祠，差管武夷山沖祐觀。

冬，令人劉氏卒。

四年丁酉，四十八歲。

論孟集注、或問成。

詩集傳成。

周易本義成。

五年戊戌，四十九歲。

秋八月，差知南康軍。

六年己亥，五十歲。

以屢辭不獲命，俟命於鉛山，陸子壽來訪。

三月到任。

十月，復建白鹿洞書院。

七年庚子，五十一歲。

張敬夫卒。

應詔上封事。

南康軍旱災，大修荒政。

八年辛丑，五十二歲。

陸子靜來訪，與俱至白鹿洞書院，請升講席。

三月，除提舉江南西路常平茶鹽公事，待次。

閏三月，去郡東歸。

七月，除直秘閣。八月，又改除提舉兩浙東路常平茶鹽公事。

呂伯恭卒。

十一月，奏事延和殿。

十二月覲事。

九年壬寅，五十三歲。

陳亮同甫來訪。

奏劾前知台州唐仲友不法。

除直徽猷閣，改除江南西路提點刑獄公事。又詔與江東兩易其任。

九月，去任歸。辭新任，幷請祠。

十年癸卯，五十四歲。

差主管台州崇道觀。

四月，武夷精舍成。四方士友來者甚衆。

十一年甲辰，五十五歲。

辨浙學。

十二年乙巳，五十六歲。

四月，去郡。

九月，除荆湖南路轉運副使。辭不赴。

三年壬子，六十三歲。

始築室於建陽之考亭。

除知靜江府廣南西路經略安撫使，辭。

孟子要略成。

四年癸丑，六十四歲。

差主管南京鴻慶宮。

除知潭州荆湖南路安撫使。

五年甲寅，六十五歲。

五月至鎮。

七月，光宗內禪，寧宗即位。

八月，赴行在。

除煥章閣待制，兼侍講。

小目要旨索引

第一册

壹之一

朱子論理氣

理存氣中　267,271
要得分明，不可不分開說　268
一陰一陽之謂道，當離合看　268
性即理　268,274,280
太極即理　268,274,299,306,342
正蒙「虛空即氣」　269
未有天地之先，先有此理　270
理先氣後　270,275,279,296,301,302,322
畢竟山河大地都陷了理還在　271
天即理　272
本原理先，稟賦理後　272
物亦有理　273
天地形而下，乾坤是他性情　275
萬理俱空與萬理俱實　276
精底從粗上見　276
只說大本便是釋老之學　277
格物與窮理　278
未有此氣已有此性　280
氣者生之質，性者生之理　280
理無情意、無計度、無造作　281
理管氣不得，氣強理弱　282,317,324
形質又強過氣　283
理是文理、條理　284
道是統名，理是細目　285
庖丁解牛　285
有心便存得許多理　287
只是一箇理與各自一箇理　287
論萬物之一原則理同而氣異，觀萬物之異體則氣猶相似而理絕不同　288,290
理之常與變　290
困知記　293,294,301,338,340,350
明儒學案　295,318
梨洲評羅整菴　295
黃泰泉　295

朱子論無極太極

太極只是天地萬物之理　297

「無極而太極」只說無形而有理 298
太極即在陰陽裏 299
太極即理 299,306
一理渾然非有先後 300
羅整菴與黃梨洲 301,319
一物之渾然與洞見全體 303
明儒學案序 304
不求所以然、只說自然，是顢頇 304
滿山青紅黃綠無非這太極 305
橫渠正蒙與濂溪太極圖 306
王浚川據橫渠言理氣一 308
生氣與元氣 309
人人一太極，物物一太極 311
極，樞極義 312
太極圖說與老子 312
太極圖說與陳希夷 312
林黃中與陸象山 314
曹月川太極圖說述解 316
曹月川辨戾「死人乘活馬」之喻 317
理載於氣 317
太極圖說解 318,324,326

朱子論陰陽

陰陽只是一氣 321
體在天地後，用起天地先 322
物之未形屬陽，形器已定屬陰 322
天道與人道 323
陰陽一氣之消息 325
陰陽五行爲太極之體 326
道不離乎陰陽 327
陰常虧於陽 328
乾無對待；坤是箇無頭物 328
陽可兼陰，陰不得兼陽 328
陽大陰小，陰必附陽 328
復是本來物事，姤是偶然相遇 330
變與化 331
陰陽相函，萬物聚散 333
君子與小人，天理與人欲 334
陰含陽與陽分陰 335

朱子論鬼神

鬼神是二氣良能 337,339,344,354
鬼神是造化之迹 337,339,354
氣發出光彩爲神 339
陰陽與精神 339,347
神在心裏 339,343
鬼神便是精神魂魄 340
鬼神與神 341
靈與一與太極 341
鬼神是二氣相感 342
神是理的發用 343
論鬼神淵源 345,349,377
天神地示人鬼之大界限 346
鬼神與理氣 347,350

橫渠論神化 347,350
鬼神之兩在合一 349
人者鬼神之會 352
鬼神體物而不可遺 352
鬼神爲萬物之體 353
人身生爲神、死爲鬼，皆一氣 355
死便都散盡 357
死無復生之理 358
魂是氣之神，魄是體之神 359
精氣魂魄鬼神 362
祭祀感格之理 365,372
神之有無在此心之誠不誠 369
氣魄未始不長存 373
死生人鬼，氣二理一 374
朱子言理氣，必兼言神，又兼言心 375
朱子闢佛 381,385
道家長生術 390

壹之二

朱子論仁上

仁與理氣 393,411
仁即天道 394
宇宙只是渾淪一箇生 395
生氣、生意、生理 396,410
仁與生機 396
陰陽與生機 397
仁以事爲體 397
生之性便是仁 397
仁具生之理 398,400
仁者天地生物之心 398
萬物生長是天地無心時，枯槁欲生是天地有心時 401
天地有心 402
動之端乃天地心 402
顯諸仁，藏諸用 403,405,406
流行時公共一箇，成就處各具一箇 406
萬物心如天地心 407
聖心猶人心 407,408
只是一箇物事流出來，仁是箇主，即心 408
心是生道 409
心是氣之精爽 409
此心之仁即天德之元 410
仁乃心之動 411
仁是萬理之原、萬事之本 412
仁者之心便是理 413
人是仁之材料 413
私欲盡便粹然是天地生物之心 414
朱子與老莊 415
程朱言宇宙道體 416

朱子論天人

天即人，人即天 417
理氣分爲兩路，皆天所爲 419
循理而行便是天 420

天與帝　421
沒這人，天地便沒人管　423
天地不會說，倩他聖人出來說　424
乾坤運於無心，聖人有心以爲之主　427
天地之功有待於聖人　427
天人本一理，天何嘗大、人何嘗小　428

朱子論聖賢

人做得底卻有天做不得底　431
聖人贊天地之化育　432
聖人輔相天地，闔闢乾坤　432
聖賢之學，繼天地志、述天地事、範圍天地之化　435
古時聖賢易做，後世聖賢難做　436
自古無不曉事、不通變、關門獨坐底聖賢　437
聖人未有不多能　438
有德無才何足爲君子　440
顏子不是一箇衰善底人　442
不要說高了聖人　445
須與聖賢分箇優劣　446
孔子似知州，孟子似通判權州　448
聖人熟，學者生　448
充積極其盛，發見當其可　450

朱子論善惡

理無不善　453
繼善成性　453
陰陽之氣與善惡之象　455
善惡非不能相無　456
天道人道　457,458,463
開闢與混沌　457
善惡與天理人欲　458
性中無惡　459
「本然之性不與惡對」　460
善惡如反覆手　461
善惡本皆天理　462
物必有對，理則無對　463
極本窮源之善與善惡末流之善　464

朱子論天理人欲

人欲是天理裏面做出來　468
人欲都是沒巴鼻生底　468
天理人欲交界處　469,472
聖人平日不曾先說箇天理在那裏　470
天理不是去虛中討一箇物事來　470
天理不泯，無時不自私意中發出　471
天理人欲不是兩箇　472
說「復禮」著實；說作理則懸空

473
以理言，天理勝人欲易；以事言，天理勝人欲難　474
辨胡五峯「天理人欲同體異用」　475
辨陳龍川論王霸義利　476-480

朱子論道器

形下之器中便有那形上之道　483
若以有形無形言，便是物與理相間斷　485
道不離器，器不違道　485
「與道爲體」　486
氣爲理體　487
禮爲仁體　488
朱子評老子　489
羅整菴疑朱子　489

朱子論體用

道兼體用　493
元亨屬用，利貞屬體　493
未發之前是心之體，已發之際是心之用　494
性體情用　495
仁是體，惻隱是用　495
道之體與道之用　496
現在底是體，後來生底是用　497
陰陽互爲體用　497
陸學說體用之非　499
分得愈見不同、愈見得理大　501
尋這用便可知其體　501
博文約禮便自見得　503
本體無著摸處，只可於用處看　503
體用可相互對易說　504
體用與形上形下　504
分得此是象、彼是理，方說得無間　505,506

第二冊

貳之一

朱子論性

性即理　1,2,30
性，萬理之總名　3
理有能然、必然、當然、自然　4
橫渠、康節論性　5
言性必及氣　6
氣質之性　7,12,15,18,19,20
說性時便已不是性　8
性兼理氣；善則專指理　10
凡言性皆因氣質言　11,27
本然之性　12,15,18,19,20
孟子、荀、揚言性　14
二程言性　15
橫渠言性　17,20,22
韓退之說性　18

二程說性因濂溪 19,35,38
性說同亦得，說異亦得 21
性之理氣偏全 21
性非氣質無所寄，氣非天性無所成 24
非性無物，非氣無形 25
釋氏認作用是性之非 26
未發是性，已發是善 28
孟子性善義 27-32
縱論孔孟以下諸家論性 34-38
伊川與孔子說異同 35,36,37
王浚川辨性氣 39,41-43
羅整菴論性 40
黃石齋論性 43

朱子論命

性與命皆可理氣分言 45-50
命可轉 47
義與命 51,60
聖人不自言命，凡言命皆爲衆人言 52
天地生聖賢是氣數相湊 52
釋橫渠言「性命於氣」與「性命於德」 54
稟受之命與遭遇之命 56
命有所稟與所値 57
正命與非正命 58,59
朱子讚龜山語「惻隱之心安得自然如此」 61
橫渠、伊川言命異同 61
事事物物之上本原一線來處是天命 63
銀坑有礦，須用烹鍊 64
知命與不知命 65
死生禍福之命 65

朱子論數

有氣便有數 71,75,77
歷史與氣數 71,72,75-78
時代之氣與地域之氣 73
地理、星命家言 74
邵康節言數 78-82
康節言數與濂溪、二程異同 82
康節、橫渠說異同 83
康節皇極經世 87
三統與十二運會 87
開闢與混沌 89
康節與莊周 91
六先生畫像贊 93
陳剩夫論蔡九峯 94

貳之二

朱子論心與理

心以性爲體 96
心是理所會之地 96
心與理一 97
所覺者心之理，能覺者氣之靈 97
心具衆理、應萬事 98

心有昏明清濁　99
聖賢不教人只守此心　100
不見天理，專認此心爲主宰，不免流於自私　101
說空說妙、不肯就實，是不知學　103
從此反本還源、心與理一，無剩法　105
道心與人心，天理與人欲　106
「玩理養心則兩進」　106
所存之心、所具之理不是兩事　108
心包萬理。不能窮得理，不能盡得心　109
宰制萬物須是知覺　110
聞知見知只是這道理　110
心是動的物事，自然有善惡　111
心具是理；存是心者在人　113
評象山心地工夫　114
天理人欲，乃中節不中節之分，在乎心之宰與不宰　114
只守箇赤子之心，於窮理應事皆有妨　115
理雖在物，用實在心　116
心把捉人；人如何去把捉心　118
仁是本心之全德　118
愛非仁，愛之理是仁；心非仁，心之德是仁　120

朱子論情

心統性情　123-127
喜怒哀樂中節處，便是實理流行　127
李翺滅情論近釋氏　127
「性其情」乃王輔嗣說　128
心宰，情得其正；心不宰，專爲人欲　128

朱子論心與性情

心將性做餡子模樣　131
靈底是心，實底是性　132
「心能檢其性，性不知檢其心」　132
「心者性之郛郭」　133
自古聖賢相傳，只是理會一箇心　134
心性「就一物中剖分出兩物」　134
心、性、情惟孟子、橫渠說得好　135
五峯說「心妙性情之德」　136
合如此是性，動處是情，主宰是心　137
命是告劄之類，性是職事，心是官人，情是當廳處斷事　138

貳之三

朱子論仁下

顯諸仁，藏諸用　142-144
仁包四德　145-154
滿腔子是惻隱之心　147
仁義禮智四端　148,149,150
仁義與剛柔　151,152
仁者心之德、愛之理　154-162
仁是未發之愛，愛是已發之仁　156,170
仁便是本，仁更無本　156
仁是理，孝弟是事　158
伊川、象山相異　159
辨「愛無差等、施由親始」　160
仁字、心字須略有分別　161
溫和柔軟者為仁　162-164
仁者以天地萬物為一體　164-172
伊川「仁者以萬物爲一體」說得太深　164
明道「仁者渾然與物同體」說得太廣　165
與天地萬物爲一體是仁之後事　167
評明道「須先識仁」　168
評五峯「欲爲仁，先識仁之體」　168
由漢以來以愛言仁之弊　171
無私欲是仁　171-175
無私不足以當仁；仁須表裏心事一一中理　175
仁與公與恕　175-176
知覺為仁　176-179
仁是全體不息　179-181
仁者心無窮、事有限　181
為仁之方　182-187
論類聚孔孟言仁處求仁之說　182
論南軒洙泗言仁編未是　184
理會仁字須幷義禮智三字通看　185
論上蔡、五峯等不知求仁之方　186
仁與智　187-188
智、仁皆包四德　187,188
成德以仁爲先，進學以知爲先　188
仁與義　189-190

朱子論忠恕

「吾道一以貫之」：一是忠，貫是恕　191
忠恕兩箇離不得　192
忠是誠，恕是仁　193
主於內爲忠，見於外爲恕　194
忠是本根，恕是枝葉　194
忠者天道，恕者人道　195
只此一心之理，盡貫眾理　196
聖人是不犯手腳底忠恕，學者是著工夫底忠恕　198

不是一本處難認，是萬殊處難認 199
仁與恕 201
曾子忠恕 202-206
一貫 206-209

朱子論人心與道心

中庸章句序 211
傳道與傳心 212
用傳心字始橫渠理窟 213
張子韶有橫浦心傳考 213
朱子屢用傳心二字 214-218
人心與道心 219-224
人心不全是人欲，亦出於天命 222
天理與人欲 224,228,233
覺於理與覺於欲 226
以道心爲主，則人心渾化爲道心 227
心之存亡操舍 229
蔡沈書集傳誤改朱子人心道心義 230-232
羅整菴誤解人心道心 232
告子知人心不知道心 235

貳之四

朱子論未發與已發

朱子、南軒酬酢詩 238
中和舊說 239
論湖湘學派「動中見靜」 242
延平遺教「靜中涵養」 243
「體認喜怒哀樂未發前氣象」 243,244
中和舊說序 246
中和舊說第一書 248
中和舊說第二書 250
中和舊說第三書 252
中和舊說第四書 254
與湖南諸公論中和第一書 256
已發未發說 260
程子養觀說 262
答張欽夫長書 263
「未發爲中」之中字義 266-268
劉蕺山之分析 268
梨洲南軒學案之案語 271
陳白沙說 273
朱澤澐朱子未發涵養辨 273
汪石潭中庸說 274
中和舊說之年代問題 275-287
王白田朱子年譜可議處 275-281
夏炘述朱質疑誤承王譜 283-287
李穆堂朱子不惑錄與朱子晚年全論 289
辨王譜論朱子答林擇之書 291
未發之中與時中之中 294

朱子論涵養與省察

未發之前求中而執之之病 299

心體通有無、該動靜　300
未發時便合涵養　300
先涵養後省察　301
存主在敬，四端漸會擴充　302
主敬、致知交相發　303
未發、已發只是一項工夫　304
旣涵養又省察　304
「涵養須用敬，進學在致知」　306
窮理爲先，萬事皆在窮理後　307, 308, 311
先知言後養氣　308
致知力行、博文約禮　309
涵養窮索不可偏廢　313
涵養體認、致知力行不分先後，又不可無先後　314
小學中涵養　315
大學之序以致知爲始　316
致知在敬　317
敬字不入格物補傳　318
小學與大學　319
辨程氏遺書之誤　321
語類「洪慶將歸」　322
辨湖湘學弊　325
不睹不聞與獨字不同　328
略加提撕　328, 329, 331
心爲生生流行、一動一靜之全體　332
道南一脈與湖湘學派之兩失　333
中和非即爲體用　334
辨伊川「心爲已發」說　335
已發、未發界至　336-339
但有能知能覺而無所知所覺　338
整菴於未發持異議　340
論李延平默坐澄心之教　341
伊川「纔說知覺便是動」說得太過　344
論克己復禮　346
未發不是漠然全不省　346
半日靜坐作工夫　347
「未發之中」爲在中義　347
孔孟教人多從發處說　348
喜怒哀樂未發之前無可求　349
誠意與正心　352
評湖南學派認心爲已發　354
龜山門下相傳指訣之原自程門　356

朱子論識心

以此心又識一心　359
非欲識此心之精靈知覺，乃欲識此心之義理精微　360
識心與存心　361, 362, 363
張子韶與謝上蔡　365
豁然頓悟依靠不得　366, 367, 368
實底一貫與虛底一貫　368
介然之頃之覺　370
存心、收心只是喚醒　372
觀心說　373
將一個心把捉一個心是大病　375
不須向無形象處撈摸　377
把道理說向裏面之非是　379

陳叔向只守此心　380

朱子論放心

孟子「求放心」說得緩　383
覺處即心，何更求爲　384
五峯知言說求放心之非　385
近日江西所說是守個死物事　387
只要常自惺覺　389
論明道「聖賢千言萬語，只是欲人將已放之心約之，使反復入身來」　390,394,396
孟子「學問之道在求放心」說得太緊切，便有病　392
又是說得寬了　392
王荆公與呂伯恭　394
心有出入　395-401
評范淳夫女能識心不識孟子　395
人心是活物　398
此心卓然內外動靜之間　401
釋氏入定坐禪之非　402
即心即用　404

朱子論靜

李延平默坐澄心之教　405
二程教人靜坐　407
人無無事時節，事來便著應　408
聖人教人多於動處說　409
明道語未說中顏子　410
守靜之說近於佛老　410
靜專是性，動直是情　411
濂溪「靜無動有」說　412
斥劉淳叟學打坐作怪　412
濂溪「主靜立人極」說　413,417
發動與截斷　413
靜定與虛靜　414,417
靜動先後　415
龜山道南主靜，五峯湖湘主動　416
白底虛靜與黑底虛靜　419
語類「半日靜坐、半日讀書」語，顏習齋未經深考　422
答張敬夫兼論靜敬　425
周翠渠辨陳白沙　426

朱子論敬

敬則自然靜，不可將靜喚作敬　429
聖人相傳只是一個敬字　430
敬者學之終始　433
敬有上面一截，有下面一截　433
敬略如畏　433
敬是收歛其心不容一物　434
無留滯心便虛　438
敬是隨事專一；主一之謂敬　440
心有主與無主　441
心虛則理實，心實則理虛　441
提撕此心，常使截斷嚴整　443

敬只是此心自做主宰處　445
敬須隨事檢點　445
死敬與活敬　447
敬義只是一事　447
敬是常惺惺法　448
佛氏「常惺惺」空喚醒在此　451
就此覺處操以敬之　452
持敬易散漫、易間斷　453
敬只是敬，更尋甚敬之體　456
敬是整齊嚴肅　457
今人論道，只論理不論事，只說心不說身　459
近世學者於禮字不快意，必訓作理字　461
上蔡不如伊川說切當　462
敬與窮理內外交相養　463
敬與公與直　466
敬與和　467
敬與生意　468
敬與專與定　469
敬與篤厚　469
敬與恕　470
敬與活潑潑地　470

朱子論克己

克齋記　473
克己復禮分兩項說　475
致知、克己、敬三事　475
克己復禮，無私便是仁　479
訓克爲勝　480
釋氏但知克己，下梢必墮於空寂　481，482
「克己復禮」程朱說相歧　481，482，485，486
陸子壽、子靜言克己　487
論語集注克己章屢改　489
朱子晚年以克己工夫放在持敬工夫上　492
「克己復禮」乾道；「主敬行恕」坤道　491，493-500
敬是涵養操持不走作，克己則和根打併　494
朱子心中顏子，與漢以下諸儒所想像者皆異　499
陸子靜說顏子、仲弓，與朱子言大異　499
「克己」與「克伐怨欲不行」　500-503

朱子論立志

學者須以立志爲本　505
胡五峯論立志　507，509
朱子象山言立志異同　509，510，513，515，519
滄洲精舍諭學者　516

朱子論知與行

知處求行，行處求知　521

乃是知之未至，所以爲之不力 523
眞知未有不能行 523
知止而後有定 527
須是理會到深處，又卻不似禪 528
眞見眞知 529,530
未知而有志於求，也是志 531
聞見之知與德性之知 532
知與行，齊頭做、互相發 533
智巧、聖力，論緩急智居先，論輕重聖爲重 536
只就身上理會，莫只紙上去討 537
下等事是上等工夫 537
天下道理只一個熟處說不得 539
烈火煑，慢火養 540
聖人教人有定本 542
生知安行、學知利行 544
大著心胸、大開著門，端身正坐，以觀事物之來 547
知行之大小、深淺與先後 547
狂狷與知行 549-551

朱子論誠

誠爲實有之理、實然之心 553,554
實理之誠與誠慤之誠 554
聖人與天如一，眾人擇善固執 557
佛老之學只知得一路 559
萬物皆備於我 560
張無垢中庸解 562
辨析大學誠意章 563-571
易簀前改大學誠意章只三字 572-575

朱子論思

誠在思上發出 578
誠之於思與守之於爲 578
毋不敬與思無邪 580
「心思路絕」 581
學是倣傚，思主探索 581
靜坐體認須用思 582
羅整菴辨象山 584
朱子用思實例 586-587
打疊閒思雜慮 591
深思與謹思 593
睿照與推測 593
「極深研幾」 594
博學、近思 596

朱子論幾

釋通書「幾」字 599-601
釋誠幾德 602
幾是心之所發 602
心上忽然有一個象即幾 603
幾善惡 603
涵養與應物只是一事 605

朱子泛論心地工夫

心向裏　607
須是要打疊得盡　607
不可向無形迹處尋　609
不可塊然無事　609
心無所用與閒用心　609
精進與皮毛上理會　610
四方上下、小大本末一齊貫穿　612
不要硬捉定一物　613
是內非外、厭動求靜　614
引而不發　615
邵康節　615
心地工夫與事業　617
大學定靜安慮四種境界　617
王荆公　618
事事節約　619
通透灑落　619
克己　621
講明義理與理會時政　622
剛果決烈與慈善柔弱　624
儉質底發未盡　625
心學實例　627
賈誼胸次鬧著　628
張子房、諸葛亮　629
名將立功名　630
曹操、符堅　631
觀聖人出處，須看他至誠懇切處及灑然無累處　631
吾之心即天地之心　632
心術轉移風氣　634
陸象山、王信伯　635,636

朱子論心雜掇

心作主宰處即是理　639
「天地無心而成化，聖人有心而無爲」　640
恍惚與有條理　640
潛天潛地與鳶飛魚躍　641
仁者心無窮、事有限　643
心與理　644
心與事　644
氣稟私欲　647
一超直入與銖積寸累　653
不要討病根　654
靜坐　655
此心因物方感得出來，不要強尋討出此心　657
摸空與著實　658
「先立乎其大者」即此思　660
變化氣質　662

貳之五

朱子論格物

大學章句格物補傳　665
物猶事　666

道理無窮，四方八面無不是，千頭萬緒相貫串 666
逐件上理會去 667
精粗大小都要格，久後會通；粗底便是精，小底便是大 668
「窮理」不若「格物」之切，便就事物上窮格 670
隨事遇物皆一一去窮極 671
格物只就粗淺處、眼前公共事物格 672
自近及遠，由粗至精 673
尋罅隙可入處，從而擊之 675
且據所已知玩索推廣 675
涵養於未發見之前，窮格於已發見之後 676
推到十分，窮得來無去處，方是格物 678
延平、伊川言格物兩異 678
「一月普現一切水，一切水月一月攝」 680
格物與致知 682
程子論格物 683
藍田呂氏說 684
上蔡謝氏說 685
龜山楊氏說 686
和靖尹氏說 687
胡文定說 687
胡五峯說 688
司馬溫公說 690
朱子最早言格物 692
讀書應事與格物 698
格物致知爲大學事 699
明善誠身 701
程氏與陸王意見 702
格物明理與反心求理 703
取横渠說補二程 703
格物與窮理 708
知天與修身 710
一貫工夫 711
格物致知與誠意 713
朱子一生格物精神 715

第三册

叁之一

朱子從遊延平始末

朱子早年學問轉變 1
初見李延平 2
再見李延平 3
師事延平 4
牧齋淨稿 5
朱子未見延平前家庭師友間之漸染 13-14
高士軒記 15
朱子歸嚮儒學確定之年 20
一經堂記始提格物致知義 24
重見李延平寄宿僧寺 27
存齋記論心學 28
觀心說 29
朱子三謁延平 33

困學恐聞編　35
朱子再至西林寺　37
朱子所獲於延平之三大教言　40
論語要義成書　41
朱子衡山訪張南軒　42

附朱子自述早年語

早年格物之學始露天倪　44
孝經與八卦　44
「聖人與我同類」　45
文學與史學　46
諸子與訓詁學　46
理學淵源　46
庭訓與家風　46
從屏山、草堂、籍溪遊　47
讀中庸與周禮　49
留心禪學　49
弱冠前修訂家禮　50
舉鄉貢　51
早年讀書工夫　53
史書不要看　55

朱子對濂溪橫渠明道伊川四人之稱述

一　濂溪

六先生畫象贊　57
李延平稱濂溪　58
張南軒稱濂溪　59
朱子始主張二程得統於濂溪　61
西銘解義與太極圖說解　61
對濂溪通書之整理　62
近思錄　65
袁州州學三先生祠記　66
奉安濂溪先生祠文　67
隆興府學濂溪先生祠記　68
太極通書後序　69
太極圖之傳受　70
辨濂溪易說之僞　71
濂溪先生事實記　72
婺源縣學三先生祠記　74
韶州州學濂溪先生祠記　74
周子通書後記　76
濂溪、明道區別　79
與二陸辨西銘、太極　80
邵州州學濂溪先生祠記　81
濂溪出於希夷　84
二程不以太極圖授門人　84
蔡沈夢奠記說朱子臨卒前爲諸生說太極圖與西銘　86
黃東發日鈔　88
熊西太極圖解序　89
太極圖說之爭議　90
劉靜修記太極圖說後　90
吳澄解無極太極義　92
李谷平疑朱子稱道太極　93

附朱子評述康節之先天圖

與林黃中、郭沖晦辨先天圖　93-97

與袁機仲辨易圖 97
「程演周經、邵傳犧畫」 98
先天圖自希夷傳來 100
宋元學案中黃百家語 100
太極、先天兩圖並論 102
朱子論重卦說三變 103-106
「無極之前」 107
伊洛淵源錄不收康節 107
程、邵之學不同 108
黃氏日鈔不取朱子尊信先天圖 109

二 橫渠

朱子盛推橫渠 110
延平不喜橫渠 111
胡五峯知言勝正蒙 112
比論正蒙與太極圖說 113
取二程說評正蒙 114
會通西銘與太極圖說兩書 117
濂溪、橫渠、康節三家合說 120
辨時人疑西銘 121-126

三 明道伊川

論國初至熙寧人物 127,128
早年庭訓上承二程 130
論語要義序 130
編集程氏遺書 131
創爲伊川年譜 133
編集二程外書 133
二程發明放得稍高 134
二程語有過當失實處、有不及處 135
遺書記錄之誤 136
明道、伊川不同處 138-147
二程解經不同 147
對二程解經之辨正 148
評伊川書解 151
評伊川易傳 151,156-159,162
評伊川解詩 152
論孟集註不用二程說處甚多 153
朱子辨二程語多在晚年 155
伊川不如橫渠處 165
朱子有是蘇非程處 165
東坡解經有勝過伊川處 167
東坡解書、子由解詩在伊川上 167
論程、張、劉、歐陽、王、蘇經學得失 168
三先生論事錄序 169
熊去非三山泮宮五賢祠記 170

附述近思錄

朱子編近思錄 172
張南軒與呂東萊 173
四子，六經之階梯；近思錄，四子之階梯 173
熟看大學即讀語孟；近思錄難看 176,182
朱子教人先讀語孟 178
朱子、東萊意見不同 179

朱子評程氏門人

朱子早年推挹上蔡、編校上蔡語錄　183
胡文定與謝上蔡　184
上蔡與湖湘之學　184
序道南學脈　185
序尹和靖言行錄　186
朱子對程門態度之轉變　188
語類評程門不同文集　188
程門下梢皆入禪　189
程門無傳二程衣鉢者　190
程門高弟不快師說　191
游、楊、謝諸公卻似別立一家　191
朱子中年後對游、楊、謝、尹無好評　193
謝上蔡　194-201
上蔡不離禪底見解　194
上蔡轉爲張子韶，子韶轉爲陸子靜　195
黃宗羲論謝上蔡　198
楊龜山　201-209
龜山才質困弱，好說一般不振底話　201,202
龜山之徒皆說禪　203
龜山與東林常揔　203
語類程子門人卷先謝後楊　205
朱子與道南一脈　205
朱子辨龜山語　206
龜山與陸棠　207
朱子常以游、楊並稱　208
游定夫　209-211
遺書經游定夫記便錯　209
游定夫晚年學禪　210
定夫雜染荆公之學　210
尹和靖　211-217
尹和靖不讀書　211
尹和靖才力短　212
朱子早年嚮往和靖　214
記程門諸子論學異同篇　214
胡五峯、張南軒、黃東發推崇和靖　216
梨洲評程氏門人　216
文集、語類之比較　217
黃氏日鈔評程門　219
朱子稱劉質夫、呂與叔、李端伯　224

朱子評胡五峯

五峯爲湖湘學宗師，張南軒爲其弟子　227
稱五峯能精思　227
朱子與東萊、南軒共爲知言疑義　228
辨五峯「性無善惡」說　230-237
五峯知言論心論知近上蔡　237
辨五峯「天理人欲同體異用」之論　238

明道「善固性，惡亦不可不謂之性」與伊川「性即理」說　240-246
明道言氣稟之性與五峯言本然之性　243,247
朱子分別二程言性不同處　246
辨五峯「好惡爲性」說　247-249
辨五峯「先識心體」之說　250-258
五峯「人有不仁，心無不仁」說　251
明道識仁篇　252
五峯弟子彪德美　258
胡致堂與胡五峯　259,260
胡籍溪　261

朱子論當時學弊上

「以老釋之似，亂周孔之實」　263
自許高，下視前輩　264
脫略章句，陵藉訓詁　264
以徑易超絕不歷階梯爲快　265
謂別有向上一着　267
貪多務廣　267
欲速好徑　268
求聞計獲　270
急於聞道　271
穿鑿破碎　271
妄意躐等，懸空杜撰　272
各立門庭，互相非毀　273
說經不求本意，而極意求之本文之外　275
求道太迫，立論太高　276
注心於茫昧不可知之地，以僥倖一旦恍然之獨見　277
求新巧壞了心路　282
高則淪於空寂，卑則滯於形器　282
雜博包羅　284
好辨與斂藏　285

朱子論當時學弊中

說得儘高儘妙處病痛愈深　289
勿遽立說以求近功　292
自博而約，自易而難，自近而遠，自下而高　294
不求衆理之明，徒恃片言之守　295
先自外面分明有形象處把捉扶豎起　297
立說貴新奇，推類欲廣博，反失平淡眞味　297
無合下先求頓悟之理　299
爲學不厭卑近　301
博而有要，約而不孤　301,314
下學上達　301-310
愈退愈平，愈進愈險　306
尊德性與道問學　310

朱子論當時學弊下

捨近求遠，處下窺高，一向懸空說了　318

束書不讀，坐談空妙　319
每日閑慢時多　321
二程不大段用工夫　323
程門相傳學風　324-328
習靜坐、厭書册　328
某其他盡不曾說得，只不住地說一箇教仔細讀書　330
不是塊然守定物事，在一室關門獨坐便了　332
只就一線上窺見天理　332

叁之二

朱子與二陸交遊始末

信州鵝湖寺之會　337
象山語錄與象山年譜所記　337-340, 343
鵝湖之會之動機與年月　340
「古聖相傳只此心」此句未安　344
震澤記善錄王信伯論傳心　344
二陸意態不同　346
陸復齋訪朱子於鉛山　347-350
朱子爲陸子壽祭文　352
呂東萊復齋墓誌　354
黃東發評復齋　354
復齋語　355
象山訪朱子於白鹿洞　358
跋白鹿洞書堂講義後　358
象山呂東萊祭文　360
曹立之　361
傅子淵　364
包顯道、詳道、敏道　364-370
顏子堅　370
劉淳叟　372
南軒、東萊對朱子之規箴　374
曹立之墓表引起爭端　377-382
象山上殿輪對，朱子謂其近禪　382-385
與象山書論及傅子淵，象山有書辨護　385
答象山門人諸葛誠之書　388
與程正思書、答趙幾道書　390, 391
朱陸辨太極圖說　392-403
象山與陶贊仲兩書　404
象山卒於荆門任所　406
彭世昌　408

朱子象山學術異同

程篁墩道一編　413
陽明朱子晚年定論　414
羅整菴辨晚年定論　414
與何叔京各書　415-424
趙汸　424
答項平父各書　425-433
朱子對浙派、陸派態度　433-441
朱子與梭山辨太極圖說與西銘　441-447, 455
象山續辨無極太極　447-458

黄氏日鈔辨無極太極　458
皇極辨　458
鄂州州學稽古閣記及答許生書　461,462
傅琴山　464
玉山講義論尊德性道問學　465-471
與包顯道剖辨與陸學異同　471
福州州學經史閣記　474
丙辰以下各書　476
以象山比横浦　477
語類中辨象山語　481-484
陳北溪排陸學　484
鄱陽湯氏最先會同朱陸　488
吳淵穎詆陸學　488
元儒調和朱陸　489

朱陸異同散記

象山不道中庸，近釋氏　491-495
象山直指本心近禪　495-501
楊敬仲　499,502
象山似告子　503-508
符舜功與萬人傑　504,505
包敏道　505-507
一念要做聖賢便不可　508
象山說道理有箇黑腰子　492,510
議論與意見　513
象山拗執　514
陳正己　513,518
自得與一貫　521
但知收放心，不做工夫　524
陸學與婺學　525
子靜底是高，伯恭底甚低　525
伯恭失之多，子靜失之寡　525
易簡工夫　526-531
志大心粗　531-536
陸門好言與點、顏樂　537-543
朱子器賞象山處　544
象山推服朱子政績　545
辨全謝山論朱陸兩家門人　547
吳淵穎　551
鄭師山　551
許白雲　553

叁之三

朱子論禪學上

朱子與大慧語錄　556
禪只是一箇呆守法　556
心只在這上，行思坐想，久後忽然有悟　558
釋氏入定，道家數息　559
參話頭如打一箇失落相似　560
儒釋相異處　561
作用是性與告子　563-567
佛氏磨擦得此心極精光　566
認心爲性　566
無適非道　567
法眼一派與其他禪家之比較　570
當下便是　572

承當識認　572
禪宗愛言知覺與不昧　572
「主人翁惺惺着」　574
評上蔡、横浦　574
辨伊川語　576
釋氏性與用分兩截　578
伊川偸佛説做己使　579
辨靈源故事　579
釋氏論　580

朱子論禪學下

汪應辰依違儒釋　584
許順之　585
陳明仲　585
李伯諫　586
釋氏自私　587
釋氏心地工夫惟務上達　588
當人立地成佛　589
孟子深造之以道　590
論語曾子有疾章　591
朱子誡南軒近釋子作弄精神　593
朱子答吳斗南引釋氏「心思路絶、天理盡見」　594
答陳衞道辨儒釋異同　595
李伯聞學佛　598
體用與動靜　599
辨北宋以來學者著作　601
辨蘇氏易解　601
辨蘇黄門老子解　601
辨張無垢中庸解　602
辨呂氏大學解　605
記疑篇辨王信伯　607-615
讀大紀　615
答連嵩卿、廖子晦詳論死生　617，618

朱子論禪學拾零

以佛老説論語　622
釋老做得成一家　622
釋氏空底卻做得實　623
天下英雄都被釋氏引去　623
祖師人物皆魁偉雄傑　625
不帶性氣底人，爲僧不成，做道不了　626
吾儒與禪家，深處止是毫忽之爭　627
道無形所以有差；樂有數器所以合　628
胡明仲崇正辨　630
佛老非無長處，只知得一路　632
佛氏要空此心，老氏要守此氣　633
佛氏只是箇無揀擇底心　634
説得孤單，入禪學去　634
釋氏能敬，但只知那上面一截　635
釋氏説玄空，又説眞空　636
儒釋異同　636-637
儒釋言談之異　638
本朝士大夫好佛　639，640

老釋長短　640-643
禪宗語錄以外之佛書　643-645
朱子引述禪語　645
朱子對佛書語錄之考訂　647
呂與叔克己銘　651
引釋氏語說論語　653

叁之四

朱子評述孔門以下歷代諸儒並附其論老莊

顏子　655
曾子　659
子貢　661
原憲　662
子游、子夏　663
孟子　666-673
荀子　673
荀揚王韓　674-676
董劉賈馬　677
本朝道學　677
李泰伯、晁以道、諸葛誠之、楊子直非議孟子　678
五峯疑孟　679
歐、王、二蘇之學　679
葉水心　682-685
陳君舉　685
老莊　687

肆

朱子論讀書法上

每恨向來講說，常有過高之弊　692
雖不可一向尋行數墨，然亦不可遽舍此而他求　693
自淺及深，自近及遠，不可以欲速迫切之心求　693
雖孔子之聖，未能離書以爲學　694
凡百放低，且將先儒所說正文本句反復涵泳　696
若非溫故，不能知新　698
且做一不知不會底人，退步久之，自有個融會處　698
一切莫問，惟本文本意是求　699
先立己意，作勢硬說，只成杜撰　700
篤志虛心，反復詳玩　701
寧略毋詳，寧疏毋密，始有餘地　702
除卻自家私意，逐字逐句依聖賢所說白直曉會　704
且專看一書，令其通貫浹洽，方可別看一書　705
虛心專意，循次漸進　706
看書與日用工夫　706
學者之患，在好談高妙而自己腳跟卻不點地　707

以玩索踐履爲先，不當汲汲於著述　709
循序而有常，致一而不懈　711
所謂高遠，不在乎創意立說之間　713
循序漸進，熟讀精思　715
隨力隨分，開廣規模　717
不如且學上天；上得天了再學上大人　718
述而不作　722

朱子論讀書法中

不可將己見硬參入去　724
濯去舊聞，以來新見　726
牽率古人語入做自家意中來，終無進益　727
不可先責效　727
多是向前趲去，不曾向後反復　730
不是於那疑處看，正須於無疑處看　731
須到不忍舍處，方得眞味　732
方讀論語時，不知有孟子　732
讀書不貴多，只貴熟　733
一少看熟讀；二不要鑽研立說，但要反復體玩；三埋頭理會，不要求效　734
讀書不可兼看未讀者，卻當兼看已讀者　736
衆說異同處最可觀　738
讀書須看着那罅縫處　741
讀書須是徧布周滿　744
須大段精采看　746
須是以大火煑滾，然後以慢火養之　746
寬着期限，緊着課程　747
小作課程，大施工力　748
理得無俟乎經　751

朱子論讀書法下

爲要修德，故去講學　754
眼頭過、口頭轉、心頭運　754
畢竟肉中有滋味，卻要於骨頭上咀嚼　755
且就地頭看，不可將大底便來壓了便休　756
切忌先自布置立說　759
不可恁地空說，將大綱來罩卻，籠統無界分　760
專留意小處，失其本領所在　762
萃百物，然後觀化工之神；聚衆材，然後知作室之用　763
須是大進一番始有益　763
始終條理都要密　764
敏底不如鈍底　768
下得種子，須討水去灌溉，討糞去培壅　768
只在是白紙無字處莫看　771
當如高艘大艑，順風張帆，一日千里方得　771

朱子論學雜掇

尊德性道問學章 775
下學上達 779-783
只是撮那尖利底教人，非教人之法 779
學者都好高，說空說悟 780
博文約禮 783
積累多，廓然貫通，乃爲識大體 793
勇猛捐棄舊習，以求新功 794
持守與講說 795
講學與踐履 801
涵養與窮理 804
看聖賢氣象，精神卻在外 805
聖人直是灑灑，久病得汗，引箭在手，忽然破的 806

第四冊

伍之一

朱子之易學

易與春秋 1
易由象數推吉凶 2
易本指 3
易不能只在燈窗下習讀 4
不可以是內非外、厭動求靜之心讀易 5
易古本 7
易本爲卜筮作 7-12,21-23
呂東萊與晁无咎 7-10
伊川易傳 13-15,17-20
纔見人說看易便知他錯了 16
孔子不曾教人去讀易 17
讀易當分三等：伏羲易、文王易與孔子易 20
詩傳與易本義 23
易本義本未成書 25,26
易非學者急務 27
欲看易，且看孔子十翼中分明易曉者 27
易繫言性與天道 29
易與老子與孫子兵法 31
讀易之法 32
易啟蒙 34
邵康節先天圖 40
火珠林與靈棋課 40
禮家、曆家與說卦 42
說卦多不可曉 44
序卦雜卦見有那無緊要底道理 44
易象有不端確處 46
參同契 48
麻衣易 49
丹竈之術與陳希夷、邵康節 50,51
易五贊 52-55
易中有理、有象、有辭 56

朱子之詩學

詩集傳序 59
詩解 61
詩體不同 63
詩全在諷誦之功 64-66
熟讀後涵泳 66
詩可以興 68
詩小序出於漢儒 74
詩人有當時唱和之詞 75
詩多有酬酢應答之篇 77
歐陽修詩本義 80
呂東萊讀詩記 82
與東萊辨詩序 84
詩說與詩序辨 86-90

朱子之書學

今文古文 91
書序不可信 91
尙書多有不可解，且觀大意 92
集書傳付蔡沈 94
書說 96
蔡沈夢奠記 97
尙書有不必解、有須着意解、有略須解、有不可解 97,101-103
金縢說 99
蔡傳失朱子本意處 105

朱子之春秋學

春秋不敢輕讀 108
春秋難看 108
春秋無理會處 108
一字半字上理會褒貶，如何知得聖人肚裏事 111
說春秋多類郢書燕說 111
胡文定春秋某也信不及 112
春秋無難曉 112
春秋大旨可見 113
看春秋只如看史樣 114
且須看得一部左傳 115
左氏與公穀 116-119
伊川春秋傳序 120
孔子作春秋，不過如今史書直書其事 122
將春秋作時文最要不得 124

朱子之禮學

朱子考禮制 127-137
不必過泥古禮，即且從俗亦無甚害 130
皇帝見丞相禮 138
朝廷爲大臣喪禮 138
古人祭祀用尸之意 139
陸子靜家法 140
冠禮與婚禮 141
古禮難行，古人已自有箇活法 143
火化之風 145
論墓祭、節祠兩事 145
禮學專門名家 148
禮經難考 149

濮議是非 149
爭祧僖祖事 150
論樂 152
編禮書事由東萊發端 155
朱子有意修禮書之最先設計 156
於三禮外兼取通典 156
修禮書之經過 157-170
議禮與黨禁之禍 165
余正甫 171
朱子修禮書體例與余書不同 171-173
朱子自述編修禮書大意 175
朱子論橫渠、二程、溫公四先生禮 180
朱子論後代禮書 182
論通典 183
助編禮書諸儒 183-185
朱子家禮眞僞 185
王白田、夏炘辨論家禮 186
古今家祭禮 188
跋三家禮範 189
朱子編小學 193-197
集古語如小學狀專爲教女子之書 197
論禮樂語 198

朱子之四書學

論語要義與論孟訓蒙古義 202
論語說 204
論孟精義後改名集義 205
論語略解 208
論孟集注、或問 209
語孟要義 209
論孟精義又改稱要義 210
精義要義與集注不同 211-214
集注去取精義處 214-217
教人仍兼看精義 218
經學即理學 219
集注正文下與圈後不同 222
集注與二程見解不同 222
集注成書經過 222-227
或問不須看 226
語孟集注添一字不得，減一字不得 227
集注不斷改進 229-232
孟子要略 232-234
據語類證集注不斷修正 234
有注四字而三易其說者 236
大學章句、中庸章句 238
大學解、中庸解 239
中庸或問 242
中庸因石子重集解刪成輯要 243
大學用工甚多 245
一生只看得兩件文字透（大學與易啟蒙） 246
黃東發表章古本大學 247
讀四書次序 248-250
董槐、葉夢鼎、王柏謂大學未闕 250
四書通論 252-256
六經與四書 252,256

伍之二

朱子論解經上

談經四患　257
先立私意　257
牽傍會合　258
不只就文字裏面看，卻要去別生閒意　259
通論解經法　259-262
論解尚書　263
論解易　264-266
論解詩　266
論解春秋　267-268
看文字先看明白易曉者　268
論解經精要語　270
論歷來解經諸家　270-277
論馬鄭古注　270-272
漢儒善說經　273
論北宋諸儒解經　277-285
論宋儒解詩　279
論宋儒解書　280
論宋儒解易　280-282
論宋儒解春秋　282
論宋儒解禮經　283
二程解論語　283
楊龜山解經　284
采取名業較次諸家　285-287
四書集注章句引諸家　287
治經必專家法　288
解莊老　290-293

朱子論解經下

解經在解字義，於二程有勝藍之詣　295-300
評橫渠正蒙　298
評上蔡　298
名義界分　301
辨義理與明訓詁　302-337

朱子與二程解經相異上

談經四病　341
程朱說論孟不同處　342
語類可當集注之疏　348
伊川與明道近，與朱子遠　349
集注圈外語與圈內語　352
集注引程說多在圈外　353
論「顏子樂道」，初守程說，後加破棄　355-360
論「伊尹樂堯舜之道」辨楊龜山、李光祖　360-362
陳植與王柏　362-364
論經權　365-367
直指二程說爲非　369
爭義理於一虛字　374
爭義理在句讀處　377
審照、考索與涵泳　378
四書集注屢經改易　380-385

朱子與二程解經相異中

學與習與思 387-393
集注多載程子說，更多捨棄不取 396
考據斜程與義理斜程 402
解曾子有疾章，歷二十餘年，是非意見正相顛倒 404-406
解回何敢死章至少有三變 407-409
盡棄宋代理學家言而獨采古注 415
解管仲非仁者章與程說異 415-422
解陳成子弑簡公章與程說異 423-425
解「何有於我」四字，前後十六年始獲定說 425-428
朱子對二程之糾諍與尊奉 429-435
精義、集注、或問三書 437-438

朱子與二程解經相異下

一 論曾點堯舜氣象 439

朱子、明道學脈距離 440,488
象山重視與點章 440
朱子不愛人說與點 440
朱陸兩家門人言曾點意態相異 454
集注與點章之三次改定 454
集注此章之最後定本 457-461
曾點與莊周 461-465
曾點與漆雕開 465,466
黃氏日鈔說與點 470
曾點與顏子 471-472
曾點與曾參 472-477
曾點、漆雕開優劣 477-483
兼論顏、曾、開、點四人 484

二 論灑掃應對與精義入神 490

同安山中僧寺之悟 491-496
精義入神是大學事，灑掃應對是小學事 497
上蔡不著心之說 498
精粗本末理一分殊 500-502
集注此章之三度改定 505

三 論養浩然之氣 507

志乾氣坤 512
集義工夫 514,520
以直養 516
「配義與道」之新解 516-524
知言 522

四 論求放心 524

「求放心」不是將已放之心重收轉 525
「誠無爲，幾善惡」 527
守空寂與存善端 528

學問之道所以求放心與只有求放心　531
孟子說得太緊切　531
羅整菴辨明道、象山異同　537

五　論盡心知性　537

盡心在先，知性在後　539
知性在先，盡心在後　542
格物致知與盡心知性　544
誠意與盡心　545
朱子說盡心章四變　554
盡心與盡性　557

六　論鳶飛魚躍與必有事焉　559

孟子說與程子說　560
鳶飛魚躍與禪　561
羅整菴辨鳶魚與禪　562
「鳶魚」詩中原義及中庸引用義與明道稱述義　563
「事則不無，擬心則差」　564

附記朱子與張南軒辨論語

辨孝弟爲仁之本　572
辨毋友不如己者　573
辨愼終追遠　573
辨就有道而正焉　574
辨無違　574
辨十世可知　575
辨非其鬼而祭之　576
辨仁者能好人能惡人　577
辨無適無莫　577
辨一以貫之　578
辨欲訥於言　578
辨顏淵季路侍　579
辨中人以下　580
辨知仁動靜　581
辨子見南子　582
辨述而不作　582
辨默而識之　583
辨志於道　584
辨子謂顏淵　585
辨奢則不遜　586
辨曾子有疾　587
辨語之而不惰　587
辨點爾何如　588
辨志士仁人　588
辨放鄭聲遠佞人　589
辨子謂伯魚　590
辨孟莊子　590
辨仲尼焉學　591

第五冊

陸之一

朱子之史學

論治道　1
大過與小過　3

論宋代相業 5-8
權與忠 8,8

論心術 10

本領處 10-14
漢祖與唐宗 10-12,15-18
極好處與恰好處 14
王通 15
師道與君道 20
蘇子由古史 20-24
范淳夫唐鑑、孫之翰唐論 24-26
浙東史學 26
刑法 27-30

論人才 30

賈誼、董仲舒、王通、張良與諸葛亮 33
陸宣公 35
杜佑通典 36
理會許多、牽入心來，與從心中流出 39
漢文帝、武帝 41
狂狷與剛健有力底人 41-44
翻轉更變一番，不用前人硬本子 44

論世風 45

東漢節義與晉宋清談 45-51
荀淑、荀彧祖孫三代 46
荀文若、陳太丘 47
黃叔度、郭林宗 48
謝安、王導 49
王裒、嵇紹 50
論唐代 51-54
房、杜村宰相 51
王通 51
論五代至北宋 54-61
南宋 62

論政制 63

論歷代法制 63-77
法弊與人弊 64
事勢必然 67
通其變與聽其自變 69
因時 70
「喪斯文」：道與禮文 72
比論封建郡縣得失 74
論丁錢 74
論經界 76
論官制 78
論宋代官制之失 78
論改革宋代之監官司 79
論兵制 79
論恢復 80-86
論和議 82-91
機會與要切處與大本根 91
論制民之產 94-97
以唐制比宋制 98
唐六典與元祐官制 98
三公坐而論道 100
秦法尊君卑臣 102
意外之變與意外之防 102
論科舉取士 103-107
論學校 107
論講學 109

論精舍　110
論保伍法　113-115
論土兵　115
大倫理、大機會、大治亂得失　117
論先經後史　119
先治經後治史　120
論浙東史學　120,124-128
陳龍川與文中子　126
蘇子由古史與呂東萊大事記　128,129

附通鑑綱目及八朝名臣言行錄

胡致堂讀史管見　131
通鑑舉要補遺　132
綱目初稿　133
重修綱目　138
綱目未成書與出主南康有關　140,142
正統與無統　142
書法　144-147
揚雄與荀彧　145
綱目例　148
綱目添入通鑑者　149
綱目刪去通鑑原文者　152
綱目與通鑑意見大異處　152
表歲首年、因年著統、大書提要、分注備言　153
袁氏通鑑記事本末　154
趙師淵　158
謝山學案考據之疏　159
通鑑凡例　161
八朝名臣言行錄　164
論呂夷簡事　165

陸之二

朱子之文學

韋齋詩文之學　167
曾南豐與陳後山　168-170
論韓文　170-175
論李翶　175
論歐、蘇　171-179
文道一貫　176
治世、衰世、亂世之文　180
北宋文章與世運　181
西漢司馬、賈、董、匡、劉諸家之文　182
李泰伯、老蘇父子及范、歐之文　183
先秦迄宋文章演變　184
朱子評南豐　185
評劉原父、劉貢父文　185
筆力與筆路　187
文字與年歲　188
古今詩三變　188
平淡與蕭散　189,190
詩道合一論　190-192

論比不如興　192
評古今詩人　193
評陸放翁　194
詩文須見那好處　197
踏翻船通身入水　198
論說話　199
楚辭集注　203-211
蔡沈夢奠記載修楚辭一段爲朱子最後絕筆　210

陸之三

朱子之校勘學

與劉共父論校勘二程集　213
與張欽夫論程集改字　215
校謝上蔡語錄　219
由校勘轉入辨僞　221
校舊傳太極圖說　221
校儀禮　223-225
校易傳　226
校夏小正　227
校老子　228
校楚辭協韻　230
校天問　231
校陶詩、杜詩　232
韓文考異　234
校東坡赤壁賦　234
引家語校左傳、戴禮　235
以家語校中庸　236
輯逸　237
參同契考異　238
韓文考異　239-246
方伯謨　242-245
裨正書　246
考歐陽修事蹟　246
校太極圖、通書，考周濂溪之行事與學術　248
考王荆公與熙寧日錄　249
校論古書音韻　249-253

附朱子韓文考異

方崧卿韓集舉正　256
韓文考異之原本　258
李氏翻雕本與涵芬樓本　258-261
王伯大考異別本　261
東雅堂韓集考異節本　263
舊本、官本與異本　263
本證、旁證　264
淹博與識斷　267
內證　271-280
石本不足信　280-287
官本與私本　286
舊鈔本　287
舊史承集誤，不足據　289
孤證　290
兼存他本　291
辨韓公與大顚交游事　292
韓文考異之精神　293-295

朱子之辨僞學

論樂毅　570
辨戰國縱橫　371
考秦廷焚書　372
論老子　372
論淮南子　373
雜考史迹語　375-378
論李燾通鑑長編　378
考孫覿爲人始末　379
跋孔君家藏唐誥　382

陸之四

朱子格物游藝之學

（游藝之學）

陳同甫譏朱子　385
游藝不苟　387
留心長生之術　388
爲參同契考異　389
陰符經　390
麻衣心易　390
老子與養生　391
調息靜坐　394
留情醫術　395
論運氣法　397
命學與相理　398
論樂理樂律　400
論琴　401-403
辨詩樂先後　403
論書法　404-408
論古金石文字　409
留心繪事　412-416
論寡欲　413
游興　416
卜築之趣　417

（格物之學）

論曆算　419
儀器與圖與畫像　419-421
考古今畫風　422
爲聚星亭作畫　423
地理木圖　425
測天新儀　426
立表測影　427
士廟之制劃地演習　427
仿古製造　428
玉山僧舍格竹子　429
論葬法　430
論八陣圖　431
論喪服冠衫之製　432

（自然科學之探究）

論化石　434
論河圖、洛書　435
論地質學　435
論天文學　436
論生物學　440
引楞嚴經、莊子說天運　443,444
論日月星辰　444-447
論風霜雨露　447
說潮　449
說雹　451
說水隨山行　452

說地理形勢與人文推遷　453
說佛燈、佛光　454
說感應　454
說佛咒　456
論神奇法術　456
論鬼神　456
說仙人不死　456
論神仙傳說　457